

股票代號：3628



一一二年度 年報

 **AblereX**
Experts in Power Conversion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六日

本公司網址：<https://www.ablerex.com.tw>

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

一、 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林志峰
職 稱：財務部經理
電 話：(02) 2917-6857
電子郵件信箱：financial@ablerex.com.tw

代理發言人：趙順德
職 稱：公司治理主管/特助
電 話：(02)2917-6857
電子郵件信箱：damon.chao@ablerex.com.tw

二、 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231 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 7 巷 3 號 1 樓
電話：(02) 2917-6857
工廠地址：900 屏東縣屏東市工業路 1-1 號(屏東工業區)
電話：(08)723-0091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 富邦綜合證券股務代理部
地 址： 100 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 址： <http://www.fbs.com.tw>
電 話： (02)2361-1300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林瑟凱、賴宗義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 址：<http://www.pwc.com/tw>
電 話：(02)2729-6666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無。

六、 公司網址: <http://www.ablerex.com.tw>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7 年 04 月 27 日.....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7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2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84
六、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8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85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86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8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88
肆、募資情形.....	89
一、資本及股份.....	89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9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93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93
五、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9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93
七、被併購及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9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93
伍、營運概況.....	94
一、業務內容.....	9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2
三、從業員工.....	118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9
五、勞資關係.....	119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2
七、重要契約.....	125
陸、財務概況.....	126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2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3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 151 頁。.....	134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230 頁~第 297 頁。.....	13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第 152 頁~第 229 頁。.....	134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13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35
一、合併財務狀況-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35
二、財務績效.....	136
三、現金流量.....	13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3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3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139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144
捌、特別記載事項.....	14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45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14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14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4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14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在過去的一年中，對公司的全力支持，以下為本公司 112 年經營成果及 113 年度之未來展望向各位股東報告：

一、一一二年營業報告

本公司112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以下同）2,925,183仟元，較前期3,057,767仟元，衰退4.34%，稅後合併淨利為90,591仟元，較前期113,824仟元，衰退20.41%。（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2,925,183	3,057,767	-4.34%
營業毛利	747,438	723,876	3.25%
營業利益	110,716	121,155	-8.62%
本期淨利	90,591	113,824	-20.4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87,686	114,704	-23.55%
每股盈餘(元)-稅後	1.95	2.55	-23.53%

二、一一二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概況及成果

隨COVID-19疫情趨緩，各地相關管制解除後，全球經濟活動逐漸回到常軌，然各國經濟復甦程度不一；如中國大陸經濟情況在疫情之後仍呈現疲弱之勢，無論在消費或投資支出均大幅縮減，因此集團大陸市場銷售持續不如預期，且呈現衰退的跡象；新興國家市場與ODM業務則因市場主力需求復甦緩慢及疫情期間超額下單的庫存去化問題，導致訂單出貨減緩；日本市場則因配合買方品質政策，多次延緩出貨以修正產品，致營收落後目標。

在國內市場部分，專案工程營收因112年大型專案量減少及部分專案因業主其他配套工程進度延宕，連帶影響我司施作進度，致專案無法及於年底前完工驗收，無法認列營收，而呈現衰退；太陽能電力轉換器銷售則因國內案場用地取得不易，加以選舉因素影響，太陽能發電系統建置面臨發展瓶頸，且設備價格已成紅海市場，連帶影響該產品的銷售額。

本年度營業收入項目包括銷貨收入及勞務收入，將五大產品別銷貨收入與勞務收入貢獻與前一年度相較，不斷電系統、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專案工程營收呈現衰退；而主動式濾波器銷售、勞務收入及其他類(零組件，電池等)銷售則有成長，惟衰退金額大於成長類金額，致112年營收總數2,925,183仟元，較111年度3,057,767仟元，下滑132,584仟元（-4.34%）。其中專案工程與太陽能電力轉換器銷售分別衰退104,809仟元與99,033仟元，為全年度營收呈現衰退之主因。

本年度營業支出總數為2,814,467仟元，較111年度2,936,612仟元，下滑122,145仟元（-4.16%），其中營業成本減少156,146仟元，營業費用則增加34,001仟元。而營業成本減少雖主要是反應營業收入的衰退，但毛利率提升1.88 ppts也有相當的貢獻，是故112年度營業毛利反倒較111年度增加23,562仟元。至於營業費用中的研發費用是因公司

發展策略需要，呈持續性增加，而推銷費用則是隨營運活動回復疫情前常態及通膨因素而有顯著增加。

本公司 112 年度主要經營績效指標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數/率(%)
資產報酬率	2.88%	3.49%	-0.61 ppts
股東權益報酬率	5.25%	7.00%	-1.75 ppts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率	24.60%	26.92%	-2.32 ppts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率	25.92%	31.41%	-5.49 ppts
純益率	3.10%	3.72%	-0.62 ppts
每股盈餘(元)-稅後	1.95	2.55	-23.53%

公司112年度因產品售價調升、產品設計(成本結構)調整及生產效率改善，銷售毛利率(25.55%)較111年度(23.67%)上升1.88個百分點，故營業額雖下滑，但銷售毛利未減反增；惟營業費用較111年度增加，營業費用率增加2.06個百分點，導致整體營業利益及營業利益率呈現衰退，加以112年度匯率與利率因素產生的業外收益減少，故全年純益與純益率均下滑，連帶相關資產與資本經營績效指標表現均弱於111年度。

三、一一三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 經營方針

業務發展上，將延伸集團母公司「快速、專業、整合」的技術服務經驗與優勢，持續在地化經營策略，讓各營銷據點發展具在地特性的 Ablrex 品牌形象，提供更深入市場需求的產品與服務。代工業務上，利用技術自主的優勢，提供差異化的 ODM 服務，滿足客戶不同需求。研發技術方面，將進一步提升產品功率容量，往大型化，工業化，模組化方向發展，提供更多元，更寬廣的產品組合方案。生產製造上，延續工業化方案，進一步導入自動化生產設備，降低人力依賴與提升製造效率與能源利用率，往綠色工廠邁進。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為專業電力電子產品與服務提供商，除持續拓展不斷電系統國際市場之 ODM、OBM 銷售業務，並積極參與國內不斷電系統專案工程標案與提供維護服務，以及銷售自有品牌之太陽能電力轉換器與儲能系統。根據調研機構研究顯示，全球不斷電系統市場、國內太陽能市場均具成長空間，本公司將以提高整體獲利為目標，拓增各項產品之銷售量與銷售額，積極提升各項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三) 重要之產銷政策

(1) 生產政策：

2024 年將持續導入更多元的智能監測設備，深入製造環節，持續降低品質風險。因應勞動力成本上升的趨勢，將部份製程轉往自動化，降低人力需求，提升製造效能與效率。

(2) 銷售政策：

延續在地化經營策略，運用技術優勢，結合不同區域的市場特性，提供從設

計到售後服務，規劃到維護的整合式服務，讓各營銷據點發展具差異化的在地性 AblereX 品牌。

(四) 研究發展狀況說明:

落實「為量產而設計」概念，提升研發人員生產與市場導向思維，加速技術市場化速度。目前公司執行產品設計已朝輕巧化、智慧化、模組化及網路化發展，產品性價比及市場競爭力大幅提升，近期更已完成 200KVA 單機三相 UPS 產品設計開發，正式投產，此象徵公司在電力電子產品開發與製造的技術能力邁向嶄新的里程碑；同時，藉由實際參與國內電力輔助服務運作，持續調校電網級儲能產品性能，成效卓越。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在 AI 伺服器引爆需求、資料中心建置需求與各國能源轉型政策推動之下，產調機構預估顯示，不間斷電源 (UPS) 產業將持續有穩步向上成長的空間，未來五年間，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估計可達 4~8%，預估 2030 年市場規模會超過 150 億美元以上。

另根據產調機構調查，台灣太陽能及儲能市場多數業者皆認為 2024 年整體需求會在選舉過後開始回溫，預計第一季將陸續有 2023 年建置的儲能完成併網，由於 2024 年初也接近許多已申請儲能的併網截止日期，因此也預計將有一波無法順利完成建置的廠商退出市場，屆時過熱的儲能市場將逐漸明朗，留下有實力的參賽者，而太陽能項目則預計陸續於選舉結束的第二季度開始恢復動工，尤其 2024 年部分能見度較高的太陽能項目已於 2023 年底開始洽詢訂單，所以調研機構認為下半年太陽能將迎來較明顯需求增長，總體而言無論太陽能或是儲能市場皆有望於 2024 年更加明朗且恢復增長。

(二) 法規環境

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與國際規範，執行各項營運活動，並依循重要政策、法律及規範的變動，適時調整公司內部制度與營運活動，以期符合規範，確保公司運作順暢。近年來國際間減碳淨零趨勢及台灣能源轉型政策積極導入再生能源及儲能，對本公司生產供應之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及儲能設備銷售與推廣，均屬有利條件。

(三) 總體經營環境

綜觀國內外主要經濟研究單位之預測，整體而言，2024 年的經濟展望仍充滿不確定性，但也存在著復甦的機會。各國政府和央行的政策調整，以及新興科技的發展，都將在這一年中扮演關鍵角色。隨著全球通膨趨緩和貨幣環境的改變，我們有理由期待經濟將逐步邁向穩定和成長。然而，持續關注國際經濟情勢的變化，對於把握經濟復甦的節奏至關重要。

五、未來發展策略

盈正懷著「Experts in Power Conversion」的雄心與目標，持續專研電力轉換核心技術應用研究、產品開發與服務提供。2024 年本公司仍將繼續發揮技術自主優勢，運用在地深耕優勢，在利基市場開展自有品牌業務；同時，公司將在已完成的 200KVA 單機三相 UPS 技術基礎之上，加速推出大型化、工業化與模組化高功率大容量產品，一方面可在國內專案業務上大幅執行進口替代政策，增加業務彈性與提高利潤，一方面展現

公司立足高階產品市場的能力，可提升國際 ODM/OEM 業務的競爭力；並將持續整合既有的儲能與綠能產品，搭配能源控制系統，扮演電網級能源調節設備供應商與技術服務提供者，期盼在台灣能源轉型的過程中做出貢獻。

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許 文



總經理 黃敏洲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87年04月27日

二、公司沿革

民國87年	* 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資本額為新台幣200,000仟元，初期以開發、製造銷售小型不斷電電源系統為主
民國88年	* 取得ISO-9001品質認證
民國90年	* 投審會核准透過本公司投資之境外控股公司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投資設立「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為大陸製造廠，資本額美金210仟元 * 減資新台幣59,200仟元以彌補虧損，減資後資本額為140,800仟元
民國91年	* 與盈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合併後資本額為新台幣256,800仟元，並更名為「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投審會核准「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金420仟元 * 本公司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榮獲經濟部頒發中小企業創新研究獎
民國92年	* 投審會核准「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元2,100仟元
民國93年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53,2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10,000仟元
民國94年	* 投審會核准「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元3,360仟元 * UL安規實驗室認證通過 * 蘇州工廠第一期廠房完工啟用，廠房面積約3,000坪，每月UPS產能增加至3萬台，同時降低生產成本並提升競爭力 * 獲得ISO14001品質認證
民國95年	* 100%轉投資，設立Ablerex Corp.於美國洛杉磯，拓展美洲業務 * 本公司原英文名為UIS Abler Electronics Co., Ltd. 於95年12月25日更名為Ablerex Electronics Co., Ltd. * 產品符合RoHS & WEEE
民國96年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56,000仟元及盈餘轉增資14,000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380,000仟元 * 蘇州廠更名為：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 投審會核准「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元4,900仟元 * 進行蘇州廠第二期廠房工程，建成後生產面積增加約6,200坪，每月UPS產能可增加至10萬台，第二期廠房工程將於97年7月正式啟用 * 榮獲國防部頒發96年度國防工業訓儲制度入選績優單位證書
民國97年	* 於3月轉投資新加坡子公司Ablerex Electronics (S) Ptd. Ltd.以拓展東南亞、中東、南美洲市場及發展自有品牌之銷售 * 辦理股票公開發行於97年5月19日生效 * 於5月領先取得太陽能逆變器(PV inverter)GS證書 * 購置不動產高雄研發中心(地坪1,205.97m ² 、建坪2,333.60m ²) * 蘇州工廠第二期廠房完工啟用 * 榮獲國防部頒發97年度國防工業訓儲制度入選績優單位證書

民國9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審會核准「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增資案，增資後資本額為美元5,460仟元 * 投審會核准「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新投資案，投資金額為美元1,175仟元。設立北京據點為中國之產品行銷總部，以拓展公司於大陸地區自有品牌之銷售及服務 * 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2,166仟股及員工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443,666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406,096,660元 * 98年8月17日興櫃掛牌 * 榮獲國防部頒發98年度國防工業訓儲制度入選績優單位證書 * 設立持股100%之義大利公司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投資額為歐元100仟元，進一步拓展歐洲地區之業務 * 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購買北京不動產(房產面積為373.46m²)，主要作為北京行銷總部之據點
民國9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99年6月25日櫃買中心董事會核准上櫃 * 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43,903,340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450,000仟元 * 99年9月9日上櫃掛牌 * 榮獲國防部頒發99年度國防工業訓儲制度入選績優單位證書 * 榮獲99年度內政部研發替代役制度績優用人單位獎
民國10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榮獲2011年『德勤亞太高科技Fast 500』獎項
民國10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設立屏東廠，購置廠房土地面積為2,589m² * 榮獲Intertek全國公證頒發之德國VDE-AR-N 4105認證，為全台第一家取得新認證之廠商 * 榮獲國際驗證機構SGS18年品質永續獎項 * 101年9月屏東廠廠房完工啟用
民國10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加坡子公司購置不動產(房產面積269sqm，約81坪)，作為新加坡子公司行銷據點 美國子公司購置不動產(房產面積3,108sf，約90坪)，作為美國子公司行銷業務據點
民國105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新竹辦公室，購置不動產(房產面積509sqm，約154坪)，作為新竹辦公室之服務據點 * 於9月成立日本子公司Wada Denki Co., Ltd. 以拓展日本市場及發展自有品牌之銷售
民國106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4月投資泰國孫公司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以拓展泰國市場及發展自有品牌之銷售
民國107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11月投資美國第二子公司Ablerex Latam Corp. 以拓展中南美市場及發展自有品牌之銷售
民國108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屏東廠導入工業化4.0智慧製造系統。
民國109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儲能系統並聯技術達1MW，蘇州工廠導入工業化4.0智慧製造系統。
民國110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第二代智慧工廠系統啟用，成立第二研發中心，逆變器75kW產品獲頒經濟部金能獎。
民國111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儲能系統並聯技術達50MW，工廠高效節能分散式生產線啟用，逆變器7.2kW產品獲頒經濟部金能獎。
民國112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建3MW儲能系統案場，並成為全國第一家取得經濟部標準檢驗局安全性認證廠商，正式參與電力交易平台輔助服務。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要部門	所營業務
公司本部	(1)公司本部設置董事長、總經理、公司治理主管及股務單位等。 (2)負責公司經營方針、財務、業務穩健發展及中長期目標計畫之規劃與推展。 (3)股務單位負責股務相關作業。 (4)督導與輔助各項業務執行情形。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	(1)永續發展之環境、社會及治理等相關規範之修訂及各相關職掌業務推廣。 (2)定期於年度終了前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3)關注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發展及企業環境變遷，檢討永續發展制度。
稽核室	(1)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 (2)擬訂年度稽核計畫與執行、推展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
研發部	(1)新技術與新產品之開發。 (2)建立產品開發之標準。 (3)內部技術移轉與訓練。 (4)公司各類技術文件之建檔管理及各項專利技術之申請及維持等作業。
第一事業部	(1)代理及自製產品國內及大陸地區銷售業務之推展。 (2)銷售業務管理及銷售管理制度之執行。 (3)業務之規劃、推展及管理，客戶之維繫與服務。
第二事業部	(1)負責自製產品之國際銷售業務及市場推廣活動。 (2)銷售業務管理及銷售管理制度之執行。 (3)業務之規劃、推展及管理，客戶之維繫與服務。 (4)公司型錄、網站設計及更新。
技術服務部	(1)負責產品之安裝、測試及保固服務作業。 (2)開發維護保養業務以及備件、零配件之買賣業務。
能源事業部	(1)負責自製能源相關產品之國內銷售業務及市場推廣服務。 (2)銷售業務管理及銷售管理制度之執行。 (3)業務之規劃、推展及管理，客戶之維繫與服務。
技術支援部	(1)負責公司自製產品對客戶之技術支援工作。 (2)協助業務部爭取訂單。 (3)重大客訴事件之處理。
屏東廠	(1)生產排程、產能及庫存規劃、物料管制、倉儲貨運、產品製造。 (2)外包加工支援及外包產能規劃。 (3)負責客訴分析、交期跟催、售後服務維修等管理。
資訊人事部	(1)電腦主機及週邊設備之架設、維護與管理等相關作業。 (2)公司內部網路環境及通訊系統之建置與管理。 (3)ERP等線上系統之規劃、導入、整合與維護。 (4)作業流程自動化之可行性研究與功能開發。 (5)人事考勤作業。
聯合採購處	(1)負責建立完整供應鏈。 (2)負責全集團之研發用料、生產原物料及國內專案用料採購。 (3)負責管控採購成本。
行政管理處	會計部: (1)會計帳務及稅務之處理、審核及編製財務報表供經營資料分析及比較。 (2)年度預算編製彙總、差異分析及控制。 財務部: (1)公司出納及財務規劃、資金管理、經營分析等事項。 (2)管理與擬定短、中、長期資金之取得與運用、調度等相關事宜。 總務部: (1)一般總務業務。 (2)固定資產之維護與管理業務。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一

1. 董事資料:

113年3月30日 / 單位：股；%

職稱 (註一)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二)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日期 (註三)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購、未成 年子女 現在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四)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許文	男 61~70 歲	112.6.27	3年	91.05.08	9,477,177	21.06%	9,638,177	21.42%	219,973	0.49%	0	0	註1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友安	男 61~70 歲	112.6.27	3年	91.05.08	2,485,763	5.52%	2,485,763	5.52%	0	0	0	0	註2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漢唐集成 (股)公司 法人代表: *王俊雄	- 男 51~60 歲	112.6.27	3年	91.05.08	14,986,502	33.30%	13,356,502	29.68%	0	0	0	0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漢唐集成 (股)公司 法人代表: *潘麗雲	- 女 51~60 歲	112.6.27	3年	91.05.08	14,986,502	33.30%	13,356,502	29.68%	0	0	0	0	-	-	-	-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柔貴	男 71~80 歲	112.6.27	3年	103.6.23	0	0.00%	0	0.00%	0	0	0	0	註4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宋建凱	男 51~60 歲	112.6.27	3年	106.6.19	244,921	0.54%	200,921	0.45%	0	0	0	0	註5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何俊輝	男 61~70 歲	112.6.27	3年	98.11.17	0	0.00%	0	0.00%	0	0	0	0	註6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丁子嘉	男 61~70 歲	112.6.27	3年	98.11.17	0	0.00%	0	0.00%	0	0	0	0	註7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蘇元良	男 71~80 歲	112.6.27	3年	109.6.19	0	0.00%	0	0.00%	0	0	0	0	註8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靜琪	女 61~70 歲	112.6.27	3年	112.6.27	0	0.00%	0	0.00%	0	0	0	0	註9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謝靜琪	女 61~70 歲	112.6.27	3年	112.6.27	0	0.00%	0	0.00%	0	0	0	0	註10	無	無	無

*漢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王俊雄先生於113.1.2辭任，並由潘麗雲女士於113.1.2接任。

- 註一 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 註二 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 註三 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 註四 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 註1 許文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Ablerex Corp.、愛普瑞斯國際(有)公司董事、Ablerex Electronics (S) Pre Ltd.董事、Ablerex Electronics U.K. Ltd.董事、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董事、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董事。
- 註2 陳友安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薩摩亞)有限公司董事、盈正豫順海外有限公司董事、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智捷科技(股)公司董事、智捷能源(股)公司董事。
- 註3 王俊雄 無。
- 註4 潘麗雲 無。
- 註5 王桑貴 中華民國地下管道技術協會榮譽理事長、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評選委員。
- 註6 宋建凱 無。
- 註7: 何俊輝 安普新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大亞電線電纜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資深副總，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註8: 丁予嘉 華固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亞昕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註9: 蘇元良 餘光能源(股)公司董事長、華信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智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 註10: 謝靜琪 行政院及各縣市土地相關類委員會委員、考試院地政士考試審議委員會委員、考試院各年度各類考試命題委員暨閱卷委員。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9.14%)、李惠文(5.78%)、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76%)、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71%)、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44%)、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30ETF基金專戶(2.81%)、王國瑜(2.02%)、王國為(2.02%)、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統一台灣高息動能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17%)、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里納新興市場價值基金投資專戶(1.12%)

資料來源:漢唐集成(股)公司【股票代碼2404】

註1:董事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群益台灣精選高息ETF基金專戶(9.14%)	群益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100%)
兩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76%)	王國瑜(25.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復華台灣科技優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7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0%)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元大臺灣價值高息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3.44%)	華南商業銀行(100%)
富邦特選台灣高股息30ETF基金專戶(2.81%)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100%)
華南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統一台灣高息動能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1.17%)	華南商業銀行(100%)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里納新興市場價值基金投資專戶(1.12%)	匯豐商業銀行(100%)

資料來源:漢唐集成(股)公司【股票代碼2404】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二)董事資料二

1.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3年3月31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許文	高雄應用大學名譽工學博士、高雄應用大學研究所碩士 現任: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不適用-	0
陳友安	交通大學運輸工程研究所工學碩士 現任: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 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不適用-	0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 *王俊雄	萬能工專電子工程科 (電力電子及經營管理專業) 現任: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電子研發處副總經理	-不適用-	0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 *潘麗雲	台北商專國貿科 現任: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主管 具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不適用-	0
*王桑貴	中原大學土木系 現任: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評選委員 主要經歷:台北自來水事業處工程總隊總隊長,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環保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不適用-	0
宋建凱	國立高雄工專電機工程科電力組 高雄應用大學電機工程系碩士 現任: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技術支援部副總經理 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不適用-	0
何俊輝	美國賓州匹茲堡大學經濟學碩士、博士 現任:中華開發生醫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不適用-	2
丁予嘉	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經濟學碩士、博士 現任:華固建設(股)公司獨立董事、亞昕國際開發(股)公司獨立董事、華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主要經歷: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華頓投信董事長,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丁予嘉先生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曾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獨立董事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或受僱人;最近2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蘇元良	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喬治亞理工學院系統工程博士 現任: 餘光能源(股)公司董事長、華信光電(股)公司董事長、智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主要經歷: 永旺能源(股)公司執行長、華宇集團總管理處執行長, 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蘇元良先生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曾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獨立董事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1
謝靜琪	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法學博士 中興大學都市計劃研究所法學碩士 現任: 行政院及各縣市土地相關類委員會委員考試院地政士考試審議委員會委員、各年度各類考試命題委員暨閱卷委員 主要經歷: 平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顧問、興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顧問、逢甲大學崇德文化青年社團指導老師, 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謝靜琪女士本人、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曾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獨立董事或受僱人; 本人、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 且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獨立董事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	

◇ 漢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王俊雄先生於113.1.2辭任，並由潘麗雲女士於113.1.2接任。

註1: 專業資格與經驗: 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 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 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2: 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 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暨「董事選舉辦法」, 公司董事之選任, 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 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 董事會多元化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暨「董事選舉辦法」第三條項目中指出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公司依據董事會多元化之政策擬定目標，希冀未來董事會成員背景，女性董事一席次、獨立董事席次占董事席次1/3、員工背景董事占席次1/3、專業能力具法律或科技者有一席次，以臻善董事會多元化、公司治理。

本屆董事會任期：112年06月27日至115年06月26日

本公司依據章程設置九席董事，現任董事業經112.6.27股東會之選任，符合相關法令規定。九席董事皆為本國籍，其中包含員工董事三席(占董事席次1/3)、獨立董事三席(占董事席次1/3)，如規劃政策目標，成員具備經營管理、產業知識、財務會計、環保等豐富經驗與專業，本期已實踐二席女性董事、具風險管理專業之董事會多元化目標，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核心項目 / 董事姓名	基本條件						經營與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本外國籍	性別	年齡區間(歲)			兼任員工	獨董年資(年)			經營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風險	環保科技
			50 60	61 70	70 以上		3 以下	3 至 9	9 以上						
許文	本國	男		V		V				V	V	V			
陳友安	本國	男		V		V				V	V	V			
*王俊雄-漢唐法人	本國	男	V							V	V	V			
*潘麗雲-漢唐法人	本國	女	V									V	V		
王桑貴	本國	男			V			V				V			V
宋建凱	本國	男	V			V				V	V	V			
何俊輝	本國	男		V						V	V	V	V		
丁予嘉	本國	男		V					V	V	V		V		
蘇元良	本國	男			V			V		V	V	V			V
謝靜琪	本國	女		V			V			V	V	V		V	

◇ 漢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王俊雄先生於113.1.2辭任，並由潘麗雲女士於113.1.2接任。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設董事七至九人，董事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連選均得連任。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於前項董事名額內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人數至少三人。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本公司現任九席董事，業經112.6.27股東會之選任，其中獨立董事有三席，占董事席次1/3。各董事皆有提供公司書面「聲明書」或資料等，確認本身及其直系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並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全體董事成員之資料，刊載於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另於本公司網站已公開揭露董事會成員、進修情形及多元化落實情形等相關資訊，網址：https://www.ablerex.com.tw/ch/csr_2_1.php。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3月31日／單位：股；％

職稱 (註一)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三)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友安	男	109.6.19	2,485,763	5.52%	0	0	0	0	交大運輸研究所工學碩士 漢唐集成(股)公司監察人 豫順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註1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敏洲	男	111.9.1	8,000	0.01%	0	0	0	0	Glasgow 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行政管理處副總	中華民國	蕭宗啟	男	100.7.1	102,085	0.23%	79	0.00%	0	0	淡江大學電子工程系 盈正豫順電子(蘇)公司營運長	註2	無	無	無	
技術支援部副總	中華民國	宋建凱	男	104.1.1	200,921	0.45%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盈正工程(股)公司業務經理 盈正工程(股)公司技術支援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執行副總	中華民國	李家閔	男	108.8.1	0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無	
研發部總工程師	中華民國	黃國芳	男	108.8.1	642	0.001%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無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趙順德	男	108.8.5	2,000	0.004%	2,000	0.004%	0	0	淡江大學化學系應用化學組 合機電線電纜(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萬泰科技(股)營業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第一事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傅燕章	男	111.7.1	0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技服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林志峰	男	97.3.3	35,000	0.07%	0	0	0	0	台灣大學經濟系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副理	註3	無	無	無	
會計部副理	中華民國	廖敏亨	女	95.7.1	665,800	1.48%	31,000	0.07%	0	0	台北商專會計副理 盈正工程(股)公司會計副理 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主辦會計	無	無	無	無	

註一：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二：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三：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1：陳友安：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陸摩亞)有限公司董事、盈正豫順海外有限公司董事、盈正豫順集成(股)公司董事、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陸摩亞)有限公司董事、漢唐集成(股)公司董事。

註2：蕭宗啟：盈正豫順電子(股)公司副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電子(陸摩亞)有限公司董事長、盈正豫順集成(股)公司董事。

註3：林志峰：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監事、和田電氣株式會社監事。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許文													
董事	陳友安													
董事	漢唐集成(股)	0	0	0	1,486	288	288	2.02%	8,022	187	382	0	11.82%	
	代表人*潘麗雲													
董事	王桑貴													
董事	宋建凱													
董事	何俊輝													
獨立董事	丁子嘉	0	0	0	743	216	216	1.09%	0	0	0	0	1.09%	
	蘇元良													
	謝靜琪													

註：

* 漢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王俊雄先生於 113.1.2 辭任，並由潘麗雲女士於 113.1.2 接任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仿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之關聯性：請參考本報說明 P.21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

-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 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5)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委	許文															
策略長	陳友安															
總經理	黃敏洲	11,626	11,626	506	506	4,028	4,028	619	0	619	0	19.13%	19.13%	0	0	
副總經理	蕭宗啟															
副總經理	宋建凱															
副總經理	李家閔															
總工程師	黃國芳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無	無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蕭宗啟、宋建凱、黃國芳	蕭宗啟、宋建凱、黃國芳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李家閔、黃敏洲	李家閔、黃敏洲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許文、陳友安	許文、陳友安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7席	7席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註1)	姓名(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主委	許文				
	策略長	陳友安				
	公司本部總經理	黃敏洲				
	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蕭宗啓				
	技術支援部副總經理	宋建凱				
	研發部執行副總經理	李家閔	0	825	825	0.94%
	公司治理主管	趙順德				
	第一事業部經理	傅燕章				
	研發部總工程師	黃國芳				
	會計部副理	廖敏亨				
	財務部經理	林志峰				

(二)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財報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財報報告內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份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酬金	3,304	3,304	2,732	2,732
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2.88%	2.88%	3.12%	3.1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7,359	17,359	16,778	16,77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15.13%	15.13%	19.13%	19.13%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說明	職稱	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酬金政策	<p>本公司盈餘超過訂定之標準時，依前董事會決議，除依章程規定之酬金外，並依前董事會決議，將盈餘之百分之二撥充員工福利、教育、訓練、退休及勞工保險等費用。如有盈餘，除依前董事會決議，將盈餘之百分之二撥充員工福利、教育、訓練、退休及勞工保險等費用外，其餘盈餘，得視實際需要，撥充員工福利、教育、訓練、退休及勞工保險等費用。</p>	<p>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僅於公司當年度經營績效評核結果優異時，得酌予提高。董事酬金之標準，應參照同業水準，並由薪酬委員會擬具提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董事酬金之標準，應參照同業水準，並由薪酬委員會擬具提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p>	<p>目前公司總經理人依公司員工薪酬管理辦法給付薪酬，並依前年度績效考核發獎金。若有盈餘，再依本公司員工薪酬管理辦法發放。</p>
標準與組合	<p>訂定酬金之程序</p>	<p>薪資、職務津貼、伙食津貼、考評獎勵、各項補助。</p>	<p>薪資、職務津貼、伙食津貼、考評獎勵、各項補助。</p>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p>訂定酬金之程序</p>	<p>1. 依前年度經營績效評核結果，由薪酬委員會擬具提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 提撥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擬具提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p>	<p>1. 依前年度經營績效評核結果，由薪酬委員會擬具提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2. 提撥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擬具提議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p>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112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全年整體出席率：100.0%

職稱	姓名	應出席 次數(A)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董事長	許文	7	7	0	100%
董事	陳友安	7	7	0	100%
董事	漢唐集成(股)公司 法人代表- *陳柏辰	3	3	0	100%
董事	漢唐集成(股)公司 法人代表- *曾享清	3	3	0	100%
董事	漢唐集成(股)公司 法人代表- *王俊雄	4	4	0	100%
董事	*王桑貴	4	4	0	100%
董事	宋建凱	7	7	0	100%
董事	何俊輝	7	7	0	100%
獨立董事	丁予嘉	7	7	0	100%
獨立董事	*王桑貴	3	3	0	100%
獨立董事	蘇元良	7	7	0	100%
獨立董事	*謝靜琪	4	4	0	100%

註:

1. 法人董事代表人陳柏辰先生、曾享清先生及獨立董事王桑貴先生於112.6.27卸任。
2. 法人董事代表人王俊雄先生、董事王桑貴先生及獨立董事謝靜琪女士於112.6.27就任。

註1: 112年度各次董事會獨立董事出席狀況

◎:親自出席;☆:委託出席;*:未出席

112年度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第6次	第7次
丁予嘉	◎	◎	◎	◎	◎	◎	◎
*王桑貴	◎	◎	◎	-	-	-	-
蘇元良	◎	◎	◎	◎	◎	◎	◎
*謝靜琪	-	-	-	◎	◎	◎	◎

*獨立董事王桑貴先生至112.6.27卸任，獨立董事謝靜琪女士於112.6.27就任。

*全年獨立董事整體出席率：100.0%

註2: 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3: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注意事項：

-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立審計委員會適用證交法第14條之5之規定，請參照委員會審議情形。
- (2)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之處理
112.11.6	112年第六次董事會	報告事項-本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情形】	丁、蘇、謝獨董：請資訊人於資訊安全管理上，研擬管控防止員工將公司機密文件存取到個人電腦並避免外洩，以保護公司資產，讓資訊安全管理更加有效。	公司遵照辦理。
		報告事項-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	丁、蘇、謝獨董：公司風險評估報告中顯示財務相關風險值略高，可能係其他單位主管對公司財務資訊不明所致。請財務部適時向主管說明公司之資金及財務健康情形，避免誤解。	公司遵照辦理。
112.12.25	112年第七次董事會	報告事項-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丁予嘉、蘇元良獨董：請財務部盡力向銀行爭取調降台幣借款平均利率，期能達到更良好的利率條件。	公司遵照辦理。
		報告事項-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	陳友安、蘇元良：永續發展執行為全球必然趨勢，公司務必落實執行。可主動告知客戶公司執行 ESG 各種成效。	公司遵照辦理。
		討論事項-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情形有關機密文件存取控管補充報告案	丁予嘉、蘇元良：資訊部執行資安管理時程，希能在 6 個月內完成，並同步進行智能化監控管理之作業。	公司遵照辦理。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1) 112.12.25董事會審查112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審查表決時，因許文董事長、陳友安董事、宋建凱董事為本公司經理人，在決議其發放有關自身之利益，依法迴避離席未參與討論及表決，並指派丁予嘉獨董主持表決事宜。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五名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附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年一次(於年度終了時進行)	對董事會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每年定期一次之內部評估係採問卷自評方式，評估由議事單位負責執行，包含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	董事會績效評估、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委員會內部自評	
--	--	--	---------	--

註 1: 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 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 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 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 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 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註 6: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董事會績效自評：截至 112 年度，董事會積極推動公司治理並有效發揮董事會職能，評估各項指標均達良好等級，足以顯示本公司在董事會運作、提升營運參與程度及決策品質暨強化效能之成果顯著。董事對於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運作效率及效果均給予正面評價。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本公司訂有「董事會議事規範」辦法，以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使董事會議事運作能有所依循，俾利發揮董事會職能。
- (2). 董事會執行評估：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開與議事進行，完全依照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規定辦理；薪資報酬委員會亦依權責執行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之審議，並對相關政策與制度提供評估與建議，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 (3). 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董事會通過並送股東會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修訂董事(含獨立董事)及監察人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並從多面項考慮成員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等。
- (4). 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以優於法規期限，業於 108.08.05 之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主管之任用案，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以強化董事會職能、臻善公司治理。
- (5). 公司於 109.06.19 之股東會經董事改選後，成立審計委員會並依「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之管理」運作，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之功能委員會、臻善公司治理，經 112.06.27 改選後成立第二屆審計委員會。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出席情形

- 一、本公司之審計委員計3人，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第二屆新任獨立董事為丁予嘉先生、蘇元良先生及謝靜琪女士。
- 二、本屆(第二屆)委員任期：112年6月27日至115年6月26日，最近(112)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獨立董事	丁予嘉	5	5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王桑貴	2	2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蘇元良	5	5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謝靜琪	3	3	0	100%
總計		15	15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王桑貴先生於112.6.27卸任。

*委員/獨立董事謝靜琪女士於112.6.27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 14-5 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 2/3 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第八屆 第十九次 (112.3.21)	第一屆 第十二次 (112.3.21)	1. 承認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V	無		
		2. 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V	無		
		3. 訂定本公司「非確信服務預先許可指引」案	V	無		
		4. 擬具民國 111 年度「內控聲明書」	V	無		
		5. 背書保證事項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對 1、2、3、4、5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 對第 1、2、3、4、5 案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八屆 第二十次 (112.5.8)	第一屆 第十三次 (112.5.8)	1. 112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對第 1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 對第 1 案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九屆 第二次 (112.8.7)	第二屆 第一次 (112.8.7)	1.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V	無		
		2. 追認 112 年 4~7 月分別對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與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新增資金貸與 USD572,370.29 與 USD1,130,500.04	V	無		
		3. 資金貸與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續約	V	無		
		4. 背書保證事項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對 1、2、3、4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 對第 1、2、3、4 案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九屆 第三次 (112.11.6)	第二屆 第二次 (112.11.6)	1.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V	無		
		2. 擬訂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	V	無		
		3. 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部	V	無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決議事項
		份條文案		
		4. 修訂「資訊循環 CC-110 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部份條文案	V	無
		5. 追認 112 年 8~9 月分別對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與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新增資金貸與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對 1、2、3、4、5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 對第 1、2、3、4、5 案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第九屆 第四次 (112.12.25)	第二屆 第三次 (112.12.25)	1. 追認 112 年 10~11 月分別對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與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新增資金貸與案	V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對第 1 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審計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處理： 對第 1 案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照案通過。		

- (1) 本公司之稽核室於稽核報告及追蹤報告陳核後，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及稽核主管列席每次的董事會報告稽核項目查核情形。公司每年舉辦一次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座談會，就本公司稽核計畫執行、內控制度落實情形等議題等進行充分溝通及做成記錄。
- (2) 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方面，會計師於查核前將查核規劃方向與獨立董事進行溝通，若獨立董事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等狀況有任何疑問，得與本公司會計師直接溝通；會計師於查核後會與獨立董事進行查核後說明查核情形及結果。
- (3) 年度工作重點：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3名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審計委員會於 112 年舉行了 5 次會議，審議的事項主要包括：
- 一、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4)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112年期中、季度財務報表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或核閱完竣，並出具核閱報告。上述財務報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認為尚無不合。

評估內部控制系統之有效性

審計委員會評估公司內部控制系統的政策和程序(包括財務、營運、風險管理、資訊安全、外包、法令遵循等控制措施)的有效性，並審查了公司稽核部門和簽證會計師，以及管理層的定期報告，包括風險管理與法令遵循。參考2013年 The Committee of Sponsoring Organizations of the Treadway Commission (COSO)發布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控制的整合性架構 (Internal Control — Integrated Framework)，審計委員會認為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是有效的，公司已採用必要的控制機制來監督並糾正違規行為。

確保簽證會計師事務所的獨立性

審計委員會係參照會計師法第47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10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內容制定獨立性評估表，就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

審計委員會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已參考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事務所之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其指標，其中包含查核團隊之查核經驗、訓練時數、人員流動率、專業支援、會計師之負荷、查核投入之時數、審計品質複合、品管支援能力、非審計服務對獨立性之影響、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外部檢查缺失、主管機關發函改善情形及提升審計品質之創新能力及規劃。並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超然獨立暨查核工作聲明書。經公司本部進行資料內容查證並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評估。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條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1.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3條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2.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9條規定。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3.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14-17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本公司依規設置功能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監察委員會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並於112.6.27成立審計委員會，證交法之職權事項，除證交法第十四條之四及於年報及職權事項外，由審計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ablerex.com.tw)。</p>	2.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7條、28條及28-1條規定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p>(三) 公司業於106年訂定並於109年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以落實公司治理，發揮董事會暨功能委員會職能，提昇董事會運作之效率。公司每年應依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績效評估，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公司於112年12月完成年度董事會及成員暨各功能委員會績效評估，並將評鑑結果及期許目標方向提報於113/1/15召開之董事會。本次評估採內部問卷方式進行，依據112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給予整體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績正面評價，可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並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https://reurl.cc/2z8jq9。</p>	3.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規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p>(四) 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自112年(2023年)起，已參考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事務所之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p>	4.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9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其指標，其中包含查核團隊支援、會計師之負荷、查核時數、人員流動率、專業品質、複合、連續提供支援能力、非審計服務對獨立性之影響、機關改善情形及提升審計品質之創新能力及規劃。</p> <p>並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標準，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超然獨立查證並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評估，最近三年度評估結果分別於 110/1/19、111/3/21 及 112/3/21 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評估結果亦揭露於公司網站與年報。(註2)</p>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但不包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令、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p>(一) 公司於108.8.5董事會決議，指定趙順德特助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以強化公司開發行公司從事務職能。該員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務五年以上職能。</p> <p>(二) 公司治理業務之主管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等。</p> <p>(三) 業務執行及進修情形揭露於年報及公司網站 https://www.ablerex.com.tw/ch/csr_2_7.php。(註3)</p>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條之1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52條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否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7條第1項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否	1.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7條規定。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否	2.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5-58條規定。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否	3.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5條第1項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	✓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註1) 摘要說明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之管理政策及執行責任保險政策之執行情形等)?</p>			<p>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p> <p>(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並規劃員工團體保險及安排定期健康檢查,亦鼓勵員工參與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p> <p>(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誠實公開公司資訊,以保障投資人之基本權益,善盡企業對股東之責任。</p> <p>(四) 供應商關係:與供應商溝通管道暢通,執行情況良好。</p> <p>(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及溝通管道與本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p> <p>(六)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有專業背景,且不定期為董事安排進修課程。最近年度董事進修情形如(註4)</p> <p>(七) 本公司經理人及稽核主管進修之情形如(註5)</p> <p>(八)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公司依據相關法規訂定內控制度及內部規章,進行各項風險管理實施與評估檢討。及因應與時俱進,依據利害關係人關注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風險評估、分析,建置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於109.11.9董事會通過訂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揭露於公司網站。</p> <p>(九)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十) 公司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於112.3.21董事會向各董事討論購買責任</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51~54條、第59條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保險乙案，已獲出席董事一致通過，並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註7)</p> <p>(十一)公司已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持續進行與評估，並於112.11.6董事會提報年度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情形並取得ISO-27001第三方認證，及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註8)</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1. 本公司第十屆(112年度)成績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6-20%及市值未達50億元產業類排名級距2-10%，與去年成績同，將再接再厲完善公司治理績效並爭取好成績。</p> <p>2. 公司於董事會監督下，自2018年5月2日成立「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承辦嗣後之「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及「誠信經營」等相關規範之修訂，及各相關職掌業務推廣。維繫法遵工作外並有效推動公司治理架構營運管理、保障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發揮監察人功能、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及提昇資訊透明度。</p> <p>3. 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健全公司風險管控，已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並經109.11.9董事會通過，及揭露相關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年度運作情形於公司網站。</p> <p>4. 公司強化董事會監督功能，以「計劃、執行、檢查與行動」之管理循環建立智財管理制度，並於111.11.7提報董事會有關智慧財產管理計畫運作情形，及揭露於公司網站。</p> <p>5. 公司內部稽核之組織及運作揭露於公司網站。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應經董事會通過，及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應提報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核定。</p> <p>6. 公司之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經董事會通過，並每年度進行自我評估及將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 2：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本公司每年至少評估一次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已參考會計師事務所提供之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會計師事務所之專業性、品質控管、獨立性、監督及創新能力等五大構面及其指標，其中包含查核團隊之查核經驗、訓練時數、人員流動率、專業支援、會計師之負荷、查核投入之時數、審計品質複合、品管支援能力、非審計服務對獨立性之影響、連續提供審計服務年數、外部檢查缺失、主管機關發函改善情形及提升審計品質之創新能力及規劃。

並針對會計師事務所規模與聲譽、提供非審計服務之性質及程度、審計簽證公費、同業評鑑、是否無任何法律訴訟案件與管理階層及內部稽核主管之互動等指標，請會計師及其事務所提供相關資料及超然獨立暨查核工作聲明書。經公司本部進行資料內容查證並由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評估，最近三年度評估結果分別於 111/3/21、112/3/21 及 113/3/13 向董事會報告。

評估事項/簽證會計師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是否通過會計師考試及格並領有會計師證書、取得會計師資格。	是	符合
2.是否曾有詐欺、背信、侵占、偽造文書或因業務上犯罪行為，受一年以上有期徒刑之宣告確定。	否	符合
3.是否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否	符合
4.是否受破產宣告尚未復權。	否	符合
5.是否曾任公務員而受撤職處分，其停止任用期間尚未屆滿。	否	符合
6.會計師受託公司業務時，是否整體考量受託案件所需人力、時間及風險程度，合理收取酬金。不以不正當之方式，延攬業務。	是	符合
7.會計師是否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持續專業進修。	是	符合
8.會計師是否有下列行為： (1) 同意他人使用本人名義執行業務。 (2) 使用其他會計師名義執行業務。 (3) 受未具會計師資格之人僱用，執行會計師業務。 (4) 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工商業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5) 對與其本人有利害關係之事件執行業務。 (6) 用會計師名義為會計師業務外之保證人。 (7) 收買業務上所管理之動產或不動產。 (8) 要求、期約或收受不法之利益或報酬。 (9) 以不正當方法招攬業務。 (10) 為開業、遷移、合併、受客戶委託、會計師事務所介紹以外之宣傳性廣告。 (11) 未得指定機關、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許可，洩漏業務上之秘密。 (12) 其他主管機關所定足以影響會計師信譽之行為。	否	符合
9.會計師是否有下列行為： (1) 受公司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2) 曾任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而離職未滿二年。 (3) 與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4)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5) 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公司有資金借貸。 (6) 執行管理諮詢或其他非簽證業務而足以影響獨立性。 (7) 不符業務事件主管機關對會計師輪調、代他人處理會計事務或其他足以影響獨立性之規範。	否	符合

註3：公司治理主管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本公司雖非法令強制設立公司治理主管之企業，但基於強化公司治理等各項管理事務，編制完善之公司治理組織，本公司於106年(2017)間新增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組織表如本公司網站 <https://reurl.cc/RyR9rx> 並派任董事長特助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乙職並擔任委員會召集人，組織下轄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小組，因應日益龐大之治理相關事務。

先於法令要求，本公司經108年8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由董事長特助專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趙順德特助已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主管職務及公司治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符合規定。

適格條件詳如本公司網站：http://www.ablerex.com.tw/ch/csr_2_7_1.php，

112年度已符合法令進修規定，詳如本公司網站：http://www.ablerex.com.tw/ch/csr_2_7_3.php

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等。

112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 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

- (1) 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於就任時提供董事會成員，並定期更新。
- (2) 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 (3) 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如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 (4)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2. 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法遵事宜：

- (1) 向董事會、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狀況，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會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 (2) 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並於董事會將做成違法決議時提出建言。
- (3) 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3. 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4. 協助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年報內容整合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5. 逐步完善公司治理規章中、英文版建立、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持續定期或不定期向同仁進行宣導及教育訓練。

6. 於2023年7月間率團隊接受ESG永續報告書第三方查證並順利取得查證報告。並於9月上傳2022年度中文版永續報告書及10月上傳英文版永續報告書。

7. 協助本公司資訊人事部辦理 ISO 27001系統之引進並完成第三方查證工作。

與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溝通：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2023年溝通情形
員工	客戶關係管理 經濟績效 人才培育 創新研發	供應商管理 法規遵循 職業安全衛生 溫室氣體管理	設置內部溝通聯繫管道及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雙向溝通。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規畫員工各項福利事項，及公告週知。 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概括新進及在職教育訓練。
政府機關	法規遵循 人才培育 客戶關係管理 經濟績效	職業安全衛生 創新研發 供應商管理 溫室氣體管理	官網設置發言人機制及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管道。 企業網站即時揭露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等營運績效相關資訊。 公文往來聯絡窗口與主管機關互動，做好公司治理及法規遵循作業。
客戶	客戶關係管理 創新研發 法規遵循	職業安全衛生 供應商管理 人才培育	善維繫客戶關係管理，如期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做為管理改善依據。 年度內進行二次客戶滿意度調查，總平均 92.6 分達成目標。
供應商或承攬商	供應商管理 經濟績效	客戶關係管理	協同供應商盡責企業社會責任，新供應商高度肯定並配合簽署。 年度內對持續交易供應商進行評鑑，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2023年溝通情形
	職業安全衛生	責任。 供應商評鑑及管理	評鑑成績平均分數93.2分達成目標。
股東或投資人	經濟績效 職業安全衛生 客戶關係管理 供應商管理	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聯絡資訊管道。 企業網站即時揭露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等營運績效相關資訊。 年度股東大會每年召開並公開揭露中英文年報。	公司網站揭露相關營運、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有關資訊。 投資人連繫平台遵循法規竭誠服務股東或投資人諮詢事項。 2023.6.27舉辦股東大會，情形良好。
銀行	法規遵循 溫室氣體管理 客戶關係管理	企業網站即時揭露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等營運績效相關資訊。 設置溝通聯絡資訊管道，與銀行保持暢通之聯繫並做好公司財務及營運工作。	公司網站揭露相關營運、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有關資訊。 與往來銀行溝通良好，並遵循法規而竭誠服務往來銀行諮詢事項。

註4：112年度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年度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是否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
董事	許文	11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是
董事	許文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議怎麼議？ 上市櫃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常見缺失實務分享	3	是
董事	陳友安	1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與案例分析	3	是
董事	陳友安	1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營業秘密保護之法律責任與案例分析	3	是
董事	王俊雄*	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初任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 12hr 實務研習班	12	是
董事	王桑貴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上市櫃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員對目前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是
董事	王桑貴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個資強力監管時代來臨	3	是
董事	宋建凱	11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 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是
董事	宋建凱	11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是
董事	何俊輝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如何做好營業秘密保護強化公司治理	3	是
董事	何俊輝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大業的最後一塊拼圖-影響力投資的機會及工具	3	是
獨立董事	丁予嘉	11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是
獨立董事	丁予嘉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數位信任的挑戰與治理	3	是
獨立董事	丁予嘉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建產業永續淨零之路	3	是
獨立董事	蘇元良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與我們的距離	3	是
獨立董事	蘇元良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永續社會-地方創生與循環經濟	3	是
獨立董事	蘇元良	112	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永續金融-企業供應鏈破風險與案例介紹	3	是
獨立董事	謝靜琪*	112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初任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 12hr 實務研習班	12	是

註：董事王俊雄先生及獨立董事謝靜琪女士於2023.6.27初任。

註5: 經理人(含公司治理主管, 財會主管, 稽核)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年度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許文	11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董事長	許文	1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議怎麼議? 上市櫃公司董事會議事運作常見缺失實務分享	3
副董事長	陳友安	1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與案例分析	3
副董事長	陳友安	112	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	營業秘密保護之法律責任與案例分析	3
副總經理	宋建凱	11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3台新淨零電力高峰論壇	3
副總經理	宋建凱	112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行動方案宣導會	3
公司治理主管	趙順德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後整合議題探討與管理機制建立	3
公司治理主管	趙順德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全球經濟及產業科技發展趨勢	3
公司治理主管	趙順德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非財會背景董監事如何審查財務報告	3
公司治理主管	趙順德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應如何督導企業風險管理及危機處理	3
稽核經理	鄧元東	1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報不實重大性基準之實務演變及董監事責任之認定	3
稽核經理	鄧元東	1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與偵查審判實務程序	3
稽核經理	鄧元東	11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提升企業永續價值, 完善風險管理制度	6
會計主管	廖敏亨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境外控股與跨國投資之稅務策略與實務	3
會計主管	廖敏亨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財報不實」犯罪之法律責任與司法單位偵查蒐證訴訟案例實況	3
會計主管	廖敏亨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內部人違法「內線交易」之法律責任與實務案例分析	3
會計主管	廖敏亨	1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ESG永續」與公司治理新趨勢及新思維	3

註 6：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認知的風險係潛在的行為、事件或環境等不利因素，可能影響企業之營運政策、目標達成，或危及企業財務、業務、營運機能，削弱競爭力或損失。因此，公司將風險管理置於企業經營管理的核心位置，據以評估、防範、控制與處理公司在複雜多變的經營環境中，可能會發生或出現的風險與危機，將重大議題風險項列入監督管理與公司政策目標相應並可承受的範圍內，確保公司各項業務和整體經營能持續穩定、健康發展，以達公司永續經營、良善公司治理、盡職企業社會責任目標。

風險管理範疇

公司重視利害關係人關注於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重大議題，結合本公司產業特性之營運風險，風險管理範疇概括營運、財務、環境、危害以及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協議之風險等之管理，其主要風險項目包括但不限於以下項目：

- 一、誠信經營反貪腐
- 二、股東權益
- 三、社會經濟與法規遵循
- 四、營運及市場風險
- 五、財務、流動性、信用
- 六、利率、匯率變動
- 七、資安管理
- 八、智產管理
- 九、氣候變遷與管理
- 十、廢汙水與廢棄物管理
- 十一、職業安全
- 十二、產品安全
- 十三、供應商管理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稽核室、管理階層。

- 一、董事會：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單位，任命與監督公司管理階層、負責公司整體的營運狀況及設立確切目標，確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之整體有效性。
- 二、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推展、評估公司治理、環境、社會責任等相關事務，檢討及評估公司營運的風險管理政策、目標，及公司所採納的相關內部監控程序及範圍合適性。
- 三、稽核室：依據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評估擬訂稽核計劃與執行，適時提供改善建議，暨年度推動公司各單位內部控制制度之自行評估作業，以利公司風險控管。
- 四、管理階層：因應內外部環境、法令調整進行風險管理制度之規劃與修正及風險相應的應對措施，進行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風險評估及管理策略

公司以積極並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整合並管理所有對營運及獲利可能造成影響之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等潛在的風險，以風險矩陣評估風險事件對公司營運衝擊的嚴重度，定義風險等級及優先順序，採取對應的風險管理策略，採取對應的風險管理策略。公司將風險評估之重要風險項目管理策略或因應措施列表如後。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反貪腐	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設置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等機制，落實執行。
	股東權益	委託專業股務機構辦理股東業務事項，並設置發言人與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建置公司網頁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產品、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社會經濟與法規遵循	分析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變化及採取各項因應措施，持續評估及管控。 公司除了完善落實公司治理、盡職企業社會責任，及依公司法、證交法等相關法令規範，制定日常營運之內控制度、各項管理規章制度，且取得國際標準組織 ISO 9001 質量管理系統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以茲風險管理、法規遵循。
營運	營運及市場風險	各事業單位分析產業變化及採取各項因應措施，針對可能發生之市場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及處理。
	財務、流動性、信用	制定內部控制制度與取得或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程序控管與執行。
	利率、匯率變動	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互動，藉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考量。
	資安管理機制	資安風險管理政策目標，以資安治理、法規遵循、科技應用等三大構面進行，從制度到運用，個人到整體，全面落實資訊安全管控機制，確保資訊與溝通的正確、完整、安全，達成資安風險管理，保障公司經營之成果。
	智產管理機制	公司在不斷電系統(UPS)和電力品質改善設備(PQD)等相關電能轉換與潔淨能源技術領域為業界領先廠商重視智產權，制定「智慧財產之取得維護及運用作業程序」、「電腦作業管理辦法」等制度辦法，落實執行保障公司智產權。
環境	氣候變遷與管理	透過鑑別潛在氣候風險與機會，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分析歷年溫室氣體排放趨勢與熱點，作為後續設定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 將降低環境衝擊理念融入產品生命週期各階段，與供應鏈一同努力持續研發節能產品。
	廢汙水與廢棄物管理	制定「能資源使用管理作業程序」以水質達到法令之放流標準。公司係組裝製造，僅生活廢汙水接排放至汙水下水道系統。「廢棄物管理程序」一般廢棄物經分類交與合格回收業者，事業廢棄物委託合格資源處理商清運。
社會	職業安全	依循法令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 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 生產車間定期檢測噪音強度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
		勞工安全宣導、消防講習及演練。
	產品安全	公司研發中心建置之實驗室與認證單位合作以符合國際能效規範，以確保產品能合法地在全球各地區銷售且滿足客戶及產品規範。 因應各國的法律規定不同，各類電子產品准入之方式須依照當地相關規定提出測試報告或證書。
	供應商管理	公司定有「採購管理程序」、「供應商評估作業程序」及「供應商環境影響作業程序」等程序，與供應商交易前對品質、環境影響情形進行評估，並對實際狀況進行確認。

運作情形

公司設置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係協助董事會、功能委員會推展、評估有關公司治理、環境、社會責任等相關事務，並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情形」及年報揭露「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公司治理成效良好。

2023 年運作情形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依據利害關係人關注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重大議題與公司產業特性之營運風險進行風險評估分析，建置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及於2023.11.06提報公司董事會有關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報告』核備。

註 7：董事責任保險

投保對象	保險公司	投保金額(美元)	投保期間(起迄)
全體董事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起：113年4月12日 迄：114年4月12日

註 8:

資訊安全風險管理

公司之永續經營發展，向來重視投資人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往來金融機構、政府組織、社區芳鄰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除了導引良善公司治理、盡職企業社會責任，並輔以相應的內部控制制度、營運管理機制，以茲日常運行，達成公司營運的效果效率、財務報告正確允當、法令的遵循等目標。

隨著時代的進步、資訊的發展網路的延伸，資安風險也日漸升高，甚而影響企業的運作或財務、業務的損失。公司之於資安風險，業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營運管理機制因應，如「內部控制-資訊循環」、「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及「電腦作業管理辦法」2023 年並引進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認證，提供所有員工落實遵循，以保障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公司經營之成果。

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公司為永續經營發展之於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政策目標，以資安治理、法規遵循、科技應用等三大構面進行，強化本公司的資訊安全管理，建立「資訊發展，以安全為基礎」之觀念，確保客戶及同仁資料處理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務使本公司資料之處理全程均獲安全保障，提供安全穩定及高效率之資訊服務，並承諾落實運作與持續改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資訊安全策略	
資安治理	實體及環境安全：確保組織的物理設施和環境受到適當的安全控制。 資產管理：管理組織的資產，包括識別、分類、追蹤和保護資產。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建立應對資訊安全事件和事故的策略和程序。 資訊備份：確保適當的資訊備份和恢復計劃。 資訊分類分級及處理：確保資訊按照其敏感性進行適當的分類、分級和處理。
法規遵循	網路安全：遵循相關法規和標準來保護組織的網路和數據傳輸。 保全開發政策：制定和實施適當的資安政策，以確保法規遵循。 技術脆弱性管理：監控並管理系統和應用程式的安全漏洞。
科技應用	資料傳送：確保數據在傳輸過程中受到適當的保護。 端點裝置之安全組態：管理和維護終端設備的安全配置。 密碼學：使用適當的加密技術來保護敏感資訊和通信。 技術脆弱性管理：綜合使用技術工具來識別、評估和處理脆弱性。

資安管理單位

本公司資安管理單位為資訊人事部，負責審視公司各處分點資安治理政策、規劃、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形，隨時監控各點資安情況。遇重大資安風險事件，及時向總經理報告，定期評估資訊安全風險並向董事會報告。

資訊服務流程管理

本公司各單位人員需求資訊應用軟硬體、系統、郵件、網路等資源權限之申請及異動，以電子流程申請程序，經有關權責主管審核、確認授權後辦理。



資訊安全管理方案

公司檢視資安風險經風險辨識與風險評估，確認該資安風險對企業經營不利之影響程度，採取相應管理措施，並針對資訊架構檢視、網路活動檢視、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安全設定檢視等重點，隨時檢視及評估有無漏洞或設備老舊問題，也因應資訊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如 APT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竊取資訊等資案議題，規劃資訊安全管理方案如下：

1. 風險評估：定期進行全面的風險評估，以識別潛在的威脅、弱點和風險。
2. 安全政策和程序：實施訪問控制、密碼策略、數據分類等要求。
3. 存取控制：實施身份驗證和授權機制，以確保只有授權的人員能夠訪問敏感資訊。
4. 網路安全：保護網路基礎設施，包括防火牆、入侵檢測系統、漏洞掃描和安全更新，以減少網路威脅。

5. 安全培訓和教育：為員工提供安全培訓和教育，以提高員工對資訊安全的認識。
6. 監控和警報：實施監控系統，以監視網絡活動，及時檢測異常行為，以快速響應安全事件。
7. 事件應對計劃：制定安全事件的應對計劃和數據恢復策略，以減少損失並迅速恢復運營。
8. 定期審查和更新：定期審查和更新安全措施，以確保它們能夠應對新的威脅和漏洞。

資訊安全管理投入資源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防毒軟體	58,500	58,500	58,500
維護費用	1,170,800	2,210,687	2,363,149
機房門控費用	0	0	0
設備、軟體升級費用	2,256,518	2,675,750	3,259,830
總計	3,485,818	4,944,437	5,681,479

資安事件與保險

公司資安治理、管理機制之運行，於全體員工依據規定落實執行，並未發生嚴重資安事件，整體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得宜，可達預期目標。公司在實體資產已有保險、且主要檔案資料均採取異地備份，暨資訊系統災難恢復計畫，如未來法令規範、資安管理需求需投保資安險，屆時公司將評估了解其相關規定及配套措施再決定。

資安風險管理檢視與改善

公司管理階層依其職掌業務範疇以營運管理機制流程，進行資安內部控制實施與風險督導管理，及依年度實施風險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進行資訊循環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自行評估資安管理落實情形。且稽核單位並追蹤執行情形，每年度稽核計畫均納入查核項次，以確保落實及成效檢討或改善參考依據。

112 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 導入 ISO 27001

今年為更好地保護公司的資訊資產、提高風險管理和提供客戶信心，我們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通過 ISO 27001 的導入，我們重新審視公司資訊安全的整體執行。減少了風險，更好地遵守相關的資訊安全法規和法律要求，建立了更清晰的內部流程，未來也將繼續提高員工的資訊安全意識，以確保我們所有的資產都得到適當的保護。

◆ 定期進行系統更新

定期監控系統的更新狀態，修補已知漏洞，確保所有系統都處於最新的安全狀態。

◆ 每年年底定期複核使用者權限，以防止資料未授權的存取。

◆ 使用集中式防毒系統 - 卡巴斯基，隨時監視病毒事件並排除。

◆ 不定期宣導資安觀念。

軟體漏洞是現代威脅環境中的一大挑戰，也是惡意攻擊者入侵系統的最常見途徑之一，但通過及時更新軟體，可以顯著降低潛在的風險，確保系統和資料的安全，這是維護數位安全的關鍵步驟之一。許多軟體，並沒有自動更新功能，像是今年老牌軟體 Winrar 的軟體漏洞，也引發資安界的關注。藉由此事件，我們再次宣導不要自行安裝未經公司確認的軟體，避免成為攻擊者的目標。

(2023.11.06 提報公司董事會有關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核備。)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1)	條件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 數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3)	
召集人/ 獨立董事 (註)	丁予嘉	<p>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美國印第安那大學經濟學碩士、博士 現任：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主要經歷：國票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華頓投信董事長，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0
委員/ 獨立董事 (註)	蘇元良	<p>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喬治亞理工學院系統工程博士 現任：餘光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華信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智捷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主要經歷：永旺能源(股)公司執行長、華宇集團總管理處執行長，具經營管理、財務會計、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1
委員/ 獨立董事 (註)	謝靜琪	<p>獨立董事暨審計委員 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法學博士 現任：行政院及各縣市土地相關類委員會委員、考試院地政士考試審議委員會委員、各年度各類考試命題委員暨閱卷委員 主要經歷：平方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顧問、經理人、興利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顧問、逢甲大學崇德文化青年社團指導老師，具經營管理、產業知識等豐富經驗與專業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0

註：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請參閱第12頁董事資料二相關內容。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00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本委員會之組成：本委員會成員人數為三人，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之，其中一人為召集人。
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獨立性，應符合薪酬委員會職權辦法第五

條及第六條之規定。

本委員會之職責：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自第四屆起全體委員由新選任獨立董事組成。
- 二、第五屆委員任期：112年6月27日至115年6月26日，最近(112)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全年整體出席率：100.0%

職稱	姓名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獨立董事	丁予嘉	2	2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王桑貴*	1	1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蘇元良	2	2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	謝靜琪*	1	1	0	100%
總計		6	6	0	100%

*委員/獨立董事王桑貴先生於112.6.27卸任。

*委員/獨立董事謝靜琪女士於112.6.27就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能，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至少每年開會二次，並得視需要隨時召開會議，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1)定期檢討本公司薪酬辦法並提出修正建議。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依下列標準為之

(1)薪資管理應符合本公司之薪酬理念。

- (2)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本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八屆第十九次 (112.3.21)	第四屆第九次 (112.3.21)	審議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提撥暨分配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 建議:當公司有較多盈餘時，應就員工酬勞、董事報酬的提撥比例及股東權益再做通盤考量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九屆第四次 (112.12.25)	第五屆第一次 (112.12.25)	審議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	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照案通過並提交董事會。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 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p>	<p>✓</p>	<p>摘要說明</p> <p>1. 本公司於董事會監督下，於 107.5.2 成立「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於 107.12.1 起設公司治理主管並於 108.8.5 經董事會審核通過承辦嗣後永續發展之公司治理、企業社會責任、誠信經營等相關規範之修訂及各相關職掌業務推廣。此委員會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公司治理主管擔任召集人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p> <p>2.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下轄「公司治理小組」、「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企業誠信經營小組」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各面向管理功能，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3.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度總結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向董事會報告。於 112 年 12 月 25 日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推動永續發展之執行情形。內容包含(1)鑑別需關注之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擬定因應之行動方案；(2)永續相關議題之目標及政策修訂；(3)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董事會週知與肯定「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的營運與執行，審度時勢提供建議爾後永續發展之目標方向。</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7、9 條規定</p>
<p>二. 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p>	<p>✓</p>	<p>公司於 109.11.9 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提報董事會通過，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以確保整體經營能持續穩定、良善公司治理及盡職企業社會責任等目標。</p> <p>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提報董事會通過，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以確保整體經營能持續穩定、良善公司治理及盡職企業社會責任等目標。</p> <p>公司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提報董事會通過，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以確保整體經營能持續穩定、良善公司治理及盡職企業社會責任等目標。</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1、5、6、9 條規定</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政策或策略?(上市上櫃公司應填報執行情形,非屬遵循或解釋。)		<p>編製「風險管理評估問卷」於 112 年 10 月發行至各權責單位,各單位依其實務狀況分析判斷風險事件發生的可能性、影響程度做出分析,並已於 112 年 11 月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風險管理之執行情形並將依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指示將 ESG 議題列入來年風險評估內容。</p> <p>1.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至 112 年 10 月間在國內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為主,並基於與營運本業的攸關性及對重大主題的影響程度納入範疇。</p> <p>2.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據以評估具重大性之 ESG 議題,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p> <p>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如下:(註一)</p>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p>本公司依產業特性建立並取得國際標準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重視氣候變遷對於公司發展的影響,透過鑑別氣候風險與機會,每年執行溫室氣體盤查,據以分析歷年溫室氣體排放趨勢與熱點,以作為後續設定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之用。公司環境管理系統包含廢汗水與廢棄物管理並納入氣候變遷與溫室氣體構面,以符合環境法規為基本原則,逐步落實推進環境永續,並責成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督導與管理。本公司 ISO14001 最新證書有效期自 2022.11.7~2025.11.7.</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13、14 條規定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本公司將持續著手老舊設備汰舊換新,製程中設備需提高使用效率標準,將不符合的低能源使用效率設備淘汰,並關注主要能源設備的使用效率,推廣節能技術,並進行節能減碳,政策、目標及達成情形參照本環境議題(四)之摘要說明。另也藉由南茂『以大帶小』專案,由資策會協助媒合成大顧問團隊,對工廠進行『碳盤查』、『低碳化』、『智慧化』進行現場</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12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p>確認及提供可運用的新設備汰換/AI 優化硬體改善等提議，供工廠評估運用。</p> <p>本公司產品持續朝高效率、體積小、重量輕設計，同時具備智慧化、模組化、網路化、節能減碳的方向發展，並且兼具客戶端的使用安全性和健康以及環境保護的責任，於外包材或貼紙上標示回收及廢電子電機設備指令標章，以期降低終端使用者產品廢棄物之產生，以期達各產品之生命週期內不發生違反健康與安全法規之情事。</p> <p>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並擴大再生能源之使用，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p> <p>本公司使用原物料，均符合歐盟之RoHS、REACH，以降低對環境衝擊。在綠色製造上，減少不必要之資源浪費、尋求廢棄物減量及再利用技術開發；在產品上，努力於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用測試，包含塑膠件、紙箱，皆比例性使用再生物料，讓循環經濟效益極大化。</p> <p>本公司重視氣候變遷對於產業與公司發展的影響，透過鑑別潛在氣候風險與機會，並於 2016 年度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每年執行溫室氣體盤查，據以分析歷年溫室氣體排放趨勢與熱點，作為後續設定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公司環境管理系統包含廢汙水與廢棄物管理並納入氣候變遷與溫室氣體構面，以符合環境法規為基本原則，逐步落實推進環境永續。已制定「能源使用管理作業程序」、「廢棄物管理程序」、「廢氣處理與監控管理程序」、「環境監督與量測管理程序」予全體同仁遵循，並責成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進行督導與管理。本公司除了鑑別氣候變遷帶來的營運風險外，並參考國際金融穩定委員會(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FSB)發布之TCFD (Task Force on Climate -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氣候相關財務資訊揭露建議書，依「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16、17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p>✓</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項目</th> <th rowspan="2">年度</th> <th colspan="2">溫室氣體排放量</th> </tr> <tr> <th>2020</th> <th>2021</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公噸 CO2e/年)</td> <td>106.3</td> <td>107.55</td> <td>112.6</td> </tr> <tr> <td>範疇二(公噸 CO2e/年)</td> <td>522.1</td> <td>569.28</td> <td>427.7</td> </tr> <tr> <td>年度總排放量(公噸 CO2e/年)(範疇一 + 範疇二)</td> <td>628.4</td> <td>676.83</td> <td>540.3</td> </tr> <tr> <td>盈正豫順個體營收(仟元)</td> <td>2,024,768</td> <td>2,550,234</td> <td>2,714,622</td> </tr> <tr> <td>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佰萬元)</td> <td>0.3104</td> <td>0.2654</td> <td>0.1990</td> </tr> </tbody> </table> <p>公司為配合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公司已實施多項節能減碳措施。亦參酌相關規章，根據實際狀況，研擬具體改善目標。可參閱本公司網頁 https://reurl.cc/5OoMrz</p> <p>(1) 本公司自 2016 年開始，參考 ISO14064-1 方法學進行台北辦公室與屏東廠區的溫室氣體盤查。鑑別出的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為電力、運輸車輛(柴油)、製冷設備(冷煤)等。</p> <p>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為 0.199，較 2021 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0.2654 減少約 25%，管理目標達成，係公司節能減碳管理措施落實且執行有效，將持續保持。</p>	項目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0	2021	範疇一(公噸 CO2e/年)	106.3	107.55	112.6	範疇二(公噸 CO2e/年)	522.1	569.28	427.7	年度總排放量(公噸 CO2e/年)(範疇一 + 範疇二)	628.4	676.83	540.3	盈正豫順個體營收(仟元)	2,024,768	2,550,234	2,714,62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佰萬元)	0.3104	0.2654	0.1990	<p>標」四項揭露核心納入營運管理，並於永續報告書揭露其治理績效，期望利害關係人藉此了解盈正豫順於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之衝擊，及相關因應措施。可參閱本公司 2022 年 ESG 報告中 (P.49-54)。 https://reurl.cc/V43Rob</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16、17 條規定
項目	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量																									
		2020	2021																										
範疇一(公噸 CO2e/年)	106.3	107.55	112.6																										
範疇二(公噸 CO2e/年)	522.1	569.28	427.7																										
年度總排放量(公噸 CO2e/年)(範疇一 + 範疇二)	628.4	676.83	540.3																										
盈正豫順個體營收(仟元)	2,024,768	2,550,234	2,714,622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佰萬元)	0.3104	0.2654	0.1990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如下為 2022 年總公司(新北)與屏東廠用電/用油之數據：</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用電(GJ)</th> <th>柴油使用(GJ)</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0</td> <td>3,692.81(23.08%)</td> <td>12,310(76.92%)</td> </tr> <tr> <td>2021</td> <td>4,082.46(17.58%)</td> <td>19,150(82.43%)</td> </tr> <tr> <td>2022</td> <td>3,958.47(23.25%)</td> <td>13,070(76.75%)</td> </tr> </tbody> </table> <p>註: 1. 單位 GJ ; 1 度電=1KWH=0.0036GJ 2. 2022 年無使用再生能源。</p> <p>(2)最近 3 年用水量: <2020-2022 年期間取水狀況></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取水種類</th> <th rowspan="2">使用的標準/ 方法學/假設</th> <th colspan="2">使用量</th> </tr> <tr> <th>2020 年</th> <th>2021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市政供水 (自來水)</td> <td>水單 (仟公升)</td> <td>3,512</td> <td>4,258</td> </tr> <tr> <td>總用水量(仟公升)</td> <td></td> <td>3,512</td> <td>4,258</td> </tr> <tr> <td>員工總數(人)</td> <td></td> <td>323</td> <td>333</td> </tr> <tr> <td>用水密集度 (仟公升/人)</td> <td></td> <td>10.873</td> <td>12.787</td> </tr> </tbody> </table> <p>統計範疇:涵蓋台北辦公室與屏東廠。</p> <p>公司產品製造係組裝模式，在各營運地點及廠區所排放之廢汙水型態主要為生活汙水，為確保生活汙水排放時符合汙染防治相關法令，水質達到法令之放流標準，所排放之廢汙水皆依規排放至汙水下水道系統。2022 年度用水密集度為 12.705 仟公升，較 2021 年度用水密集度 12.787 仟公升降低 0.6%，用水管理措施落實執行，降低水資源消耗之成效，將持續保持。</p>	年度	用電(GJ)	柴油使用(GJ)	2020	3,692.81(23.08%)	12,310(76.92%)	2021	4,082.46(17.58%)	19,150(82.43%)	2022	3,958.47(23.25%)	13,070(76.75%)	取水種類	使用的標準/ 方法學/假設	使用量		2020 年	2021 年	市政供水 (自來水)	水單 (仟公升)	3,512	4,258	總用水量(仟公升)		3,512	4,258	員工總數(人)		323	333	用水密集度 (仟公升/人)		10.873	12.787	
年度	用電(GJ)	柴油使用(GJ)																																			
2020	3,692.81(23.08%)	12,310(76.92%)																																			
2021	4,082.46(17.58%)	19,150(82.43%)																																			
2022	3,958.47(23.25%)	13,070(76.75%)																																			
取水種類	使用的標準/ 方法學/假設	使用量																																			
		2020 年	2021 年																																		
市政供水 (自來水)	水單 (仟公升)	3,512	4,258																																		
總用水量(仟公升)		3,512	4,258																																		
員工總數(人)		323	333																																		
用水密集度 (仟公升/人)		10.873	12.78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3)廢棄物管理 <2020~2022年期間廢棄物種類及處理狀況一覽表> <table border="1" data-bbox="438 488 831 1505"> <thead> <tr> <th>廢棄物代碼</th> <th>項目</th> <th>單位</th> <th>2020年</th> <th>2021年</th> <th>2022年</th> <th>種類</th> </tr> </thead> <tbody> <tr> <td>D-1801</td> <td>一般事業廢棄物</td> <td>公噸</td> <td>5.020</td> <td>5.510</td> <td>5.170</td> <td>生活垃圾</td> </tr> <tr> <td>E-0217</td> <td>有害事業廢棄物</td> <td>公噸</td> <td>0.059</td> <td>0.062</td> <td>0.090</td> <td>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td> </tr> <tr> <td>E-0221</td> <td>有害事業廢棄物</td> <td>公噸</td> <td>0.137</td> <td>0.088</td> <td>0.110</td> <td>含金屬之PCB廢料及粉屑</td> </tr> <tr> <td>事業廢棄物總量</td> <td></td> <td>公噸</td> <td>5.22</td> <td>5.66</td> <td>5.37</td> <td></td> </tr> <tr> <td>個體營收</td> <td></td> <td>仟元</td> <td>2,024,768</td> <td>2,550,234</td> <td>2,714,622</td> <td></td> </tr> <tr> <td>廢棄物密度</td> <td></td> <td>公噸/佰萬元</td> <td>0.0026</td> <td>0.0022</td> <td>0.0019</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公司產品製造係組裝模式，在各營運地點及廠區所廢棄物區分為一般廢棄物及事業廢棄物等二類，其中一般事業廢棄物則委託當地合格清運業者運至政府指定之焚化廠或掩埋場。2022年度廢棄物密集度為每佰萬元營收產生約 0.0019 公噸廢棄物，較 2021 年度每佰萬元營收產生約 0.0022 公噸廢棄物減少約 13.6%，管理目標達成，廢棄物管理措施落實且執行有效，將持續保持。</p>	廢棄物代碼	項目	單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種類	D-1801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5.020	5.510	5.170	生活垃圾	E-0217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	0.059	0.062	0.090	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	E-0221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	0.137	0.088	0.110	含金屬之PCB廢料及粉屑	事業廢棄物總量		公噸	5.22	5.66	5.37		個體營收		仟元	2,024,768	2,550,234	2,714,622		廢棄物密度		公噸/佰萬元	0.0026	0.0022	0.0019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18 條規定
	廢棄物代碼	項目	單位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種類																																												
D-1801	一般事業廢棄物	公噸	5.020	5.510	5.170	生活垃圾																																													
E-0217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	0.059	0.062	0.090	廢電子零組件、下腳品及不良品																																													
E-0221	有害事業廢棄物	公噸	0.137	0.088	0.110	含金屬之PCB廢料及粉屑																																													
事業廢棄物總量		公噸	5.22	5.66	5.37																																														
個體營收		仟元	2,024,768	2,550,234	2,714,622																																														
廢棄物密度		公噸/佰萬元	0.0026	0.0022	0.0019																																														
	本公司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的推動，除採行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2021 年發布之「GRI Standards」全球永續性報告書之準則與精神，訂定與執行人權相關政策外，並遵照主關機關頒布之「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規範公司與員工相關之權利與義務，保障員工基本	本公司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的推動，除採行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2021 年發布之「GRI Standards」全球永續性報告書之準則與精神，訂定與執行人權相關政策外，並遵照主關機關頒布之「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規範公司與員工相關之權利與義務，保障員工基本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權與相關權益，確信每位員工都應該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暨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訴及懲治辦法」及提供申訴管道，以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此外亦為了善盡社會責任，與合作夥伴攜手共進，另訂定「供應商社會責任守則」以擴大影響。</p> <p>本公司「人權政策」，尊重人權公約所訂定之保障(註四)，並公布於本公司網站。Website: https://reurl.cc/z6bKQk</p> <p>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供應鏈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p> <p>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td> <td>公司每三年辦理全體員工之勞工健康檢查，並配合員工健康關懷計畫，廠區內並建置健康中心，開放員工於工作閒暇鍛鍊時強健體魄及身心放鬆，進而提高工作士氣及促進員工的健康指數，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落實定期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每年演練舉辦公安衛生教育訓練、防災演練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培養員工對職業安全之正確觀念。公司也與醫院合作，導入醫護人員健康服務，宣導員工自身健康及環境安全</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公司每三年辦理全體員工之勞工健康檢查，並配合員工健康關懷計畫，廠區內並建置健康中心，開放員工於工作閒暇鍛鍊時強健體魄及身心放鬆，進而提高工作士氣及促進員工的健康指數，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落實定期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每年演練舉辦公安衛生教育訓練、防災演練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培養員工對職業安全之正確觀念。公司也與醫院合作，導入醫護人員健康服務，宣導員工自身健康及環境安全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公司每三年辦理全體員工之勞工健康檢查，並配合員工健康關懷計畫，廠區內並建置健康中心，開放員工於工作閒暇鍛鍊時強健體魄及身心放鬆，進而提高工作士氣及促進員工的健康指數，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落實定期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每年演練舉辦公安衛生教育訓練、防災演練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培養員工對職業安全之正確觀念。公司也與醫院合作，導入醫護人員健康服務，宣導員工自身健康及環境安全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p>教育訓練，對員工健康風險分級，健康風險個案安排健康諮詢</p> <p>本公司規定工作時間(包括加班)不應超過當地法令規定且工作七日中午休息一日，設定考勤系統列出異常出勤情形，並設定專人檢閱同仁紀錄，通知相關單位主管了解同仁工作狀況，並做適當工作安排，以照顧同仁身體健康及兼顧家庭生活品質。</p> <p>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永續發展自評表，截至 2023 年公司持續交社會責任來之供應商共簽訂 396 份社會責任承諾書。</p> <p>此外，2023 年度內部員工教育訓練計 57 人次總時數達 57 小時，宣導人權政策之關注事項與做法。未來，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p>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u>員工福利措施</u></p> <p>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每年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金、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同仁自購電腦補助方案等福利。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意外險、健康檢查等措施。</p> <p>於休假制度上，在固定的週休二日基礎上，給予就職滿一年的同仁每年十天的特別休假(未滿一年者依比例給予休假)。對於同仁遇有育嬰、重大傷病、重大變故等情況，需要一段較長的時間休假時，也能申請留職停薪，</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1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以兼顧個人與家庭照顧的需要。公司依據勞動基本法訂定「工作規則」，內容概括薪酬、獎金、工作時間、休假、考勤考核、福利措施等章節，以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促使勞雇雙方同心協力，並謀事業發展。</p> <p><u>職場多元化與性別平等</u></p> <p>公司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的推動，遵循政府法規及國際之準則規範、杜絕不法歧視以合理確保工作機會均等、禁止強迫勞動、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權、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等，保障員工基本人權與相關權益、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p> <p>公司對於聘用、薪酬福利、培訓機會、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確保平等對待，不以年齡、性別、身心障礙、種族、人種、國別、宗教或其他身分地位的歧視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我們聘用身心障礙員工及原住民族員工，對在職原住民員工，我們亦尊重其文化習俗及給予假期，2023年期間未發生違反其工作權及人權之相關情事。</p> <p>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提供員工具競爭力的薪酬，用透明平等的薪酬政策，將企業營運績效回饋予員工。</p> <p>公司針對同一職別之基層專員，進用人員待遇皆相同，另針對具相關專業及工作經驗之人員，則按錄取者的學經歷、專長及證照等核定待遇，不會因性別或族群而有所差異。員工薪酬、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本公司112年度女性員工77人占比22.38%，及女性主管2人占比16.7%)，及尊重人權制定人權政策等，公布於本公司網站：https://reurl.cc/QZ7AnZ</p> <p>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章程第二十五條之一：</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該年度之績效情形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p> <p>本公司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p> <p>本公司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薪酬競爭力。</p> <p>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就公司相關政策、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就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納入薪資報酬政策中一併考量。</p>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員工是企業組成不可或缺的要素，也是企業永續發展的重要資產，公司建立良好的工作環境，保障員工的職場安全與身心健康，致力推動職場健康促進，主動關懷員工生活健康，凝聚員工之向心力，進而創造高效、友善的多元健康環境。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範，制定「安全衛生守則」，使員工都能有所依據，以落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p> <p>公司每三年辦理全體員工之勞工健康檢查，關懷員工身心健康，了解員工的健康指標，且經與醫院合作，導入醫護入廠健康服務，宣導員工自身健康及環境安全教育訓練，對員工健康風險分級，健康高風險個案安排健康諮詢，協助制定四大計畫，並偵測工作環境潛在風險，讓員工以更安全適當的方式工作、避免職場中或工作中的健康危害、落實個人健康保護與健康管理。</p> <p>廠區內並建置健身中心，開放員工於工作閒暇鍛鍊時強健體魄及身心的放鬆，進而提高提升工作士氣及促進員工的健康指標，除此之外廠區內設置友善環境(如：哺育嬰室、盥洗室及男/女更衣室...)；公司每年度依年度計畫委請專業機構實施環境清潔、電梯保養、飲水機水質檢測等，為全體</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0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員工之工作場所的安全衛生、環境品質把關，提供優質健康安全的工作環境。(詳細說明另請參照本公司 2022 年之 ESG 報告第 64~66 頁)</p> <p>(1) 本公司近年度職業傷害情形統計，2022 年度員工之失能傷害共計發生 6 件，其中除交通意外事故 2 件外，因感電造成燒燙傷 2 件，另外為搬運途中手滑擦傷及被電線絆倒受傷各一，排除交通事故，IR=1.26%，ODR=0，缺勤率=1.2%，請參酌本公司 2022 年之 ESG 報告第 66~67 頁。</p> <p>(2) 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落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每年定期舉辦在職人員教育訓練、防災演練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培養員工對於職業安全的正確觀念；職業安全衛生人員不定期的對工作場所進行勞工安全評估、作業檢查，規劃安全作業流程、目的在於消除危害源、預防工作傷害、降低工作傷害之風險與發生。2022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計 419 人次 964 小時，請參酌本公司 2022 年之 ESG 報告第 65 頁。</p> <p>公司嚴格管轄廠區的安全，以防止任何工作地點和廠區發生危害事件，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落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每年定期舉辦在職人員教育訓練、防災演練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本年度公司內部無任何火災事件發生。</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劃?	✓	<p>公司對新進人員皆會安排新進人員訓練，藉以了解公司企業文化、願景及工作環境，並將相關辦法置於公司網站及內部員工系統予全體同仁遵循。外部專業訓練，公司各部門主管得依工作需要指派所屬同仁參加外部專業訓練，幫助員工充實知識和技能，提昇工作效率與品質，使員工的學習成長連結公司的發展目標。員工亦可基於本身職務或專業上的需求可以提出進修之要求。</p> <p>年度定期對員工進行績效考核，以鼓勵員工持續改善作業內容，加強在職</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1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訓練以增進本職學能，更能結合個人生涯規劃與公司成長同步邁進。2022 年度人才培育教育訓練，請參酌本公司 2022 年之 ESG 報告第 62~63 頁。</p> <p>本公司研發中心建置之實驗室與認證單位合作以符合國際能效規範，以確保產品能合法地在全世界各地銷售且滿足客戶及市場節能產品規範。因為各國的法律規定不同，各類電子產品准入之方式須依照當地相關規定提出測試報告或證書。及公司訂有客訴處理程序，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成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以利消費者申訴及各利害關係人之意見表達。另自 105 年起，亦提供英文企業社會責任專頁，以供外語利害關係人以為進一步了解公司營情況及提供申訴之平台。公司每年定期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了解客戶對服務及產品評價等主客觀項次滿意度，以作為公司未來持續保持或改善之參考依據。</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3 條規定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實施情形?	✓	<p>公司制定「採購管理程序」、「供應商評估作業程序」及「供應商環境影響作業程序」等程序，與供應商交易前對品質、環境影響情形進行評估，並對實際狀況進行確認。自 2015 年度訂定「供應商社會責任守則」，公司支持與鼓勵高標準的企業社會責任實踐，告知供應商關於企業、道德、勞工、環境與健康安全等的標準，亦請供應商配合本公司政策，尊重員工結社自由、集體協商等基本權利。</p> <p>公司聯合採購處依據公司規定進行供應鏈管理，概括新供應商評估、篩選、簽署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期間供應商稽核等項目，結果符合預期目標，實施情形公佈於公司網站：https://reurl.cc/ZyQ2rl</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6 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企業永續發展始終是本公司創立以來堅持的承諾與義務。本公司於 2015 年起，主動公開發行年度刊物「企業責任報告書」。為使全面提升報告書揭露品質並與國際趨勢接軌，公司 2022 年 ESG 報告，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2021 年發布之「GRI Standards」全球永續性報告書之準則與精神進行編撰。希冀透過採用「GRI Standards」(以下稱為 GRI 準則)綱領能使報告書中所揭露的資訊更能夠滿足利害關係人的期望，並充分展現公司在邁向永續發展上的努力成果。</p> <p>本公司企業責任報告書已於 2022 年起改版 ESG 報告並於七月份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查證證書。(註三)</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第 29 條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實施，及因應法令更新於 110.12.27 董事會通過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永續發展之落實。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董事會通過制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實施，及因應法令更新於 110.12.27 董事會通過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強化永續發展之落實。本公司定期依該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差異情形。</p>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p>	
1. 公司連續十三年發放股利，追求股東最大利益。(99 年度~111 年度)		1. 公司連續十三年發放股利，追求股東最大利益。(99 年度~111 年度)	
2. 本公司第十屆(112 年度)成績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 6-20%及市值未達 50 億元產業類排名級 2-20%，與去年成績同，將再接再厲完善公司治理績效並爭取好成績。		2. 本公司第十屆(112 年度)成績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 6-20%及市值未達 50 億元產業類排名級 2-20%，與去年成績同，將再接再厲完善公司治理績效並爭取好成績。	
3. 洽請外部專業機構輔導，並設立推動小組架構相關系統，自 104 年起已連續七年度出具企業永續報告書(舊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https://reurl.cc/V43WZn), 2022 年度之 ESG 報告可參酌本公司網站 https://reurl.cc/5OoRNz 。		3. 洽請外部專業機構輔導，並設立推動小組架構相關系統，自 104 年起已連續七年度出具企業永續報告書(舊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https://reurl.cc/V43WZn), 2022 年度之 ESG 報告可參酌本公司網站 https://reurl.cc/5OoRNz 。	
4. 訂定及修訂重申 2023 年度人權政策。(註四)		4. 訂定及修訂重申 2023 年度人權政策。(註四)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 社會參與 5.1 產學合作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除提供優質產品、服務，為全球追求更好的綠能品質外，亦積極參與各類社會公益活動。近年來透過企業核心技術與社會公益相結合的理念，無論在環境能源教育、培育綠能領導人才等方面，均積極投入人力、財力。2019 年底至 2022 年底已投入總金額新台幣 2,487,000 元支持多項產學研究計畫，贊助委託國立高雄科技大學(楠梓校區)有關應用於電池充電器之多階交流/直流電力轉換界面及 SiC 交流/直流轉換器之研究，與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建工校區)有關變頻切換技術應用於諧振式轉換器之研究，並由計畫主持人將計畫成果發表相關論文，使公司產品研發及大學學術實踐均有互利共榮之發展，亦期許透過各項研究進一步帶動國內外產業升級。產學合作已持續 20 餘年，2022 年度各投 2 主管，受惠在校人數計有 5 人，共計 624 人小時。</p> <p>5.2 印尼棉蘭德利圖阿區健康照護支持計畫</p> <p>響應 SDGs 永續發展目標之無國界的普世關懷價值，本公司亦投注資源在印尼棉蘭，協助培養當地學校老師及社區健康照護者的兒童基本健康照護能力，提高當地的衛生教育基本的設備及當地社區的學童基本健康認知。截至 2022 年底為止，由棉蘭 Royal Prima Hospital 至校執行蛀牙防治活動共 33 趟次，已完成小學部 3、4、5、6 年級共 326 位學生牙齒的檢查及治療，並於鄉下修建成立一間小型幼兒園。另外，2023 年贊助台灣健康合作發展組織協助當地兒童提升 BMI 值，共計 183 位學生兒童。</p> <p>6. 設置「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轄「公司治理小組」、「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企業誠信經營小組」。(註五)</p> <p>7. 本公司 2022 年(民國 111 年)與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溝通情形如下(註二)。</p> <p>8. 歷年企業永續報告書置於本公司網站 https://reurl.cc/V43WZn，皆可參閱或下載。</p>		
八、公司企業永續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之報告書委由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查證，通過 AA1000：AS (2018) 當責性原則進行 Type1 中度保證等級保證。			

註一：

112年度風險評估與因應措施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等級	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執行評估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反貪腐	低度風險	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設置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等機制，落實執行。近年無任何違反誠信經營反貪腐或受到主管機關罰款情事。	優良
	股東權益	低度風險	委託專業機構辦理股東業務事項，並設置發言人與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建置公司網頁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產品、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本公司自上市櫃以來已連續13年發放股利。	優良
	社會經濟與法規遵循	低度風險	分析相關法規及其他國際法規變化及採取各項因應措施，持續進行評估及管控。 公司除了完善落實公司治理、盡職企業社會責任，及依公司法、證交法等相關法令規範，制定日常營運之內控制度、各項管理規章制度，且取得國際標準組織ISO 9001質量管理系統及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以利風險管理、法規遵循。	有效
營運	營運及市場風險	低度風險	各事業單位分析產業變化及採取各項因應措施，針對可能發生之市場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及處理。	有效
	財務、流動性、信用	中度風險	公司制定內部控制制度與取得或處分資產、背書保證、資金貸與等程序控管與執行。	普通
	利率、匯率變動	低度風險	(1)持續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觀念，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互動，藉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2)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考量及評估，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報價，將匯率變動之影響降至最低。 (3)藉由經常性外幣應收付款項相互沖抵之控制，以達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 (4)依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評估購買各種可有效降低匯率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並由權責主管嚴格控管避險部位，避免不當之交易，以降低匯率風險所帶來之兌換損失。	有效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等級	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執行評估
	資安管理機制	低度風險	公司於資安風險管理政策目標，以資安治理、法規遵循、科技應用等三大構面進行，從制度到運用，個人到整體，全面落实資訊安全管理，保障公司經營之資訊與溝通的正確、完整、安全，達成資安風險管理系統並於10月份完成第一方機構查驗。	有效
	智產管理機制	低度風險	公司在不斷電系統(UPS)和電力品質改善設備(PQD)等相關電能轉換與潔淨能源技術領域為業界領先廠商重視智產權，制定「智慧財產之取得維護及運用作業程序」、「電腦作業管理辦法」等制度辦法，落實執行保障公司智產權。年度總結將其運作情形於審計委員會暨董事會中報告。	有效
環境	氣候變遷與管理	低度風險	透過鑑別潛在氣候風險與機會，依規範導入溫室氣體盤查作業，分析歷年溫室氣體排放趨勢與熱點，作為後續設定溫室氣體減量之目標。將降低環境衝擊理念融入產品生命週期各階段，與供應鏈一同努力持續研發節能產品。2023年7月間接受客戶南茂科技為期一年之“以大帶小”低碳及智慧化升級轉型推動專案導入ISO 14064 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有效
	廢汙水與廢棄物管理	低度風險	制定「能資源使用管理作業程序」以妥善管理用水、電等能資源。公司係組裝製造，僅生活廢汙水接排放至汙水下水道系統，故針對生活用水節約作別要求，以節約用水減少廢水。「廢棄物管理程序」一般廢棄物經分類交與合格回收業者，事業廢棄物委託合格資源處理商清運。	有效
社會	職業安全	低度風險	依循法令訂定各項策略並執行，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勞工安全宣導、消防講習及演練等。	有效
	產品安全	低度風險	公司研發中心建置之實驗室與認證單位合作以符合國際能效規範，以確保產品能合法地在全球各地區銷售且滿足客戶及產品規範。	有效
	供應商管理	低度風險	因應各國的法律規定不同，各類電子產品准入之方式須依照當地相關規定提出測試報告或證書。 公司定有「採購管理程序」、「供應商評估作業程序」及「供應商環境影響作業程序」等程序，與供應商交易前對品質、環境影響情形進行評估，並對實際狀況進行確認。	有效

註：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依據利害關係人關注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重大議題與公司產業特性之營運風險進行風險評估分析，建置風險管理政策或因應措施及於2023.11.6提報公司審計委員會暨董事會有關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核備。

註二: 與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溝通 :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2023年溝通情形
員工	客戶關係管理 經濟績效 人才培育 創新研發	供應管理 法規遵循 職業安全衛生 溫室氣體管理	設置內部溝通聯繫管道及定期舉辦勞資會議，雙向溝通。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規畫員工各項福利事項，及公告週知。 舉辦員工教育訓練，概括新進及在職教育訓練。 公司內部公告及電子郵件通知資訊暢通。 年度內舉辦四次勞資會議，溝通情形良好。 福委會運作情形良好，公告週知福利事項。 2023年度進行四場次，合計 228HR 員工教育訓練。
政府機關	法規遵循 人才培育 客戶關係管理 經濟績效	職業安全衛生 創新研發 供應管理 溫室氣體管理	官網設置發言人機制及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管道。 企業網站即時揭露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等營運績效相關資訊。 公文往來聯絡窗口與主管機關互動，做好公司治理及法規遵循作業。 公司網站揭露相關營運、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有關資訊。 2023.9.1 自願公開 2022 年永續發展報告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與主管機關溝通良好，無違規事項。
客戶	客戶關係管理 創新研發 法規遵循	職業安全衛生 供應管理 人才培育	盡善維繫客戶關係管理，如期實施客戶滿意度調查做為管理改善依據。 年度內進行二次客戶滿意度調查，總平均 92.6 分達成目標。
供應商或承攬商	供應管理 經濟績效	客戶關係管理	協同供應商盡責企業社會責任，新供應商高度肯定並配合簽署。 年度內對持續交易供應商進行評鑑，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2023年溝通情形
	職業安全衛生	責任。 供應商評鑑及管理	評鑑成績平均分數93.2分達成目標。
股東或投資人	經濟績效 職業安全衛生 客戶關係管理 供應商管理	官網設置利害關係人溝通聯絡資訊管道。 企業網站即時揭露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等營運績效相關資訊。 年度股東大會每年召開並公開揭露中英文年報。	公司網站揭露相關營運、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有關資訊。 投資人連繫平台遵循法規竭誠服務股東或投資人諮詢事項。 2023.6.27舉辦股東大會，情形良好。
銀行	法規遵循 溫室氣體管理 客戶關係管理	企業網站即時揭露公司治理、財務、業務等營運績效相關資訊。 設置溝通聯絡資訊管道，與銀行保持暢通之聯繫並做好公司財務及營運工作。	公司網站揭露相關營運、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有關資訊。 與往來銀行溝通良好，並遵循法規而竭誠服務往來銀行諮詢事項。

註三:報告書之工作計劃及執行情形

年度	階段	工作項目	期間	預定完成日	執行進度
2023 年	規劃階段	1. ESG 問卷收集重大議題選定	1 月~2 月	2/E	如期完成
		2. ESG Workshop	3 月	3/M	如期完成
	執行階段	3. 更新報告書大綱架構	3 月	3/E	如期完成
		4. 蒐集揭露項目資訊及撰稿	3 月~4 月	4/E	如期完成
		5. 管理方針及揭露項目說明文稿討論	4 月~5 月	5/E	如期完成
	確認階段	6. ESG 報告內容確認定稿	5 月~6 月	6/E	6/9
		7. 第三方驗證公司審查	7 月~8 月	7/E	7/26
	外部審查	8. 報告書美編(中英文版)	8 月~9 月	9/E	8/15
		9. 發布 2022 年中文 ESG 報告	9 月	9/E	9/1
	資訊公開	10. 發布 2022 年英文 ESG 報告	12 月	12/M	10/4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永續報告書之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報告編號: GR171006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客戶」)與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格瑞」)為獨立驗證公司及組織,格瑞除驗證了利豐企業 2022 年永續報告書這份報告外,除上述外,並無其他任何被驗證之部份。

本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以下簡稱「聲明書」)之目的,係作為對下列為客戶所委託之六項保證書所不保證內容內相關事項進行保證之說明,而不作為其他之用途。除對保證書中提供相關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外,對於其他目的之使用,或開始此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的任何人,格瑞均不負責任或承擔任何法律或責任之義務。

本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係基於客戶所委託之六項保證書之相關保證之相關資料而編寫,因此,客戶應負責其提供之保證書內容之真實性,格瑞除驗證這些保證書內容外,並未對其進行審核,對於這份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所提及之任何問題,將全部由客戶負責處理。

保證範圍

客戶所委託格瑞驗證的六項保證書包括:

1. 客戶永續報告書內容及客戶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營運績效。
2. 依照 AA1000 保證標準 v3 的節 1 應用規則評估客戶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營運績效。
3. 本聲明書以中文作成,並翻譯成英文以供參考。

意見聲明

我們總結客戶所委託之六項保證書內容,對於客戶所委託的相關運作與績效,我們提供一個公開的觀點。我們相信有關客戶在 2022 年的經濟、社會、環境及公司治理等各項資訊均能符合 AA1000 保證標準 v3 的要求,且無任何重大不實或虛假陳述。報告書所揭露的資訊均能展現了客戶在 2022 年所揭露的資訊及滿足到相關人員的期望與努力。

我們的驗證工作是一個具有依據 AA1000 保證標準 v3 驗證能力之團隊執行,以及經過和執行這部分的工作,以獲得必要的資訊與證據。我們認為盈正豫順所揭露的資訊能夠以本報告書中 AA1000 保證標準 v3 及其 2018 年所揭露的資訊方法於自我聲明時符合 GR1 永續性報告準則。

驗證方法

- 為了確保操作或所揭露的資訊,我們進行了以下工作:
- 對來自外部團體關於客戶所揭露之公司政策的建議,進行高階管理階級的審查,以確認本報告書中客戶的合規性;
 - 對客戶保證書管理層對客戶所揭露之資訊的方式,以及客戶所揭露的資訊進行審核;
 - 對客戶所揭露之資訊進行審核,以確保其與客戶所揭露的資訊一致;
 - 在無法直接上構驗證客戶所揭露之資訊;
 - 對客戶所揭露之資訊進行審核,以確保其與客戶所揭露的資訊一致;
 - 針對公司報告及其相關 AA1000 客戶性標準(2018)中所述有關社會、重大性、回應性及與社會相關之資訊進行審核。

結論

針對 AA1000 保證標準 v3(2018)之合規性、重大性、回應性,斷定客戶與 GR1 永續性報告準則的評

第一頁,共 1 頁

驗證結果如下:

合規性

盈正豫順已建立與主要利害關係人合作的過程,也參與了,政府機關、客戶、供應商或採購商、股東/投資人及銀行等,並於 2022 年展現了一系列對主要利害關係人活動,涉及經濟、環境及社會三方面的重大主題,以我們專業意見而言,這份報告書涵蓋了真正營運的包含這些議題。

重大性

報告書已展現出在整個價值鏈中,社會與公司治理等主題,並顯示出各項重大主題包括客戶關係管理、供應商管理、法規遵循、人才培育、經濟績效、與營安衛生、創新研發和淨零排放管理。以我們專業意見而言,這份報告書成功地涵蓋了真正營運的重大主題。

回應性

盈正豫順執行來自利害關係人的要求與法律之回應,實行方法包括舉行的內部和外部,對客戶、股東/投資人、法規遵循、人才培育、經濟績效、與營安衛生、創新研發和淨零排放管理。以我們專業意見而言,這份報告書涵蓋了真正營運的回應性議題。

實質性

盈正豫順已識別,並以平衡且有效之識別及風險方法,公平地呈現其經營、員工、客戶、股東/投資人、法規遵循、人才培育、經濟績效、與營安衛生、創新研發和淨零排放管理。以我們專業意見而言,本報告書涵蓋了真正營運的實質性議題。

GR1 永續性報告準則

盈正豫順保證書與 GR1 永續性報告準則之自我披露與相關資料,基於審查的結果,我們確認報告書與 GR1 永續性報告準則的社會責任承諾與相關議題項目已獲揭露,評分揭露或策略,以我們的專業意見而言,此自我披露涵蓋了真正營運的社會責任承諾。

保證等級

依據 AA1000 保證標準 v3 及其 2018 年所揭露,我們的驗證與本客戶為中級保證等級,如同本報告書中所揭露的範圍與方法。

責任

本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的意見,皆同 GR1 永續性報告準則。我們的方法係基於所揭露的範圍與方法,提供專業意見並未提供對客戶個人一個獨立性的保證意見聲明書。

能力與獨立性

格瑞國際驗證為由多管理系統所組成的專家組織,本驗證師係由具有專業背景,且接受過如 AA1000AS v3、ISO 9001、ISO 14001 與 ISO 45001 之一系列永續發展、環境及社會管理標準的訓練,具有專業資格與專業之成員組成。

基於保證標準之驗證行為,並由

格瑞國際驗證有限公司(中華民國,台灣)於 2023 年 07 月 20 日簽署發行

簽署

楊文俊 總經理



第一頁,共 1 頁

(第三方查證證書)

註四:

人權政策

修訂時間: 2023.12.05

本公司重視勞工與商業道德政策的推動，除採行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2021年發布之「GRI Standards」全球永續性報告書之準則與精神，訂定與執行人權相關政策外，並遵照主關機關頒布之「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規範公司與員工相關之權利與義務，保障員工基本人權與相關權益，確信每位員工都應該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暨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申訴及懲治辦法」及提供申訴管道，以維護性別工作平等及人格尊嚴。

人權評估

公司致力於企業的永續發展與經營，亦注重提升對人與環境的關注，承擔並促進對於員工、消費者、整體環境的社會責任。為體現提供安全與健康工作場所的承諾，設置環工衛管理單位配置職業安全衛生人員管理員工職安衛作業，定期舉辦在職員工一般健康檢查。並與合作夥伴攜手共進，另訂定「供應商社會責任守則」，簽訂企業社會責任承諾書以擴大影響。

人權關注事項與做法

➤ 遵循當地相關政府法規及國際之準則規範

本公司有超然之道德標準，須遵循當地相關政府法規及國際之準則規範，且於執行業務活動時，應採用能提供員工最大保證的標準。

盈正豫順遵守各地區政府法令規定，當公司營運發生重大變化而可能影響員工權益時，或員工的職務有重大變更時，皆會提前告知與討論。

若要終止勞動契約均會依勞基法給予預告期間如下：

- 繼續工作三個月以上一年未滿者，於十日前預告之。
- 繼續工作一年以上三年未滿者，於二十日前預告之。
- 繼續工作满三年以上者，於三十日前預告之。

➤ 杜絕不法歧視以合理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於聘用、薪酬福利、培訓機會、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確保平等對待，不以年齡、性別、身心障礙、種族、人種、國別、宗教或其他身分地位的歧視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

➤ 禁用童工

本公司與供應商如有雇用童工(依據勞基法規定 15 歲以上未滿 16 歲)之情形，皆必須依照勞基法相關規定辦理，且絕對禁止童工於午後八時至翌晨六時之時間內工作或從事繁重、危險性的工作，以符合國際勞工組織公約第 138 號和聯合國兒童權利公約的規範內容。於 2023 年度內，公司並未有僱用童工的情形。

禁止不人道待遇

本公司禁止人身傷害、不當體罰、威脅將進行身體、性和其他騷擾、語言暴力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恐嚇等。

➤ 禁止強迫勞動

本公司規定工作時間(包括加班)不應超過當地法令規定且工作七日中應休息一日，設定考勤系統列出異常出勤情形，並設定專人檢閱異常紀錄，通知相關單位主管了解同仁工作狀況，並做適當工作安排，以照顧同仁身體健康及兼顧家庭生活品質。

➤ 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權

本公司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和集體談判權，依我國工會法規定，員工有組織與加入工會的權利，現行公司之員工組成職工福利委員會，關懷、促進員工福利各項措施。

➤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員工的健康是企業最大的財富！職場推動健康促進，對公司而言，可提供完善的健康與安全計畫，提昇企業榮譽感與責任心，建立企業形象，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對員工而言，不僅提供一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更可提升士氣、改善健康、增加工作滿意度，將其效益擴大至家庭與社區，創造雙贏局面。本公司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落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職業安全衛生人員不定期的對工作場所進行勞工安全評估、作業檢查，擬定/規劃安全作業流程、目的在於消除危害源、預防工作傷害、降低工作傷害之風險與發生。

➤ **身心健康與工作平衡**

本公司廠區設有健身房、盥洗室，以提供同仁閒暇時強健體魄之用。此外，所有在職同仁每三年提供一般健康檢查，前述檢查之費用均由本公司負擔。在安全方面，本公司半年舉辦一次勞工安全衛生暨消防安全訓練。為監督辦公環境品質，我們依年度計畫實施辦公區域清潔維護、環境消毒作業，定期委請專業機構進行飲水機飲用水水質檢測。綜上所述，以提供員工健康、安全及衛生的環境。

人權風險減緩措施

➤ **人權保障訓練作法**

• 提供相關法規於新人訓練

公司對新進人員皆會安排新進人員訓練，概括公司簡介、經營理念、品質政策、工作規則、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員工環境安全與衛生介紹、誠信經營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守則、供應商社會責任守則、人權政策、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內線交易管理辦法等規章、產品介紹、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尊重智慧財產權、福利等課程，藉以了解公司企業文化、願景及工作環境，並將相關辦法置於公司網站及內部員工系統予全體同仁遵循。

• 提供員工意見或申訴管道

本公司禁止人身傷害、不當體罰、威脅將進行身體、性和其他騷擾、語言暴力或其他任何形式的恐嚇等。設置內外部意見回饋與申訴管道。

• 職業安全系列訓練

本公司每年舉辦勞工安全衛生暨消防安全訓練，增強環工衛觀念意識。職業安全衛生人員得依主管機關規定回訓，確保持續精進。並依工作需要參加外部專業訓練，充實知識和技能，提昇工作效率與品質，學習成長連結公司的發展目標。

➤ **促進人權保障相關訓練的參與人次**

➤ 2023 年度員工教育訓練計 57 人次總時數達 57 小時。

本公司每年定期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供應鏈與其他相關活動，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

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公司每三年辦理全體員工之勞工健康檢查，並配合過負荷問卷調查關懷員工身心健康，了解員工的健康指標，廠區內並建置健身中心，開放員工於工作閒暇鍛鍊時強健體魄及身心的放鬆，進而提高提升工作士氣及促進員工的健康指標，並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規定，落實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劃，每年定期舉辦在職人員教育訓練、防災演練及勞工安全衛生宣導，培養員工對於職業安全的正確觀念。公司也與醫院合作，導入醫護入廠健康服務，宣導員工自身健康及環境安全教育訓練，對員工健康風險分級，健康高風險個案安排健康諮詢。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本公司規定工作時間(包括加班)不應超過當地法令規定且工作七日中應休息一日，設定考勤系統列出異常出勤情形，並設定專人檢閱異常紀錄，通知相關單位主管了解同仁工作狀況，並做適當工作安排，以照顧同仁身體健康及兼顧家庭生活品質。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實地稽核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永續發展自評表，截至2023年公司持續交易往來之供應商共簽訂396份社會責任承諾書。

此外，2023 度內部員工教育訓練計 57 人次總時數達 57 小時，宣導人權政策之關注事項與做法。未來，將持續關注人權保障議題、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

註五：為完善及落實本公司對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各面向管理功能，特設置「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轄「公司治理小組」、「企業社會責任小組」、「企業誠信經營小組」。說明及組織架構如下：

委員會	成員	組成規定	功能小組	主要職權	2024年執行計畫
公司治理永續發展委員會 (組織架構如附公司網頁) https://reurl.cc/edk8WW 	主席：董事長 召集人：公司總經理 委員：公司各部門主管 委員：公司各部門主管	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受董及督，內每年定期檢視執行各項業務，並提出報告。	公司治理小組	確保股東權益、輔助董事職能之強化，及充分善循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強化同仁遵循法令及規範，持續完善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與不定期進行自我檢驗。	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作業。 逐步完善公司治理規章中/英文版建立。 2023年度第十屆公司治理評鑑名次爭取上櫃公司前5%。
企業社會責任小組	企業社會責任小組	依據公司目標，執行相關指標，並就執行狀況持續改善、追蹤。	確保股東權益、輔助董事職能之強化，及充分善循法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強化同仁遵循法令及規範，持續完善公司治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與不定期進行自我檢驗。	協助國內知名大學相關科系對本公司經營實務之了解，並促進產學合作。 編制並上傳 2023 年度 ESG 永續報告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 通過第三方驗證並製作及上傳英文版 ESG 永續報告。 加強本公司產業核心營運活動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連結運作。 增強對社會弱勢關懷或積極發展活動之協進。	協助國內知名大學相關科系對本公司經營實務之了解，並促進產學合作。 編制並上傳 2023 年度 ESG 永續報告書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或公司網站。 通過第三方驗證並製作及上傳英文版 ESG 永續報告。 加強本公司產業核心營運活動與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之連結運作。 增強對社會弱勢關懷或積極發展活動之協進。

委員會	成員	組成規定	功能小組	主要職權	2024年執行計畫
		<p>依功能性各相關部門任務。</p> <p>公司發展委員會於前年度終事會計果，並訂定執行計畫。</p>	<p>企業誠信小組</p>	<p>依據公司治理評鑑中誠信經營相關指標，執行持續改善、追蹤。</p> <p>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p> <p>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之防範措施流程是否有效運作，並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 持續定期或不定期向同仁進行宣導及教育訓練。</p> <p>➤ 統計並分析不誠信行為、檢舉發生件數及個案狀況，並據以進行內控相關作業改善。</p> <p>➤ 固定於年底查核及評估誠信經營執行狀況，並就相關內容呈報董事會。</p> <p>➤ 鼓勵同仁確實使用年度特別休假日，並落實代理人制度。</p>

於 2023.12.25 提報公司董事會有關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核備。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6、10-17、第26條規定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9條規定
摘要說明			
<p>「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及相關法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訂有「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誠信行為指南」、「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具體、禁止及處理程序等事項，為有效落實人聯度稽核均提會執行，暨提供各類資訊需求者、利害關係人、員工、暨保險公司各項業務內容、客戶各納入查核項目，並訂有業務範圍、公司服務網頁，與公司各董事均納入查核項目，每年每季參考。</p>		<p>「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及相關法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訂有「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誠信行為指南」、「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具體、禁止及處理程序等事項，為有效落實人聯度稽核均提會執行，暨提供各類資訊需求者、利害關係人、員工、暨保險公司各項業務內容、客戶各納入查核項目，並訂有業務範圍、公司服務網頁，與公司各董事均納入查核項目，每年每季參考。</p>	
<p>公司進行商業活動時，隨時對業界交易情形加以觀察注意，另有不誠信之對象於金融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避免過部、買供程序及協助</p>		<p>公司進行商業活動時，隨時對業界交易情形加以觀察注意，另有不誠信之對象於金融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避免過部、買供程序及協助</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2條規定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規定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及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規定

保落實及成效檢討或改善參考依據。

除依據法令不斷更新內規外，亦積極派員參加外部相關誠信經營之外部教育訓練及宣導會等，內部則於年度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中進行宣導，且不定期於各項會議(勞資會議等)報告教育訓練增加政策、人權、誠信、誠信(積極)積極宣導教育員工，培養廉潔、誠信、公平、負責之態度。參閱本公司網站教育訓練項下(<https://reurl.cc/E1gv4R>)。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已有規定檢舉、獎勵制度及專責人員。於公司網站中亦公開公司監察人、發言人及內部稽核人員電子郵件信箱等管道(路徑: <https://reurl.cc/ZyZoVa>)，如有發現本公司人員違反誠信行為者，可逕行檢舉。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第21條中已訂定檢舉程序，其中說明檢舉管道、應提供資訊及接獲檢舉後之處理程序，於接獲檢舉時由專責人員依規定程序處理，書面聲明對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若經查屬實，立即要求被檢舉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經確認後依據該規範第21~23條內容為適當之處置，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p>賠償。將依公司相關規定辦理懲戒。</p> <p>「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中明訂同仁有舉報之責任與義務，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該事之調查過程時，應向主管檢舉，呈報，本公司處理檢舉之情事，將全力保密，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其檢舉情事而遭不當對待。且參與調查之人員，對申訴事件內容負責保密。違反者，由主管單位移送人事單位議處。</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3條規定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p>本公司揭露「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重要公司內規之項下。(路徑: http://www.ablerex.com.tw/ch/csr/4.php)</p>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公司治理項下之「誠信經營執行情形」與年報公司治理相關章節段中，揭露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相關措施。</p> <p>本公司第九屆(111年度)成績雖得略為提升，但僅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6-20%。總結9次評鑑中，共獲得5次前5%及4次前6-20%成績。將再接再厲完善公司治理績效並爭取好成績。</p> <p>本公司自成立以來皆無任何違規記錄或檢舉事情發生，將持續充份溝通及傳遞正確經營理念。</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25條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本於廉潔、透明及負責之經營理念，強化誠信經營之企業文化及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本公司的「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及「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以具體規範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之依據，規範之精神與作法無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明定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及忠實義務，依誠實信用原則執行業務。知悉本公司內外部重大資訊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於本公司發言系統未正式對外發言前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外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而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為使內部人遵循與參照，茲將有關內部人(董事、經理人、員工、顧問等)、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等，撥用主管機關宣導手冊置於本公司網站(路徑：http://www.ablerex.com.tw/ch/csr/2_1.php)以資宣導遵循。</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請參考本公司網頁 http://www.ablerex.com.tw/ch/about_8-4.php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酌第150頁。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之審查報告：無。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中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中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常會 (臨時會)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6.27	常會	<p>◎報告事項：</p> <p>1. 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 2. 一一一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3. 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報告 4. 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案</p>																																																								
		<p>◎承認事項：</p> <p>議案: 1. 承認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棄權</th> </tr> </thead> <tbody> <tr> <td>29,309,372權</td> <td>29,213,190權</td> <td>13,112權</td> <td>83,070權</td> </tr> <tr> <td>100%</td> <td>99.67%</td> <td>0.04%</td> <td>0.28%</td> </tr> </tbody> </table> <p>表決方式:投票表決 表決情形:通過</p> <p>議案: 2. 承認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棄權</th> </tr> </thead> <tbody> <tr> <td>29,309,372 權</td> <td>29,213,190 權</td> <td>13,112 權</td> <td>83,070 權</td> </tr> <tr> <td>100%</td> <td>99.67%</td> <td>0.04%</td> <td>0.28%</td> </tr> </tbody> </table> <p>表決方式:投票表決 表決情形:通過</p>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權	29,213,190權	13,112權	83,070權	100%	99.67%	0.04%	0.28%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 權	29,213,190 權	13,112 權	83,070 權	100%	99.67%	0.04%	0.28%	訂定 112.8.28 為分配基準日，已依股東會決議於 112.9.21 全數發放完畢。(盈餘分配合計股利配發現金 2.00 元。)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權	29,213,190權	13,112權	83,070權																																																							
100%	99.67%	0.04%	0.28%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 權	29,213,190 權	13,112 權	83,070 權																																																							
100%	99.67%	0.04%	0.28%																																																							
<p>◎討論事項：</p> <p>議案: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棄權</th> </tr> </thead> <tbody> <tr> <td>29,309,372權</td> <td>28,699,192權</td> <td>530,112權</td> <td>80,068權</td> </tr> <tr> <td>100%</td> <td>97.91%</td> <td>1.80%</td> <td>0.27%</td> </tr> </tbody> </table> <p>表決方式:投票表決 表決情形:通過</p>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權	28,699,192權	530,112權	80,068權	100%	97.91%	1.80%	0.27%	於 112.7.4 申請，並於 112.7.11 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權	28,699,192權	530,112權	80,068權																																																							
100%	97.91%	1.80%	0.27%																																																							
		<p>◎選舉事項：</p> <p>議案: 1. 第九屆董事選舉案</p> <p>董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次</th> <th>戶號</th> <th>戶名</th> <th>當選權數</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47</td> <td>許文</td> <td>3,9631,965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2</td> <td>1</td> <td>陳友安</td> <td>30,294,562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3</td> <td>2</td> <td>漢唐集成(股)公司 代表人： 王俊雄</td> <td>28,481,613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4</td> <td>P100xxxxxx</td> <td>王桑貴</td> <td>28,016,127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5</td> <td>48</td> <td>宋建凱</td> <td>27,797,701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6</td> <td>D120xxxxxx</td> <td>何俊輝</td> <td>27,490,939 權</td> <td>當選</td> </tr> </tbody> </table> <p>獨立董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次</th> <th>身份證字號</th> <th>戶名</th> <th>當選權數</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A110xxxxxx</td> <td>丁予嘉</td> <td>27,176,963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2</td> <td>D100xxxxxx</td> <td>蘇元良</td> <td>26,655,263 權</td> <td>當選</td> </tr> <tr> <td>3</td> <td>T220xxxxxx</td> <td>謝靜琪</td> <td>26,439,053 權</td> <td>當選</td> </tr> </tbody> </table>	名次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47	許文	3,9631,965 權	當選	2	1	陳友安	30,294,562 權	當選	3	2	漢唐集成(股)公司 代表人： 王俊雄	28,481,613 權	當選	4	P100xxxxxx	王桑貴	28,016,127 權	當選	5	48	宋建凱	27,797,701 權	當選	6	D120xxxxxx	何俊輝	27,490,939 權	當選	名次	身份證字號	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A110xxxxxx	丁予嘉	27,176,963 權	當選	2	D100xxxxxx	蘇元良	26,655,263 權	當選	3	T220xxxxxx	謝靜琪	26,439,053 權	當選	
名次	戶號	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47	許文	3,9631,965 權	當選																																																						
2	1	陳友安	30,294,562 權	當選																																																						
3	2	漢唐集成(股)公司 代表人： 王俊雄	28,481,613 權	當選																																																						
4	P100xxxxxx	王桑貴	28,016,127 權	當選																																																						
5	48	宋建凱	27,797,701 權	當選																																																						
6	D120xxxxxx	何俊輝	27,490,939 權	當選																																																						
名次	身份證字號	戶名	當選權數	備註																																																						
1	A110xxxxxx	丁予嘉	27,176,963 權	當選																																																						
2	D100xxxxxx	蘇元良	26,655,263 權	當選																																																						
3	T220xxxxxx	謝靜琪	26,439,053 權	當選																																																						

	◎其他議案 議案: 1. 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暨其代表人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出席表決權數</th> <th>贊成</th> <th>反對</th> <th>棄權</th> </tr> </thead> <tbody> <tr> <td>29,309,372權</td> <td>29,169,301權</td> <td>59,187權</td> <td>80,884權</td> </tr> <tr> <td>100%</td> <td>99.52%</td> <td>0.2%</td> <td>0.27%</td> </tr> </tbody> </table>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權	29,169,301權	59,187權	80,884權	100%	99.52%	0.2%	0.27%	
出席表決權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29,309,372權	29,169,301權	59,187權	80,884權											
100%	99.52%	0.2%	0.27%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2.1.16	◎報告事項： 1.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及功能性委員會(含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2.通過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份條文案 3.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往來額度案。
112.3.21	◎報告事項： 1.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公司財務報告編製能力事項報告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 2.通過本公司委任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 3.通過訂定本公司「非確信服務預先許可指引」案 4.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控聲明書」案。 5.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暨分配案。 6.通過本公司擬具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7.通過本公司董事、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案。 8.通過擬具溫室氣體盤查時程規畫。 9.通過本屆董事任期將屆滿，擬全面改選下屆董事 10.通過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召開日期、地點及相關事宜。 11.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往來額度案。 12.通過背書保證事項。
112.5.8	◎報告事項： 1.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本公司【第九屆公司治理評鑑成績與後續工作重點】報告。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 112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董事(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審核案。 3.通過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暨其代表人競業行為禁止之限制案。 4.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往來額度案。
112.6.27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推舉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2.通過指派薪酬委員會委員 3.通過指派審計委員會委員
112.8.7	◎報告事項： 1.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會議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 112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追認 112 年 4~7 月分別對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與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新增資金貸與 USD572,370.29 與 USD1,130,500.04。 3.通過資金貸與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續約。 4.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往來額度案。 5.通過背書保證事項。
112.11.6	◎報告事項： 1.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本公司【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情形】報告案 4.本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情形】報告案 5.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報告案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 112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稽核計畫。 3.通過修訂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部份條文案 4.通過修訂「資訊循環 CC-110 資通安全檢查之控制作業」部份條文案 5.通過追認 112 年 8~9 月分別對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與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新增資金貸與案 6.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往來額度案。
112.12.25	◎報告事項： 1.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2.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3.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報告案 4.本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報告案 5.本公司【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情形】有關機密文件存取控管補充報告案 ◎承認暨討論事項： 1.通過擬訂定本公司 113 年度預算案。 2.審議本公司 112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3.通過追認 112 年 10~11 月分別對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與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新增資金貸與案 4.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往來額度案。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如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P.23)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係指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應揭露給付簽證會計師與其所屬事務所及關係企業之審計公費與非審計公費之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仟元)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 賴宗義	112.1.1~112.12.31	4,325		4,325	
	林瑟凱	112.1.1~112.12.31		1,050	1,050	稅務簽證及英文報告翻譯費
	范香琴	112.1.1~112.12.31		550	550	移轉訂價專業服務
	徐丞毅	112.1.1~112.12.31		150	150	稅務諮詢專案服務

請具體敘明非審計公費服務內容：(例如稅務簽證、確信或其他財務諮詢顧問服務)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 (一)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二)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最近二年度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更換會計師資訊

1.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2/03/21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會計師輪調，變更財務報告查核簽證會計師周筱姿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 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 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	-----

2.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瑟凱
委任之日期	112/03/21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3.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二) 本公司最近年度之簽證會計師：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
105~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李秀玲
110~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賴宗義
112~11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賴宗義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註1)	姓名	112年度		113.4.25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董事長(大股東)	許文	0	0	0	0
董事及持股10%以上大股東	漢唐集成(股)公司	-612,000	0	-240,000	0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	陳柏辰	-612,000	0	-240,000	0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	曾享清	-612,000	0	-240,000	0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	王俊雄*	-612,000	0	-240,000	0
漢唐集成(股)公司-代表人	潘麗雲*	-612,000	0	-240,000	0
董事	陳友安	0	0	0	0
董事	宋建凱	0	0	0	0
董事	何俊輝	0	0	0	0
總經理	黃敏洲	-1,000	0	0	0
行政管理處副總	蕭宗啟	0	0	0	0
研發部執行副總	李家閔	0	0	0	0
研發部總工程師	黃國芳	0	0	0	0
公司治理主管	趙順德	0	0	0	0
第一事業部經理	傅燕章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林志峰	0	0	0	0
會計部副理	廖敏亨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漢唐集成/董事代表人陳柏辰、曾享清先生於112.6.27卸任。

*漢唐集成/董事代表人王俊雄先生於112.6.27就任。

*漢唐集成/董事代表人王俊雄先生於113.1.2卸任。

*漢唐集成/董事代表人潘麗雲女士於113.1.2就任。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股權移轉資訊：無。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註1)	質押變動原因(註2)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質押比率
陳友安	質押	105.5.24	華南銀行	無	2,485,763	5.52%	64.36%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3年4月25日／單位：股、%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 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合計持有 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 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 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 註
	股數	持股比 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漢唐集成(股)公 司代表人:李惠文	13,356,502	29.68%	0	0	0	0	李惠文	董事本人 為負責人	
李惠文	167,000	0.37%	0	0	0	0	漢唐集成(股) 公司	主要股東 之代表人	
許文	9,638,177	21.42%	219,973	0.49%	0	0	杜淑娟	配偶	
陳友安	2,485,763	5.52%	0	0	0	0	無	無	
正盈投資(股)公 司-代表人:柯惠 華	755,000	1.68%	0	0	0	0	無	無	
柯惠華	120,000	0.27%	0	0	0	0	正盈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	主要股東 之代表人	
廖敏亨	665,800	1.48%	31,000	0.07%	0	0	無	無	
匯豐託管阿卡迪 恩新興市場微量 資本證券代表人: 蔣書城	303,000	0.67%	0	0	0	0	無	無	
蔣書城	0	0	0	0	0	0	香港商香港上 海滙豐銀行股 份有限公司代 表人	主要股東 之代表人	
杜淑娟	219,973	0.49%	9,638,177	21.42%	0	0	無	無	
宋建凱	200,921	0.45%	0	0	0	0	無	無	
台新綜合證券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 人-郭嘉宏	187,000	0.42%	0	0	0	0	無	無	
郭嘉宏	0	0	0	0	0	0	台新綜合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主要股東 之代表人	
花旗託管柏克萊 資本 SBL/PB 投 資專戶代表人- 陳園甯	168,000	0.37%	0	0	0	0	無	無	
陳園甯	0	0	0	0	0	0	花旗託管柏 克萊資本 SBL/PB 投 資專戶代表 人	主要股東 代表人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2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股份		董事、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 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盈正豫順電子(薩摩亞)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6,635,000	100%	-	-	6,635,000	100%
Ablerex Corporation	250,000	100%	-	-	250,000	100%
愛普瑞斯國際有限公司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10,000	100%	-	-	10,000	100%
Ablerex Electronics (S)Pte. Ltd.	2,140,763	100%	-	-	2,140,763	100%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WADA DENKI CO., LTD.	3,000	100%	-	-	2,970	99%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100,000	100%	-	-	100,000	100%
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5,460,000	100%	-	-	5,460,000	100%
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1,175,000	80%	-	-	1,175,000	80%
盈正豫順海外有限公司 Ablerex Overseas Corporation Limited	6,635,000	100%	-	-	6,635,000	100%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20,000	100%	-	-	20,000	100%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3,650	86%	-	-	3,650	86%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

單位：股；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7/5	10	2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0	豫順公司創立股本	無	註1
90/8	10	14,080,000	140,800,000	14,080,000	140,800,000	豫順公司減資59,200,000元	無	註2
91/5	10	25,680,000	256,800,000	25,680,000	256,800,000	豫順公司與盈正公司合併增資116,000,000元	無	註3
93/7	10	45,000,000	450,000,000	31,000,000	310,000,000	現金增資53,200,000元	無	註4
96/6	13	80,000,000	800,000,000	38,000,000	380,000,000	現金增資56,000,000元;盈餘轉增資14,000,000元	無	註5
98/6	10	80,000,000	800,000,000	40,609,666	406,096,660	盈餘轉增資21,660,000元;員工股票紅利4,436,660元	無	註6
99/9	185	80,000,000	800,000,000	45,000,000	450,000,000	現金增資43,903,340元	無	註7

註1：核准日期及文號：87.5.13北縣商聯乙字第201986號

註2：核准日期及文號：90.8.22經(90)商字第09001333510號。

註3：核准日期及文號：91.5.6經授商字第09101142020號。

註4：核准日期及文號：93.7.21經授中字第09332449600號。

註5：核准日期及文號：96.6.6經授中字第09632217300號。

註6：核准日期及文號：98.6.5金管證發字第0980027682號、98.6.23經授中字第09832481880號

註7：核准日期及文號：99.7.27金管證發字第0990039173號、99.9.14北府經登字第0993154872號

2.股份種類

113年3月3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45,000,000	155,000,000	200,000,000	--

註：本公司股票於99年9月9日登錄上櫃交易。

3.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13年4月25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0	0	8	7,685	17	7,710
持有股數	0	0	14,471,462	29,700,800	827,738	45,000,000
持股比例	0	0	32.16%	66%	1.84%	100%

註：尚無陸資持股情事。

(三)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4月2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股	3,943	465,150	1.034
1,000 至 5,000 股	3,210	5,723,434	12.719
5,001 至 10,000 股	287	2,264,995	5.033
10,001 至 15,000 股	85	1,089,440	2.421
15,001 至 20,000 股	48	899,821	2.000
20,001 至 30,000 股	39	1,015,226	2.256
30,001 至 40,000 股	24	861,247	1.914
40,001 至 50,000 股	16	726,359	1.614
50,001 至 100,000 股	37	2,696,981	5.993
100,001 至 200,000 股	13	1,632,211	3.627
200,001 至 400,000 股	3	723,894	1.609
400,001 至 600,000 股	0	0	0
600,001 至 800,000 股	2	1,420,800	3.157
800,001 至 1,000,000 股	0	0	0
1,000,001 股以上	3	25,480,442	56.623
合計	7,710	45,000,000	10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持股比例達 5%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3年4月25日 /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惠文)		13,356,502	29.68%
李惠文		167,000	0.37%
許文		9,638,177	21.42%
陳友安		2,485,763	5.52%
正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柯惠華)		755,000	1.68%
柯惠華		120,000	0.27%
廖敏亨		665,800	1.48%
匯豐託管阿卡迪恩新興市場微量資本證券(代表人:蔣書城)		303,000	0.67%
蔣書城		0	0
杜淑娟		219,973	0.49%
宋建凱		200,921	0.45%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郭嘉宏)		187,000	0.42%
郭嘉宏		0	0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代表人:陳園甯)		168,000	0.37%
陳園甯		0	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62.70	60.50
最低			34.20	39.50	41.60
平均			43.57	46.10	43.93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38.58	37.75	35.90
	分配後		36.58	35.75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5,000	45,000	45,000
	每股盈餘	調整前	2.55	1.95	0.12
		調整後(註 3)	2.55	1.95	-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2.00	2.00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5)		17.09	23.64	-
	本利比 (註 6)		21.79	23.05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4.59	4.34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規定，本公司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狀況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其中之百分之六~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董事酬勞限以現金為之。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

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條之一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例，基於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政策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本公司授權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盈餘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於當年度本公司無盈餘可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本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法定盈餘及資本公積全部或一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本公司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原則以至少提撥百分之三十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配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說明
112 年度稅後純益	87,685,999	
加/減：民國 112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161,882	舊制退休金精算差異數
112 年度純益小計	87,847,881	
減: 提列法定公積(10%)	-8,784,788	
加: 111 年度未分配盈餘	123,344,266	
112 年度可供分配之盈餘	202,407,359	
減: 股東現金股利	90,000,000	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2.00 元
本期未分配盈餘餘額	112,407,359	

註：112 年盈餘現金分配案業於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 112 年度盈餘，並無無償配股之情事，且本公司並未公開完整式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之 1 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

本公司員工酬勞之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 6,865 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2,228 仟元，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形，分別以 6.01%及 1.98%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嗣後經董事會特別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以現金分派 112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6,865 仟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2,228 元。前述分派金額，與 112 年度帳上估算金額一致。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擬以現金配發員工酬勞，無股票分派，故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均為 0%。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111 年度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數及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如下表，實際分派金額與 111 年度帳上估算金額一致。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度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分派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111 年 12 月 31 日 帳載估列金額	112 年 3 月 21 日 董事會決議分派		
董事酬勞(現金)	\$2,884	\$2,884	\$0	無差異
員工酬勞(現金)	\$8,748	\$8,748	\$0	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被併購及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不斷電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 (2)主動式電力濾波器之製造及銷售。
- (3)太陽能電力轉換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 (4)代理大容量不斷電系統以專案工程方式銷售及服務。
- (5)提供維護及技術服務業務。

2.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主要產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銷售額	比重(%)	銷售額	比重(%)
不斷電系統 (簡稱 UPS)		1,078,482	35.27%	1,046,193	35.77%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 (簡稱 APF)		83,196	2.72%	109,100	3.73%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 (簡稱 PV Inverter)		182,043	5.95%	83,010	2.84%
專案工程		1,232,936	40.32%	1,124,639	38.45%
勞務收入		117,061	3.83%	144,843	4.95%
其他		364,049	11.91%	417,398	14.26%
合計		3,057,767	100.00%	2,925,183	100.00%

3.公司目前之主要商品(服務)項目:

- (1)自行研發、製造及銷售單相20KVA(含)以下之不斷電系統設備(簡稱單相UPS或小型UPS)。
- (2)自行研發、製造及銷售三相10KVA(含)以上之不斷電系統設備(簡稱三相UPS或中大型UPS)。
- (3)代理銷售歐洲SOCOMECEC品牌之三相15KVA(含)以上之中大型不斷電系統設備(簡稱三相UPS或中大型UPS)。
- (4)自行研發、製造及銷售改善電力品質之設備「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ctive Power Filter, 簡稱APF), 又稱「主動式電力諧波調節器」(Active Power Harmonics Conditioner)
- (5)自行研發、製造及銷售綠色能源系統設備「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Photovoltaic)Inverters, 簡稱PV Inverter), 又稱Solar Inverter。
- (6)提供OEM/ODM/OIM(Original Innovative Management建立產品創新與原創設計)等型式之設計與製造服務。
- (7)上列產品之維護及技術服務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產品(服務)

- (1)高效率、小型化、輕量化、智慧化、模組化、網路化與分散式等多功能UPS新技術開發。
- (2)三相高頻並聯之中大型UPS
- (3)高精度電力品質管理技術
- (4)併網型PV Inverter
- (5)電源管理/監控之軟體技術

- (6)智慧電網(Smart Grids)相關產品
- (7)大容量儲能系統ESS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不斷電系統(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簡稱UPS)

近年來，隨著高科技電子產品蓬勃發展，高科技廠中用以控制製程之電腦及精密儀器設備之操作均需仰賴高品質及可靠度佳的電源供應，才能維持其正常運轉，不良的電力品質可能造成精密儀器設備的錯誤動作，甚至造成製程中斷，導致嚴重的損失。常見之電力品質的問題，如電壓失真、過壓、欠壓及電力中斷等，如何提供高品質及可靠度佳的電源已成為電力公司及用戶非常重要的研究課題。為避免電力中斷或是電壓不穩定之問題³，用戶大都會加裝不斷電電源系統(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 UPS)以確保電力品質，進而提升精密儀器設備運作的可靠度。

不斷電電源系統可在蓄電池容量範圍之內藉由電力轉換介面來提供市電電源異常時設備所需之電力，因此被大量的用來作為資訊與通訊設備及精密儀器設備之備用電源，用以防止瞬間斷電所造成的設備操作中斷，以提升設備運轉之可靠性，所以不斷電電源系統之需求也不斷的成長。

不斷電電源系統大致上可分為三大類：離線式(Off-line)、在線式(On-line)及在線互動式(Line interactive)，此三類不斷電電源系統皆有其優缺點及適用場合。常見之離線式不斷電電源系統為單相低容量產品，且功能較少，售價亦較低，目前普遍應用於個人電腦與其周邊設備上，該類不斷電電源系統屬熱待機待命型，在市電電源正常時該類不斷電電源系統與負載間之開關為開啓的，以避免市電電源與不斷電電源系統間之環流，但在市電電源異常時，負載需承受幾毫秒因開關轉態所造成之斷電時間，導致負載之運轉效能因而降低。在線式不斷電電源系統是將市電電源提供之交流電能經一交流/直流電力轉換器轉換成直流電能，部分直流電能儲存於電池組，部分直流電能再經由一直流/交流變流器轉換成穩定可靠之交流電源輸出以供給負載，使用在線式不斷電電源系統時，負載與市電電源間包含兩級電力轉換器，因此負載之電力品質將不會受到市電電源的影響，可提供負載設備最佳的電力防護方案，因此在線式不斷電電源系統較常應用在對電源品質要求較高之儀器設備上，但由於此型不斷電電源系統負載所需之電力需經兩級電力轉換器轉換，因此電路設計上較為複雜，且效率較低。至於在線互動式不斷電電源系統係以電力轉換器與市電電源並聯運轉技術為基礎，其電力轉換器同時負責電池充電及放電之電能轉換工作，即市電電源正常時，由市電電源直接供應負載且經電力轉換器對電池進行充電，市電電源異常電池儲能經電力轉換器提供電力至負載，此型不斷電電源系統架構較為簡單且成本較低，且由於市電電源正常時，負載所需的電力由市電電源直接提供，故無經常性的能量耗損，但仍有轉換時間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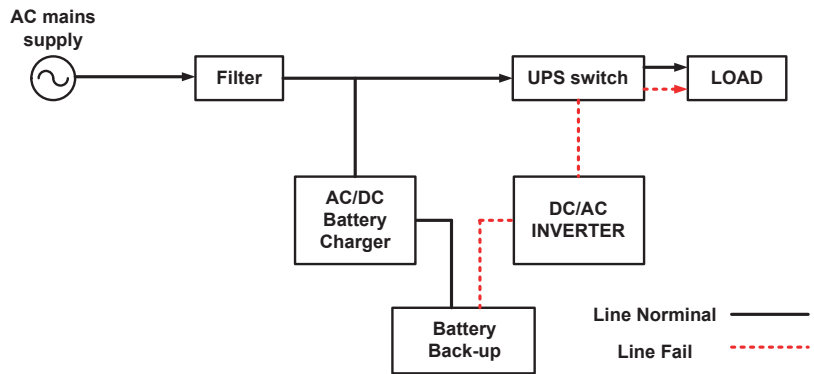
近年來為了提高在線式不斷電電源系統之效率，其操作模式除了三級電力轉換器轉換外，另增加一經濟運轉模式，操作在經濟運轉模式時，在線式不斷電電源系統之直流/交流變流器設定在熱待機狀態，而負載直接由市電電源供給。

表1三種不斷電電源系統架構之優缺點比較

種類	優點	缺點
離線式 (Off-Line)	1. 電路簡單 2. 電能效率較高 3. 成本低、體積小	1. 短暫電力中斷(約1ms) 2. 缺乏穩壓功能，電力品質易受市電電源影響
在線式 (On-Line)	1. 無短暫電力中斷 2. 幾乎可以改善所有市電端電源品質問題	1. 成本較高 2. 控制電路較複雜 3. 效率較差
在線互動式 (Line Interactive)	1. 電路簡單 2. 成本低	1. 短暫電力中斷 2. 控制機構較複雜

A. 離線式(Off-li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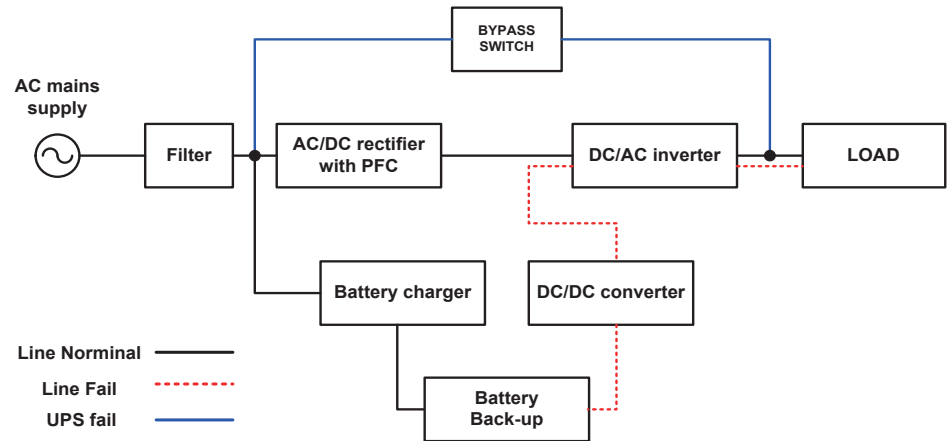
離線式不斷電系統之架構，主要包含交/直流電力轉換器、蓄電池及逆變器，當電源正常時所需電力直接由市電供應，另一部份則透過交/直流電力轉換器對蓄電池充電，逆變器則無載運轉，故負載之電力品質直接取決於市電；當市電中斷時，逆變器即將存在蓄電池的電力轉換成交流電，供設備繼續使用。一般離線式不斷電系統只能提供備援電力，並無法改善電力品質，且市電中斷時瞬間會有短暫切換的轉換時間，因離線式不斷電系統並非真正不斷電而是所謂「瞬中斷」，當電壓低於容許值時開關自動切換，改由蓄電池供電，但設備使用者沒感覺仍能繼續工作，而這段「瞬中斷」到電池供電的反應時間應小於0.1秒；此外，離線式UPS所輸出的波形多為方波，僅適用於一般個人用電腦設備，因此，該產品多用於一般小型系統或重要性較低的設備。



離線式不斷電系統

B. 在線式(On-lin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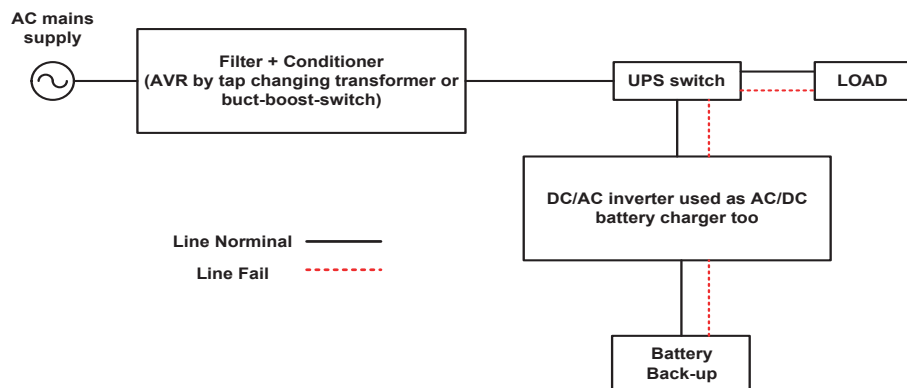
在線式不斷電系統除其電力架構較離線式複雜外，最大的不同是電流的控制方式。當市電正常供電時，電力通過交/直流電力轉換器後將一部份直流電供應蓄電池充電，另一部份則轉為交流電供應設備所需，當市電中斷時，逆變器持續提供繼電力，但來源轉由蓄電池供電，因此沒有電力中斷問題，正由於設備與市電間有在線式不斷電系統作隔離，電力品質可經由在線式UPS有效控制，電壓過高、過低、突波、電波干擾及頻率飄移等現象均可獲得改善，且輸出波型為正弦波可適用於所有設備，因此，適用於電力品質要求較高的精密儀器設備。



在線式不斷電系統

C. 在線互動式(Line-interactive)

在線互動式不斷電系統原理與離線式相去不遠，最大特色在於交/直流電力轉換器與逆變器同為一個電力轉換器，這個電力轉換器除了平時對電池進行充電外，一但市電中斷時電力轉換器便會自動取代逆變器，將電池的電力釋放供設備使用，由於其產品設計上市電正常供電時並未經過轉換器，故電力中斷時仍有「瞬中斷」，但其瞬中斷到電池供電的反應時間小於0.04秒，另在線式互動式UPS所輸出波型為正弦波，所適用之設備較離線式UPS更為廣泛，由於在線互動式上互動式不斷電系統功能介於在線式與離線式之間，較適合小型企業或是網站伺服器使用。



在線互動式不斷電系統

不斷電電源系統可在蓄電池容量範圍之內藉由電力轉換介面來提供市電電源異常時設備所需之電力，因此被大量的用來作為資訊與通訊設備及精密儀器設備之備用電源，用以防止瞬間斷電所造成的設備操作中斷，以提升設備運轉之可靠性，故有其固定之市場存在價值。再者；伴隨著愈來愈多電子設備如有線電視、寬頻上網、無線通訊基地台、監控系統、保全系統及汽車等等，原本UPS不存在的市場，逐漸開始增加對其需求，預計未來UPS的市場將有很大的成長機會。而本公司因於設立時即從事UPS研發及製造，主攻具技術門檻之高階型在線式UPS，且不斷改良在線互動式UPS的功能，以期用較低的成本達最大效能以符合客戶需求，避免與其他廠商在低階離線式UPS市場產生低價競爭的窘境。

(2)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ctive Power Filter)

由於功率半導體元件的製造技術與電力電子應用技術的快速發展使電力電子設備廣泛的應用於各種領域中。電力電子設備有高輸入電流諧波與低輸入功因之缺點，而諧波電流導致電力品質的惡化。近年來精密儀器設備被廣泛的應用於工業界，它們對電力品質的要求相當高，所以電力公司不得不制定諧波管制標準來限制用戶的諧波量，以維持配電系統的電力品質。

傳統上被動式電力濾波器是由被動元件電感器及電容器所組成，由於價格便宜，所以目前廣泛地運用於抑制諧波；然而，被動式電力濾波器有如下的缺點：(1)電力系統阻抗的變化嚴重地影響濾波特性和。(2)電源電抗與被動式電力濾波器之間可能產生並聯諧振，使得負載諧波電流被放大，並產生較大的諧波電壓失真。(3)電源電抗與被動式電力濾波器之間可能產生串聯諧振，它可能導引其它非線性負載之諧波電流流入被動式電力濾波器，而造成被動式電力濾波器之過載。(4)由於系統之狀態變化或濾波器電容或電感值之偏移，使得濾波器參數設計不易。(5)濾波特性和固定無法隨負載變化。基於以上之缺點，所以近年來有主動式電力濾波器被提出來，它是利用功率半導體開關元件，如GTO、IGBT、電力電晶體等組成之電力轉換器，此設備除了可以解決諧波的問題外，同時亦能補償虛功，使得市電輸入電流變成與市電電壓同相位之純正弦波。主動電力濾波器之架構包含了換流器、儲能元件及控制電路等三部分。傳統上，大都利用被動式電力濾波器來抑制諧波，但其尚存在許多目前技術仍無法克服之缺點。而主動式電力濾波器為近年來利用電力電子技術所發展出來之諧波改善設備，其能同時抑制諧波與功因改善。

目前抑制諧波之濾波器主要有三種，一為傳統之被動式電力濾波器(Passive Power Filter；簡稱PPF)，二為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ctive Power Filter；簡稱APF)，三為混合式電力濾波器(Hybrid Power Filter；簡稱HPF)。茲就三種濾波器說明如下：

A. 被動式電力濾波器(Passive Power Filter)

傳統上被動式電力濾波器(PPF)是由被動式元件：電容器、電抗器及電阻器所組成。但某些被動原件的特性卻也造成被動式濾波器(PPF)一些先天上的問題。例如：被動式濾波器的諧波吸收效果會因系統的阻抗變化而隨著一起變化。另外，如果系統外部之不明諧波流入該系統或因為系統本身負載變化、新增加諧波之負載，亦有可能使既有之被動式電力濾波器(PPF)因過載或共振而造成事故。另外其使用之電力電容器及電感器都存在著誤差值，且隨著使用時間增長及溫度變化均會造成電力電容器或電感器之值產生漂移，因而降低其濾波性能，另被動元件體積與重量龐大，需佔用較大空間。

B.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ctive Power Filter)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是應用電力電子技術之交直流變換設備，依據負載端的需求產生一與負載諧波電流反相的諧波電流注入電力系統，此諧波電流與負載諧波電流相互抵消，達到濾除諧波的效果。用以改善諧波電流所導致的一些破壞問題，如變壓器過熱、電壓失真及機器故障等。然而由於大功率之電力電子元件其切換頻率受限，使得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之電力容量有所限制。

C. 混合式電力濾波器(Hybrid Power Filter)

因被動式與主動式電力濾波器各有其難以克服的問題存在，所以結合主動式與被動式電力濾波器之設備相繼被提出，稱之為混合式電力濾波器(HPF)；其原理是藉由加入一電力轉換器以改善被動式電力濾波器(PPF)特性，並解決其易與系統阻抗發生共振問題；另一方面，由於被動式電力濾波器之使用，相較於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可有效降低電力轉換器的容量，使混合式電力濾波器(HPF)易於應用在較大容量之濾波系統上。

本公司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的研究技術係採用即時響應控制方法，即可以在每一個電流週期內的任一點進行即時補償，依據負載端的需求產生一與負載諧波電流反相的諧波電流注入電力系統，此諧波電流與負載諧波電流相互抵消，使得電力系統端得到接近正弦的電流波形，達到濾除諧波的效果，此種快速響應能力特別適合負載量有大幅變化之設備，如維持水壓或氣壓用的泵浦、高階的載客或載貨電梯及高科技產業等。目前世界上主要以美、日等大廠為主如FUJI、TOSHIBA、MERLIN及ABB等，反觀台灣目前尚無其他大型領導廠商，公司產品以即時響應控制方法，使得主動式電力濾波器的暫態響應能力極佳，可以在每一個電流週期內的任一點進行即時補償，不似其它的產製品因採用快速傅立葉轉換(FFT)方法，使得負載再變化延遲兩週之後才有響應輸出，除突破現階段產品架構與技術運用外，更符合國際安全規範，讓該產品銷售範圍更佳廣泛，並打破一般傳統高規格產品其安全規範必定無法突破之迷思，為目前國內深具競爭性產品，加上本公司2012年新產品最新研製之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150A歐規/美規系列機種，在未來預計對本公司營運成長將有正面助益。

(3)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

A. 全球太陽能市場現況：

相較於100年，太陽能逆變器的需求在歐洲明顯下降許多，還好得利於中國市場的爆炸性成長，101年銷售總量統計達到31GW，仍有5%的增長，但因為市場價格的急劇下滑而使得製造商的實質收入不增反減。

根據IMS Research的預測，太陽能逆變器的市場仍會繼續增長，尤其在106年可以期待有比較明顯的需求增長。預測小型商業建築的太陽能系統(通常採用10~100kW)和太陽能電站(一般裝置500kW或以上)的逆變器需求之增長比例將會比較明顯；住家型的太陽能系統需求增長則並不顯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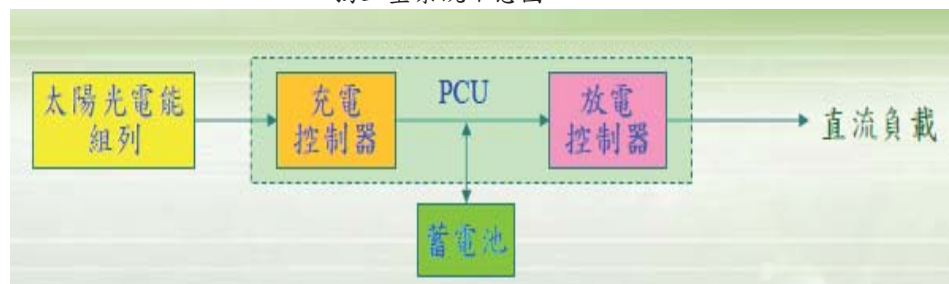
未來的太陽能系統安裝量估計有60%將發生在亞洲，主要是中國大陸，這個部分則幾乎都是太陽能電站；住家型的太陽能系統需求恐只能對日本市場有所期待。

B. 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種類

(i) 獨立型系統(Stand-Alone System)

指可單獨供應目前其所需之電力，而不需與電力公司的配電傳輸網路作為並聯。由於在夜間或陰雨天無法由太陽光電產生電力，因此獨立型系統加入了蓄電池組，在陽光充足時儲存適當電力，以提供穩定之電源。獨立型系統主要可應用於電力輸配線不容易到達或無法供電的地區，如人口稀少的山區或離島，其次也常運用於道路標示，資訊顯示板或路燈照明等電器支小型電力系統。

獨立型系統示意圖



(ii) 市電並聯型(Grid-Connected System)

太陽光電系統市電負載並聯，平時與太陽光電系統並聯發電，提供負載，不足的電力由台電供電。好比將市電電力系統當作一個無限大、無窮壽命的免費蓄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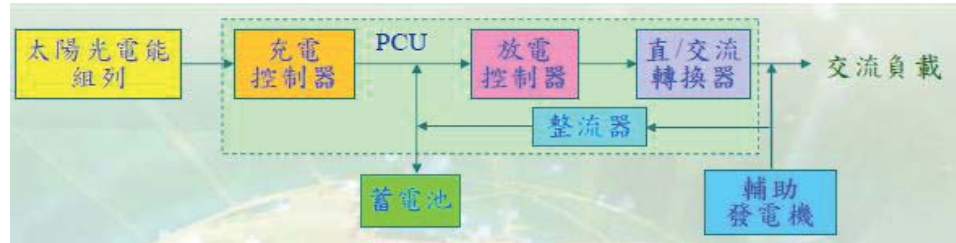
併聯型系統示意圖



(iii) 緊急防災(混合)型(Hybrid System)

太陽光電系統和市電及蓄電池搭配。平時太陽光電系統並聯發電，並供負載及充電，夜間由台電供電。刮颱風、下大雨，電力中斷時，仍有足夠的蓄電池可安排救災，等到市電恢復時就沒有問題。

混合型系統示意圖



本公司投入太陽能轉換器之研發主要運用及突破技術如下

a. 抗孤島效應技術

所謂孤島效應是當市電斷電時，太陽能電力轉換器若持續發電，會形成一個孤立的發電系統，一方面可能會造成使用者局部性的電力不穩定現象，另一方面，也可能由於太陽能電力轉換器持續供電，相連接的電網(太陽能電力與市電電力聯結、並聯)仍處於上電狀態，可能造成台電維護人員觸電危險。所以一旦發生市電斷電，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必須即時脫離電網，此時太陽能繼續發電提供使用，惟已與市電系統脫離，以保護相關連結電子系統與操作人員的安全。目前一般產品所設計孤島現象的偵測技術主要為被動方式，也因此造成大多數之孤島效應偵測技術有不靈敏及產生干擾現象問題，所以穩定度大打折扣。運用硬體及軟體方式，將理論實現於控制DSP的程式運算解決方案整合主動與被動兩者優點突破現有之技術瓶頸。

b. 最大功率追蹤法

太陽能板的輸出功率會受到外界環境因素，如日照強度、溫度、元件老化及光電材料等影響。為了要讓太陽光電池發揮最大的效能，必須對PV-Inverter加以適當之控制，使其在各種不同工作環境之下，均能自太陽光電池汲取最大功率，此控制方法即所謂之最大功率追蹤。

c. 並網控制技術

由於太陽光發電系統將太陽能光電板所產生的能量直接將電力並聯饋入電網，因此相關的保護措施必須發展完備。將電力饋入電網，可能面臨的一些技術與法規問題就必須解決，諸如電力系統的穩定性。設計一個多功能的太陽光發電系統，牽涉多種不同功能的電力轉換，因此其中也包含許多控制的問題。因此我們運用數位控制DSP的高運算性能做為控制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Inverter)系統解決方案。

(4) 家用儲能系統(Residential Energy Storage System)

由於太陽能屬於間歇性能源，容易受到環境因素之影響，使其輸出功率不穩定且難以預測，當大量建置市電併聯型太陽能發電系統時，太陽能之間歇特性將顯著的影響電網，造成電網的電壓及頻率波動，使電網的安

全性、穩定性及供電品質變差，故市電併聯型太陽能發電系統之發展受到限制。為有效的減緩太陽能間歇特性對電網造成之衝擊，提高太陽能發電系統之穿透率，電池儲能系統可解決因再生能源併網容量增加時，所引起的電壓擾動與電力品質不佳問題，成為智慧電網技術中的重要一環。由於有智慧電網的建置，可實現電業自由化，以實施時間電價的收費機制。用戶可於離峰用電時段以時間電價最低時買進電力，進行電池的儲能。並於尖峰用電時段將電池之電力釋能，以避開高電價之用電時段，甚至可出售至電網。另外其在市電正常時可藉由控制電池組之充/放電能使太陽能發電系統具有夜間供電的能力並提供自給自足功能，減輕太陽能間歇特性對電網造成之衝擊，當市電斷電時可與電網切離轉換成一獨立型太陽能發電系統持續對負載供電。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UPS產製流程



本公司為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專業設計、生產製造廠商，其產品上游主要為零組件(變壓器、箱體、線材、電容器、PCB等)供應商、電池供應商及軟體開發公司，所產製產品則透過整體經銷網路提供下游終端使用者如：醫療、航空、軍事設備、金融、保全、核電、石化、通訊、電腦設備等各類產業使用。

在網際網路、資訊及通訊產業蓬勃發展下，對電力供應品質的要求亦愈趨嚴格，吸引更多企業體利用UPS保護公司電腦設備，帶動了對UPS之需求，故本公司產業之未來成長潛力相當可期。

(2) 主動式濾波器產製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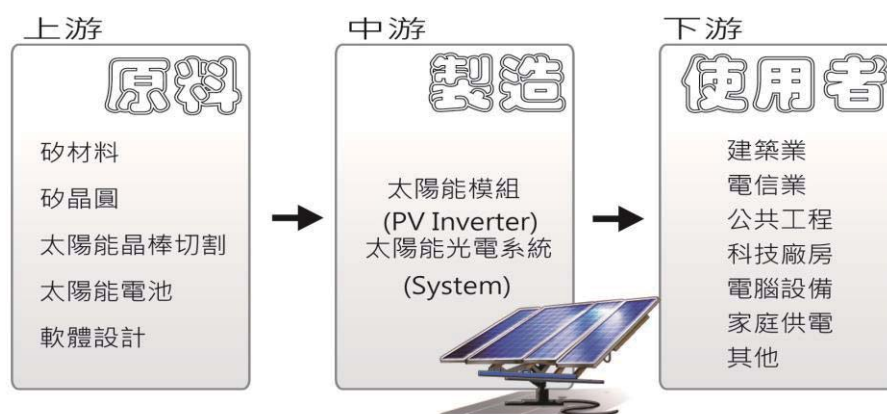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主動式電力濾波器（簡稱APF）的專業設計、生產製造廠。此產品上游主要為零組件(變壓器、箱體、線材、電容器、PCB等)之供應

商、電池供應商及軟體開發公司，所產製產品則透過整體經銷網路提供下游終端使用者如：鋼鐵機械廠、通訊設備、大型工業設備、台電輸電配線網路及其他需改善諧波之場地或設備等各類產業使用。

現今各類產業對電力供應品質的要求已愈趨嚴格，促使更多產業需使用APF來改善用電的品質，降低用電的虛耗損失。且因此項產品技術門檻高，國內外廠商並不多，故本公司APF產品相當具競爭優勢，亦為本公司主力推展的產品之一。

(3) 太陽能光電產製流程



公司為太陽能光電產業鏈扮演著系統及轉換器區塊，設計生產製造PV Inverter，所產製產品則透過整體經銷網路提供下游系統整合如：建築業、電信業、公共工程、科技廠房等..各類產業使用。

因為太陽能光電產業在未來具有龐大商機。目前在高技術門檻之限制下國內競爭廠商並不多，本公司產製之PV Inverter在品質及價格競爭力上有一定的優勢，目前已成為全球領導廠商之一，並為不少全球大廠指定之ODM供貨對象，已成為本公司帶來更多收益之產品。

(4) 家用儲能系統產製流程



公司為家用儲能系統產業鏈扮演著系統及轉換器區塊，設計生產製造ESS轉換器，所產製產品則透過整體經銷網路提供下游系統整合如：建築業、電信業、公共工程、科技廠房等..各類產業使用。

因為儲能系統產業在未來具有龐大商機。目前在高技術門檻之限制下

國內競爭廠商並不多，本公司產製之ESS轉換器在品質及價格競爭力上有一定的優勢，目前已成為國內領導廠商，並為不少國內系統大廠指定之ODM供貨對象，已成為本公司帶來更多收益之產品。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1) 不斷電系統(UPS)

A. 模組化趨勢，避免過度配置

模組化UPS由多個模組組成，方便擴充。採用傳統UPS往往會造成電源系統配置過度，例如：用戶實際電源負載為12KVA，但為了避免往後擴展麻煩，而採購20KVA傳統式UPS，這將會造成系統的過度配置，而採用模組化UPS將不會遇到類似問題。

B. 產品設計的多元化及消費性電子化

未來UPS系統繼續朝向體積小、重量輕、高效率及低噪音等特點。使得UPS系統逐步由大型機房走向一般辦公室。因此在外觀及操作上需格外重視，讓操作者更為舒適。

C. 朝向智慧化及網路化發展

隨著科技不斷創新，使用者對於UPS的品質與功能的需求也持續增加。傳統類比電力控制的UPS也走向全數位控制，透過UPS內部的CPU對機器參數進行編程控制，一台UPS可以同時連接多台電腦系統；更可利用通訊介面與電腦系統並配合智慧化監控軟體及網路協定，使用戶更方便、更有效在本地甚至遠端分析及管理整個電腦及UPS系統。

D. 高可靠性及安全性

UPS系統將朝向更具可靠性及安全性發展

(a) 自動偵測:開機時UPS即開始進行元件(逆變器及電池等)負載的檢查，以便及時發現問題。

(b) 自我保護:通過自我保護設計，不論是UPS超載、短路或UPS溫度過高，UPS皆會自動關機以減少因UPS故障而導致其他硬體損失。

(2)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

抑制諧波一直是電力品質改善的重要課題，隨著非線性負載的快速成長，造成電力品質每況愈下，迫使電力公司不得不訂下諧波管制標準來限制用戶產生的諧波量，以維持整個系統的電力品質。因此未來濾波器的發展除朝向高功率發展外，並將具有多重功能如：虛功補償及抑制電壓等功能；目前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的價格較被動式濾波器昂貴，尤其在負載大於500kW時，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將變得不經濟，因此另有混合式的濾波器的架構產生，該種濾波器係結合主動式與被動式優點所組合成的濾波架構，在未來將會是改善諧波技術的一種趨勢。

(3)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未來除將朝向高功率發展外，另可朝向他替代性能源發展如風力發電以利擴大市場。本公司於97年已取得國內首張PV Inverter之Intertek GS證書，目前更陸續通過德國、西班牙、法國、義大利、比利時、英國、美國、日本等國家認證，且公司將持續依市場脈動向更多國家申請認證，對未來擴展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市場將有所助益。

(4) 家用儲能系統

家用儲能系統(ESS)未來除將朝向高功率發展且商用外，另可解決其他替代性能源發展如風力發電或太陽能發電之先天不足所造成之問題以利擴大市場。本公司於105年陸續申請德國、澳規、日本等國家認證，對未來擴展儲能系統(ESS)市場將有所助益。

4.產品之競爭情形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不斷電系統(UPS)、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及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其產品性質及其是否可替代性說明如下：

(1)不斷電系統(UPS)

所謂不斷電系統(Uninterruptible Power Supply，取其簡稱為UPS)顧名思義，就是當停電時能夠緊急取代市電，供應電力給設備，就如同緊急照明設備一樣。但不斷電系統的設計更精密，能使市電與電池或變流器之轉換時間更短，彌補一般燃油發電機或其他緊急電源中斷時間過長之缺點，且不會造成使用燃油發電機所產生之噪音及空氣污染等問題。故除非一般發電機能有效改善其供電速度及減少環境污染等，否則尚無法完全取代不斷電系統。

(2)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

濾波器主要係用於改善電力品質、抑制諧波之設備，目前共分三類分別為主動式、被動式及混合式，各有其優缺點。現階段濾波器將朝向更高效率及更多功能發展，未來除非有新的抑制諧波設備發明否則目前尚未有相關替代品。

(3)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主要係用於將太陽能電池板(Solar Panels)所蓄之直流電力轉換為交流電，以便於使用及與市電電網並聯。未來除非有新的轉換設備或太陽能電池本身可直接將直流電轉換為交流電，否則目前尚未有相關替代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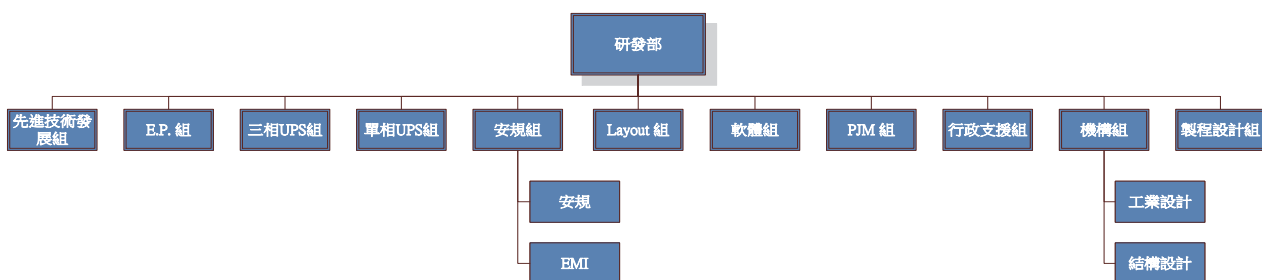
(4)家用儲能系統

儲能系統轉換器(ESS)主要係用於將太陽能電池板(Solar Panels)所蓄之直流電力轉換為交流電或儲存於電池槽，以便於使用及與市電電網並聯。未來除非有新的轉換設備或太陽能電池本身可直接將直流電轉換為交流電，否則目前尚未有相關替代品。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於成立之初即開始設置研發單位，初期專注於小型UPS之研究與開發，隨著新產品及新技術的開發，研發單位的編制也隨之擴編，目前研發部門依主要產品區分為單相UPS組、三相UPS組、E.P.組。另，編制機構設計組、技術支援組、軟體組、製程設計組、安規組、Layout組、PJM組及技術發展組；以配合前述三產品組別進行產品完整開發，提供符合市場需求的產品及服務。茲將研發組織及各部負責項目說明如下：



部門	組別	主要工作內容
研發部	單相UPS組	負責單相UPS之產品與技術研究開發。
	三相UPS組	負責三相UPS之產品與技術研究開發。
	E.P.組	負責APF(主動式電力濾波器)、電力管理系統之產品、儲能系統等綠色能源、智慧電網之產品與技術研究開發。
	機構設計組	負責所有產品之外觀設計與機構設計。
	技術支援組	負責所有產品之一般性支援，如BOM表建立、專利及安規/EMC申請、文管及研發樣品索取等。
	軟體組	負責所有產品搭配之軟體運用與雲端伺服器系統平台開發研究設計。
	製程設計組	負責所有產品符合可製造性之生產需求。
	安規組	負責所有產品之安規認證
	Layout組	負責所有產品之電路規劃及佈線配置
	PJM組	負責所有產品開發時程進度之追蹤與掌控

將各產品開發前、中、後所研究之技術知識累積、行諸於研發財產的建立。加強創新研發並取得專利權為企業在市場競爭的重要策略，前幾年我公司在國內外專利數量均大幅成長，對技術提昇有實質效果。佈局後利用此成果達到與國際大廠技術交流，甚而技術交換提供專利權的合作模式。不但可提升了公司在業界技術和品牌的口碑，更有助於提昇客戶對公司技術能力之信賴度，對業務拓展有極佳之影響。

商標申請狀況:單位:件

註冊地區	商標			總計
	申請中	核准公告	已領證	
台灣	0	0	5	5
中國	0-盈正 0-蘇州	0-盈正 0-蘇州	4-盈正 1-蘇州	4-盈正 1-蘇州
美國	0	0	3	3
歐盟	0	0	5	5
英國	0	0	5	5
合計	0	0	23	23

至112.12.31止商標申請狀況

專利申請狀況:

已取得98專利，且其中97發明專利，並將專利運用於主要產品上，充分展現本公司研發及創新之能力。

註冊地區	UPS	APF	SOLAR	BMS	ESS	總計
台灣	5	6	20	4	6	41
大陸	4	2	9	3	3	21
美國	8	9	12	2	4	35
義大利	1	0	0	0	0	1
總計	18	17	41	9	13	98

至 112.12.31 止專利申請案件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本公司截至112年12月31止，研發人員共計有131人，其學歷分佈如下：

112年12月31日／單位:人

學歷	博士	碩士	學士	大專	高中	各學歷人數合計
人數	2	69	55	2	3	131
比率	1.53	52.67	41.98	1.53	2.29	100.00%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 年度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Q1
研發費用	142,655	147,421	157,541	165,063	170,979	44,905
營業收入淨額	2,462,390	2,361,923	2,984,677	3,057,767	2,925,183	600,286
研發費用占營收淨額比率(%)	5.79%	6.24%	5.28%	5.40%	5.85%	7.48%

4.最近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目前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分別描述如下：

年度	產品別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特性或用途說明
111年度	UPS	在線互動式單相 UPS PSA4 500VA~1500VA	採用新式全橋架構，新機種有以下優勢 1.效率提升 2.PCB 體積變小 3.成本低 4.功率較高 5.放電時間較 Glamor 長 6.支援兩組通訊同時傳輸 (WiFi 及 RS232 或 USB)
		在線互動式單相 UPS PST4 350VA~850VA	插座盒形式 1.效率提升 2.體積變小 3.成本低
		在線式單相 UPS ARES Plus 1k~3k RT / Tower Model for 230Vac System	1.提高產品的容量由功因0.9提升至1.0 2.增加Wi-Fi，使人機界面更友善 3.電池數量 (1K：2-3顆電；2K：4-6顆電池；3K：6-8顆電池)
		在線互動式單相 UPS Columbus 750VA~3kVA For 230Vac system	1.提高既有產品線由功因0.6提升至0.7 2.新增SNMP and Dry Contact Card 3.LCD 面板顯示功能
		在線互動式單相 UPS Columbus 750VA~3kVA For 120Vac system	1.提高既有產品線由功因0.6提升至0.7 2.新增SNMP and Dry Contact Card 3.LCD 面板顯示功能 4.UL美規認證機種
		A.T.S. (Auto Transfer Switch) iTS with CAM	1.快速轉換時間 21ms~16ms. 2.支持USB韌體更新 3.初始旁路輸出N.O.設置 4.支持EPO緊急停機功能 5.高MTBF設計
		在線式三相 UPS TAURUS 10k~200k	1.採用新式三階架構，使整機運轉效率大幅提升 2.輸出功因設計可達PF = 1.0 3.新增加快速ECO轉供模式，轉換速度 < 3ms
		在線式三相 UPS Kronos 10k~40k	1.採用新式三階架構，使整機運轉效率大幅提升 2.降低輸出功因之規格至PF 0.9，使整機成本更具競爭力 3.具有快速ECO轉供模式，轉換速度 < 3ms
	在線式三相 UPS for UL Kronos 10k~40k	1.採用新式三階架構，整機運轉效率大幅提升 2.輸出功因設計可達PF = 1.0 3.新增加快速ECO轉供模式，轉換速度 < 3ms 4.UL美規認證機種	
	電源管理 開發	電池監控系統 BMSIII plus RF Receiver	除延續上一代無線傳輸功能外，並增加電池均壓技術，可以更準確的防止電池過壓 偵測電池健康診斷與殘餘時間估測技術 輔助電池老化健康診斷機制
		樹莓派智慧型人機介面	加入WiFi，藍芽無線通訊功能，強化綠能產品APP開發
AC PDU2.0電力系統監控		因應直流通訊機房市場需求，開發AC PDU電力監控系統，其應用與前一代AC PDU類似，主要差異為量測精度提升，並將其監控人機界面由7吋觸控面板提升至樹莓派智慧型人機介面。	

年度	產品別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特性或用途說明
	APF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 ESD34 150/100A	採用即時響應控制方法，此控制方法使得主動式電力濾波器的暫態響應能力極佳，可以在每一個電流週期內的任一點進行即時補償，並提高產品補償容量，並提供IP00/IP20使用需求
		APF 480V UL	除突破現階段產品架構與技術運用外，更符合國際安全規範，讓該產品銷售範圍更佳廣泛。
		APF 80A Rack Module	新一代產品大幅提升功率密度，降低裝設空間需求 新一代熱插拔技術 新型控制器增加全階次諧波補償與負載平衡機制 使用多階式轉換架構 (Multi-Level)，減少 IGBT 切換損失並提昇諧波補償次數，且可同時補償諧波及修正功率因率
		APF 80A Wall Mount	新一代壁掛式產品大幅提升功率密度，降低裝設空間需求
		APF 60A/100A	除突破現階段產品架構與技術外，加入不同容量並聯搭配應用讓此產品容量組合更彈性
		SVG 70kVAR	提升虛功補償響應於半個電源週期(10ms)內，即可反應負載補償所需目標。
		ESPW 30A	新一代產品大幅降低產品成本，提升產品銷售利潤 1.採用新式三階架構，使整機運轉效率大幅提升 2.降低噪音，使符合辦公大樓應用 3.提升功率密度，使尺寸有效降低 4.採用壁掛式設計
	ESS PVI	單相家用型儲能系統 Energy Storage System ESS5000/4000/3300	儲能系統包含智能電錶(ESS-MET)、儲能變流器(ESS-INV)、儲能電池模組(ESS-BAT)。 透過智能電錶量測用戶端責任分界點之電壓、電流、功率，經過控制器計算後，傳送命令至儲能變流器，調整太陽能發電功率、電池充/放電功率，達到自給自足之功能。 時間電價用戶也可透過智能電錶設定尖離峰用電時區，控制器會在相對應的時區做充/放電控制，可在低電價時區買電儲存電能，在高電價時區賣電，達成省電、用電效益最大化之目的。 儲能變流器(ESS-INV)可以自由選擇搭配的電池，只要電池電壓範圍在40~60V以內即可。原廠提供具有電池管理系統(BMS)在內的鋰電池組(ESS-BAT)可供用戶選擇，另外亦可搭配電池如：鉛酸、磷酸鋰鐵、碳化矽、鹽水電池..等。
		Energy Storage System	新一代儲能系統，單機容量85kW，可依據使用者需求並聯擴大系統容量；並搭配高能量密度之鋰電池模組。 透過智能電錶(ESS-MET)可整合PCS、PV inverter，進行儲能系統完整調控功能，具備： AFC(dReg0.5, dReg0.25, E-dReg)、時間電價、自動排程、消峰填谷、自給自足、緊急防災輸出...等功能模式。
		電池櫃儲能系統(Battery Container Energy Storage System)	盈正電池儲能櫃系統，採用電池模組式架構，多級 BMS 管理，可根據客戶需求建置系統電力容量及電池容量。盈正可為客戶提供電池模組、儲能系統、電池貨櫃等各種方案的一體規劃及設計，其產品特點： 1.平滑間歇性能源 2.調峰調頻 3.再生能源穩定輸出 4.輔助服務 5.削峰填谷 6.平抑負載、抑制需量 7.提高電網可靠性及電力品質 8.實虛功調控

年度	產品別	研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特性或用途說明
			9.能源套利 10.契約容量補償 11.備用容量 電池儲能櫃系統，由多個電池模組組成的電池機架及EPS(儲能變流器)及EMS(能源管理系統)所組成，電池貨櫃式儲能系統實現在MW/MWh級的鋰電系統。
	GPS 產品別	三相 PV inverter ES 52000	此三相52kW PV產品，可搭配太陽能模組串，且並聯數達最佳效率工作點，以達太陽能發電系統裝置成本最佳化；智慧型MPPT追蹤，可有效提升太陽能系統整體發電量，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三相 PV inverter ES 60000	此三相60kW PV產品，應用於480Vac系統，更進一步提供單台PV inverter能量密度，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三相 PV inverter ES 66000	此三相66kW PV產品，可搭配太陽能模組串，且並聯數達最佳效率工作點，以達太陽能發電系統裝置成本最佳化；智慧型MPPT追蹤，可有效提升太陽能系統整體發電量，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三相 PV inverter ES 75000	此三相75kW PV產品，應用於480Vac系統，更進一步提供單台PV inverter能量密度；可搭配太陽能模組串，且並聯數達最佳效率工作點，以達太陽能發電系統裝置成本最佳化；智慧型MPPT追蹤，可有效提升太陽能系統整體發電量，使產品更具競爭力。
		單相PV inverter ES7200HC	由於太陽能模板製程逐年進步，模板功率密度逐年提升。開發新一代7.2kW PV inverter以符合市場趨勢之應用並採用1000V DC input，單MPPPT設計，於設計上更進一步提升功率密度/降低整機重量。
		台灣 CNS15382 併網法規	因應台灣頒佈國家併網法規，銷售台灣區之全系列PV inverter機種皆通過標準要求。
112年度	UPS	在線式三相 UPS TAURUS 200k	1.採用新式三階架構，大幅提昇整機運轉轉換效率 2.輸出功因設計可達PF = 1.0 3.新增加快速 ECO 轉供模式，轉換速度< 3ms 4.新增電池能量回送電網功能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產品策略

- ①推出低階單相UPS產品線，滿足低價市場需求。
- ②對高階產品進行世代更新,保持此領域之優勢。
- ③整合不同領域產品，提供整體解決方案。
- ④產品開發導向”為精簡量產而設計”,取得製造成本優勢。

(2)生產策略

- ①導入更多元的智能監測設備，深入製造環節，持續降低品質風險。
- ②因應勞動力成本上升的趨勢，將部份製程轉往自動化，降低人力需求，提升製造效能與效率。
- ③提升能源利用率，往綠色工廠邁進。

(3)行銷策略

- ①採行因地制宜策略，落實在地化經營，運用技術優勢，結合不同區域的市場特性，發展具差異化的在地化品牌。

②提供從設計到售後，規劃到維護，整合式的品牌服務。

(4)財務配合

基於穩健經營之原則，本公司以自有資金及營運所產生的盈餘為主要之營運資金，但亦將適時適量運用銀行融資，以尋求ROE最佳化。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1)產品策略及目標

在產品發展上，公司將遵循以下的策略方向：

- A.讓現有產品系列機種更加齊備，加上持續完整不同價格帶產品，滿足多元選擇。
- B.完善並深化與全球業界領導廠商ODM/OEM合作模式，合作開發主流市場產品，成為全球業界領導廠商之主要供應商或策略聯盟伙伴，以增加生產規模，提昇產品品質，降低成本，提昇公司全面之競爭力。
- C.新產品開發與公司核心技術及專利技術緊密結合，提昇產品技術競爭優勢，加大與競爭廠商間技術力之差距。
- D.密切配合新能源科技之發展，跨足並結合光電，風能，儲能與新電池科技，配合我司專長之電能轉換科技，深化於「智能電網」之應用。

(2)生產策略

- A.製程改良以配合環保趨勢及綠色產品發展推展無污染製程。
- B.持續深化工業化4.0的運用，搭配大數據分析，以增加生產效率，提升品質並同時達到降低成本之目的。
- C.實施全面品質管理隨時維持最佳的內部運作流程。

(3)行銷策略

為不斷提昇公司銷售之業績，擴大公司產品在市場之佔有率，增加公司在全球產業鏈中之價值，公司將遵循以下所述的主要行銷策略：

- A.全程、全方位對客戶提供最優質的服務。
- B.展現公司現有之核心技術實力，以及公司持續提昇技術之決心與行動。
- C.加強尋求與產業中全球領導廠商之合作，建立彼此合作伙伴關係，使公司成為業界主流產品之供應商之一。
- D.就特定產品在適當區域市場拓展自有品牌，並建立行銷通路。
- E.藉由海外據點，就近收集市場訊息，連繫客戶，並對客戶提供及時之服務。

(4)財務策略

- A.加強外匯管理，適度運用金融避險工具，確定成本及收益，以降低匯兌風險，減少匯兌損失。
- B.適度運用財務槓桿，以降低經營成本。
- C.將籌措資金之管道擴及資本市場，配合資金用途，取得合理成本及穩定來源資金以利各項拓展計畫之進行。

(5)研發策略：

- A.持續專注於改善電力品質與提高供電可靠度之產品研發。
- B.持續對新能源、再生能源、能源回收及節能等領域投入研發資源，研製相關產品投入未來市場。
- C.堅持技術創新，積極專利佈局，以擴大技術競爭力。
- D.在兼顧製造可行性、客製化彈性、功能選擇多樣性下，做出成本符合市場需求之產品。

E. 提升高功率容量產品開發能力，往大型化，工業化，模組化方向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金額	%
內銷		1,365,411	46.68%
外銷	亞洲	857,188	29.30%
	美洲	291,743	9.97%
	歐洲	398,131	13.61%
	其他	12,710	0.44%
合計		2,925,183	100.00%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從事不斷電系統(UPS)、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之生產、銷售及電力專案工程之承作，目前國內市場生產廠商為科風、台達電及碩天等多家廠商，但因產品彼此間相異性高，且多屬客製化產品，相關資料難以取得，故無法精確統計市場佔有率。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不斷電系統(UP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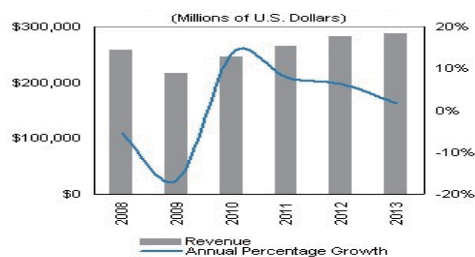
由於UPS產業發展歷史悠久，但仍具有不少成長空間等待業者的投入與開拓，即便產業外移致使工廠設備數量可能銳減，UPS廠商仍能從中找到新的市場與切入點，加上電腦系統越來越普及，以及機器設備功能越來越精緻，使用者將越來越能夠體會到UPS的必須性與重要性，除了企業與機房等對UPS早已不可或缺的應用之外，也開始漸漸普及到一般消費大眾，從龐大複雜的家庭影音系統到個人電腦，對於UPS的需求也開始浮現。

(2)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

隨著高科技產業快速發展，高科技產業所使用之精密儀器均需依賴高品質電力系統以維持正常運轉，由於目前高科技設備儀器大都屬非線性負載如半導體業，它們會產生大量諧波電流污染，造成電力品質受損，衍生出如電壓失真、過壓甚至造成機器故障。故裝設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來解決負載所產之諧波電流，被視為極具價值的投資。

市場研究調查機構IDC發布的「半導體應用預測報告」2011年中期更新報告聲稱，2012年全球半導體銷售額將年增5%至3,180億美元。到2015年，全球半導體銷售額將達3,780億美元，從2010年至201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故預估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需求將隨半導體產業復甦而增加。

圖一、全球半導體營收預估



Source : iSuppli , 2009年09月

(3)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

根據IMS Research的預測，太陽能逆變器的市場仍會繼續增長，尤其在2020年可以期待有比較明顯的需求增長。預測小型商業建築的太陽能系統(通常採用10~100kW)和太陽能電站(一般裝置500kW或以上)的逆變器需求之增長比例將會比較明顯；住家型的太陽能系統需求增長則並不顯著。

未來的太陽能系統安裝量估計有60%將發生在亞洲，主要是中國大陸，這個部分則幾乎都是太陽能電站；住家型的太陽能系統需求恐只能對日本市場有所期待。

(4) 家用儲能系統

根據Energy trend的預測，儲能系統的市場未來將繼續增長，尤其在2018-2020年後可以期待有比較明顯的需求增長。預測小型家用的儲能系統(通常採用5kW)ESS轉換器需求之增長比例將會比較明顯。

4. 競爭利基

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之良率、生產效率與規格完備業已成為世界各大廠及通路商選擇不斷電電源供應器供應商的最大關鍵，目前本公司在行銷、產品研發及生產製程方面具有下列競爭優勢：

(1) 行銷方面

本公司近年來積極參加國際及國內重要之電子資訊產業展覽，在全球相關產業鏈中本公司之知名度已廣為人知。本公司之產品也已獲得各國安規認證，有助於業績之拓展；另公司產品在小型及微型UPS方面系列齊備，可藉由完整之產品線滿足客戶需求。同時本公司技術形象及研發能力強，可配合客戶需求持續開發新產品，在國內產業界中為較受國際大廠青睞之合作對象，有助於尋求ODM及OEM合作之機會。

(2) 產品研發方面

UPS產品正朝輕小化並同時具備智慧化、模組化、網路化的方向發展，公司在核心技術上已完全朝向高速、高精度的領域發展。而在產品開發方面不但已具有軟硬體設計開發能力，而且在產品之開發速度及設計品質上皆已達業界一流水準，是以配合客戶需求之改變以及技術之變革，適時推出新產品，並得以較精良之性能品質與較低之成本參與競爭。

(3) 生產製程方面

生產製程之改善乃為控制產製成本之重要因素，而品質穩定度更為客戶滿意及日後業務擴展之關鍵。本公司在新產品開發過程均詳細規畫整體製程，並不斷進行製程及品質改善作業，使生產更加順暢並有效降低成本，提升品質。本公司擁有自有產品開發、軟體設計、製造以及自動組裝測試等一貫

化作業的專業製程能力、產品品質優良、交期準確及完善的售後服務，有足夠的競爭能力。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不斷電系統(UPS)及主動式電力濾波器(APF)

有利因素:

A.高科技產業不斷升級，帶動UPS及電力品質改善需求持續增加

隨著高科技產業升級，其所使用之設備將更加昂貴且其精密的生產製程對電力品質需求逐漸提高，故其所需之不斷電系統(UPS)及改善電力品質之電力濾波器(APF)需求將隨之增加。

B.研發技術優良，產品品質穩定

本公司憑藉多年自主研發及經驗的累積，已取得98項專利，且其中97項為發明專利，並將專利運用於主要產品上。且通過ISO9001及ISO14001認證，更是為產品高品質之保證。同時也加強生產的效率，擴充產能，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不利因素

A.產品多樣化，不利生產效能效率提升

由於不斷電系統(UPS)及電力濾波器(APF)，隨著不同設備所需求的容量、功率數亦不同，故不利生產效率提升。

因應對策：

強化產銷協調能力，準確掌握產品交期，透過資訊系統隨時掌握市場需求變化，製造部門彈性調整生產計劃，以確實掌握交期滿足客戶需求，並同時能兼顧集中批量生產之效益。

B.能量儲存密度低，無法供應長時間設備所需

一般不斷電系統(UPS)所使用之蓄電池最大缺點是儲存能量密度低，因此若需要大規模的儲能系統，需要相當大的電池體積空間。

因應對策：

基於成本考量目前一般不斷電系統(UPS)所使用之蓄電池大都為鉛酸電池，未來將朝向具有能量密度高、循環壽命長等優點的鋰電池，唯其價格仍高，但隨著電池技術的進步與電動車電池研發，未來發展值得期待。

(2)太陽能電力轉換器(PV Inverter)

有利因素

A.對能源需求持續增加，致國際原油價格居高不下

隨著中國大陸、印度、巴西等新興國家經濟成長及歐美等國經濟仍持續擴張，使得對能源之需求持續增加，而在全球石油庫存量逐年下滑，國際原油價格居高不下，使得各國逐漸尋找替代性能源，以減輕能源成本上漲及不足之情形，其中以太陽能之投資最為積極，未來在能源需求只增不減，再生能源之使用將更普及。

B.環保意識抬頭

隨著京都議定書之簽訂，其規範溫室氣體減量目標，並通過排放交易清潔發展機制及共同減量等多項彈性機制運行法則，並建議有害環境污染補貼改革議題，及丹麥哥本哈根會議，協議溫室氣體減排目標，並提出具體減碳目標及協助開發中國家抗暖化行動，顯示環保問題為目前首重問題

，各國基於永續發展考量下，亦將積極發展再生能源產業。

C.政府補貼，降低建置成本

由於目前太陽能電力轉換率仍然偏低，使得太陽能發電成本較其他傳統發電方式高，加以太陽能系統建置價格頗高，使得一般民眾欲加裝太陽能系統，有經濟上壓力。因此透過各國政府制訂補貼政策，將使得太陽光電市場呈現爆發性成長，市場需求持續擴增。

不利因素

A.競爭廠商增加，價格競爭激烈

隨著該產業需求逐漸增加，競爭廠商將不斷投入隨之而來的即是削價競爭、低價搶單，以致影響產品利潤。

因應對策：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研發及創新，發展效率及功能更好、或其他高階之產品與低價市場區隔，此外，更投入其他替代性能源之研發，以保持其競爭性。

B.產業易受政府政策影響

由於太陽能產業易受政府政策影響，尤其面臨經濟不景氣政府往往緊縮補助以減少開支，以致產品需求受到限制。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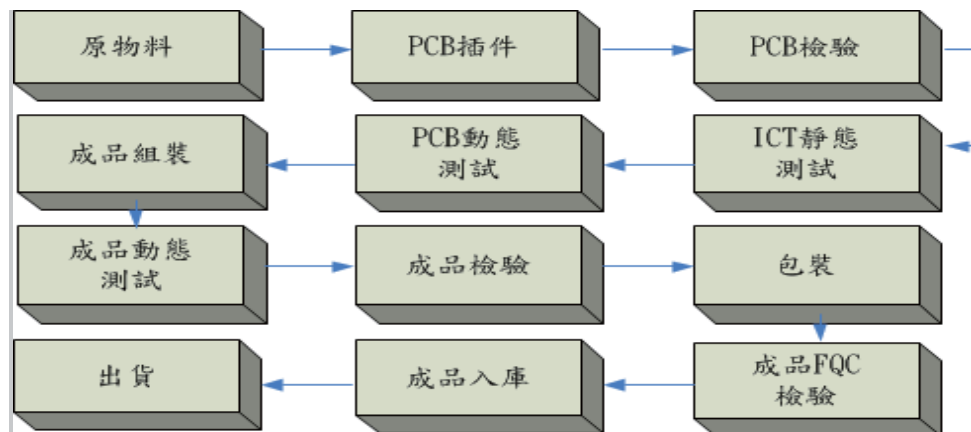
持續開發新客戶、拓展不同國家客源充分掌握未來客戶需求，並提早進入該市場，以降低依賴固定地區銷售之風險。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類別	用途及功能
不斷電系統 (簡稱UPS)	停電的瞬間能自動轉由UPS內部電池暫時供電，以防止電腦、通訊、消費性電子產品、高科技產品、醫療儀器等重要設備因電力中斷或電源之高突波危害而受損。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 (簡稱APF)	可產生與負載諧波電流反相的補償電流以補償負載產生的諧波，有效改善電力品質，防止因過大的諧波電流注入或干擾，而引起用電設備或生產製程上的損害。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 (簡稱PVInverter)	運用於太陽能電池直流電轉換成與市電電網相同的交流電供直接使用或與市電並網，為太陽能發電系統中關鍵之系統設備。
儲能系統	儲能系統包含智能電錶(ESS-MET)、儲能變流器(ESS-INV)、儲能電池模組(ESS-BAT)。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物料為電池、變壓器、半導體電子零件、塑膠料、鐵殼PCB、線材等零組件等。公司與供應商維持長期、穩定之良好合作關係，目前配合之供應商供貨狀況良好，未發生供貨短缺或中斷之情形。並持續推動當地化採購，減少因運輸對環境的衝擊，對各廠商之進貨比重均不高，並無進貨來源過度集中之情形。公司對供應鏈之風險與機遇之管理，為預防不可抗力災害風險事項發生，及確保生產主要原物料、關鍵性材料之供貨來源之穩定性，仍與產業中其他供應商保持聯繫或未來交易之儲備。

(四)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協宇科技	167,384	7.04%	無	1	協宇科技	112,914	6.92%	無	1	吉鏢工程	30,580	7.91%	無
	2	其他	2,209,076	92.96%	-	2	其他	1,517,916	93.08%	-	2	其他	356,160	92.09%	-
		總計	2,376,460	100.00%	-		總計	1,630,830	100.00%	-		總計	386,740	100.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說明：兩期並無重大變動。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及比率，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項目	名稱	金額	佔全年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己公司	492,855	16.12%	無	1	己公司	412,263	14.09%	無	1	A 公司	69,094	11.51%	無
	2	A 公司	378,497	12.38%	-	2	A 公司	288,904	9.88%	-	2	其他	531,192	88.49%	-
		其他	2,186,415	71.50%	-		其他	2,224,016	76.03%	-		其他	600,286	100.00%	-
		總計	3,057,767	100.00%	-		總計	2,925,183	100.00%	-		總計	600,286	100.00%	-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說明：兩期並無重大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不斷電系統		275,000	167,459	1,042,015	275,000	133,087	886,977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		2,500	1,288	49,627	2,500	1,495	75,927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		8,000	6,148	289,167	8,000	4,632	217,975
專案工程		註		977,480	註		903,098
其他(電路組件等)		註		1,646,624	註		1,082,151
合計		285,500	174,895	4,004,913	285,500	139,214	3,166,128

註.本公司工廠主要生產不斷電系統、主動式濾波器設備、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及相關之電路組件(PCB'A)，每一系統設備搭配之零組件各異，故其產能數據較不具比較性，故不予列示。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或部門別)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銷量	銷值
不斷電系統		195	2,135	142,596	1,076,347	155	2,030	122,237	1,044,163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		-	-	1,072	83,196	-	-	945	109,100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		3,384	181,974	5	69	1,831	81,776	48	1,234
專案工程			1,229,448		3,488		1,117,308		7,331
勞務收入			117,061		-		144,843		-
其他			6,604		357,445		19,454		397,944
合計		-	1,537,222	-	1,520,545	-	1,365,411	-	1,559,772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113年3月31日止之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率

113年3月31日單位：人；歲；%

年度		111年	112年	113.3.31止(註)
員工人數	直接員工	158	129	115
	間接員工	79	111	98
	行政人員	404	398	424
	合計	641	638	637
平均年歲		39.01	39.02	38.97
平均服務年資		7.93	8.07	8.60

學歷分布 比率	博 士	0.31%	0.32%	0.31%
	碩 士	13.42%	13.18%	13.50%
	大 學	31.51%	32.96%	34.54%
	大 專	20.28%	19.29%	19.31%
	高 中	20.44%	20.26%	19.94%
	高中以下	14.04%	13.99%	12.40%

註:以集團內從業員工統計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於生產過程中並無重大污染源，但為避免因為法令的變更亦設立環保專責人員，並定期查詢法令更新狀況，判別是否影響公司的營運。
- (二)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之效益：無。
-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無。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份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意外險、健康檢查等措施，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除婚、喪、住院及生育補助外，亦定期辦理慶生會及國內外旅遊等福利活動，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2.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不定期舉辦內部管理及專業訓練課程，另視需要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能力與核心競爭力並強化員工完整之訓練及進修管道。最近年度進修及訓練情形如下表：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4	57	228	0
2.專業職能訓練	116	842	3837	447,330
合計	117	899	4065	447,330

3.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內政部「勞工退休

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按月以給付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如準備金專戶不足支應，差額部份則列為當期費用。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按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注重人性化管理，於勞資間問題之溝通上採多項方式處理，且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及員工雙向溝通，故勞資間關係十分和諧，且自創立以來，並未發生任何糾紛事故致需辦理勞資間之協議情形。惟本公司仍將致力作好福利措施，使勞資關係更加和諧，以期消弭勞資糾紛發生之可能。

5.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管理辦法，適用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主要規範為禁止不誠信行為、避免圖私利之機會，禁止行賄及收賄、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遵循法令規章、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6.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經鑑於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之重要性。以ISO9001、14001之管理系統並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規範，制定「安全衛生守則」，使員工都能有所依據，並遵循安全的規則，再透過「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計畫」訂定年度的管理計畫。展開重大環境考量面/職業安全衛生風險控制，利用目標及方案管理，進行優先改善；而較低之風險則運用作業管制方式予以控管，經由良好運作改善之後，均獲得明顯的成效與控管，本公司之重大目標及管理方案彙整如下：

編號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1	溫室氣體排放：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佰萬元）減少1%	電力照明，汰換傳統燈具為高效能省電燈具。業於2023Q1完成樓梯間燈具置換，2024Q1完成屏東一廠燈具置換。 年度檢視分析用電合理性，訂定最適化契約容量。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全球各國推展節能減碳不遺餘力。本公司關於節能減碳量化管理目標：以前一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公噸/佰萬元）為基期，當年度對照基期之碳排放密集度年度遞減1%。	公司主要溫室氣體排放源為電力、運輸車輛(柴油)、製冷設備(冷媒)等。2023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為0.198，較2022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0.199減少約0.5%，未達管理目標下降1%，因2023年盈正豫順研發Taurus 200K，需做機器測試，導致用電量較多。
2	廢棄物管理	落實資源分類回收，	因應全球氣候變遷，	2023年度廢棄物密集

編號	目標/標的	方案	現況說明	執行情形
	：廢棄物密集度(公噸/百萬元)減少2%	<p>宣導愛護地球的理念。</p> <p>實施低碳採購為原則，盡可能在地採購以當地供應商為優先及生產報告電子化等，減少廢棄物的產生。</p> <p>提升維修組能力，以維修方式更換零件，避免異常單板直接報廢。</p> <p>棧板再續用，海運進廠棧板保留結構完整者轉用於國內場使用。</p>	<p>供水穩定化成為各國面臨的問題。本公司未善盡社會責任及因應全球水資源短缺議題，管理目標以前一年度人均用水密集度(仟公升/人)為基期，當年度對照基期之用水密集度年度遞減1%。</p>	<p>度為每佰萬元營收產生約0.0023公噸廢棄物，較2022年度每佰萬元營收產生約0.0019公噸廢棄物增加約21%，主要因為疫後較多客戶來訪以及大型會議的舉辦，造成生活垃圾增加。</p>
3	水資源管理：用水密集度(仟公升/人)減少1%	<p>衛生設備換修時採有省水標章設備，洗手台加裝省水裝置。</p> <p>降低用水量，調整三角凡爾，降低出水量。業於2022Q2完成出水量調整。</p> <p>年度檢視分析用水量，確保用水合理。</p> <p>檢視洗手間馬桶是否漏水，如有漏水更換馬桶止水皮。</p>	<p>因應全球氣候變遷，供水穩定化成為各國面臨的問題。本公司未善盡社會責任及因應全球水資源短缺議題，管理目標以前一年度人均用水密集度(仟公升/人)為基期，當年度對照基期之用水密集度年度遞減1%</p>	<p>2023 年度用水密集度為 11.721 仟公升/人，較 2022 年度用水密集度 12.705 仟公升/人降低 7.74%，用水管理措施落實執行，降低水資源消耗之成效，將持續保持。</p>

後續對環境及職業安全衛生促進活動

(1) 符合環境法規

盈正豫順依產業特性建立並取得國際標準組織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以強化廠區環境、安全衛生之營運管理，並以落實行動善待環境影響衝擊。公司全體同仁依據環境、安全衛生的管理規範落實與執行，2023年度公司並無因汙染環境、違反環境法令法規或遭訴訟而被處罰款，或受罰款以外之制裁的情形發生。

(2) 職業災害防止計劃

為達成零災害目標，本公司每年底擬定年度職業災害防止計劃，再依據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內容，制訂詳細之執行計畫，並由事業單位依計畫時程和內容確實執行，再透過稽核制度發掘執行缺失，於每三個月之安全衛生委員會或勞資會議，修正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年度時再依安全衛生委員會決議事項，訂定明年度之職業災害防止計畫，再執行，再稽核、檢討、再修正計畫等，不斷透過PDCA手段，逐年降低事業單位之危害風險，達成零災害最終目

標。每次工安意外發生時，都會要求改善的對策。112年發生工安意外共1件，持續提高員工安全意識，確實要求防護具使用及安全，。同時也會不定期實施勞安缺失的巡檢，做好缺失改善。

(3)實施自主檢查

員工在面對不同的作業環境、製程、操作與作業時，可能會因為不安全的作業、設備或管理等因素，而造成身體的傷害，為此，本公司乃積極推動自主檢查，期能藉由此一措施的推動，發現潛在之危害因素，力求改善，有效控制。

本公司自主檢查的項目，包括設備、原物料使用、作業環境、作業機械與機動車輛等。

(4)現場作業環境測定及員工人身保護

本公司實施作業環境測定時，均擬定含採樣策略之作業環境測定計劃，從基本資料蒐集、製程流程、危害物清查開始進行，並透過觀察、訪談記錄、調查的方式，測定之項目，包含二氧化碳(CO₂)、噪音...等。

現場作業場所規劃有安全動線，防護部份除配置必要之保護裝備外如保護手套、耳塞等，對部份人員另配給安全鞋以加強防護。公司每三年辦理全體員工之勞工健康檢查，並配合過負荷問卷調查關懷員工身心健康，了解員工的健康指標，最近一次實施日期為2021.08.25。

(5)加強企業社會責任對員工的照顧

公司本著企業社會責任的精神，訂定有「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明確保障員工工作上公平對待及維護其工作安全，對於供應商管理我們也訂定「供應商企業社會責任規範」並具體作為請它們簽回聲明書，具體要求其也必需依法保障員工的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本公司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勞資關係和諧，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勞資糾紛，因此應無發生勞資糾紛損失之虞。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公司之永續經營發展，向來重視投資人股東、客戶、供應商、員工、往來金融機構、政府組織、社區芳鄰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除了導引良善公司治理、盡職企業社會責任，並輔以相應的內部控制制度、營運管理機制，以茲日常運行，達成公司營運的效果效率、財務報告正確允當、法令的遵循等目標。

隨著時代的進步、資訊的發展網路的延伸，資安風險也日漸升高，甚而影響企業的運作或財務、業務的損失。公司之於資安風險，業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營運管理機制因應，如「內部控制-資訊循環」、「內部重大資訊處理程序」、「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個人資料

保護之管理」及「電腦作業管理辦法」2023 年並引進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及認證，提供所有員工落實遵循，以保障所有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公司經營之成果。

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公司為永續經營發展之於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政策目標，以資安治理、法規遵循、科技應用等三大構面進行，強化本公司的資訊安全管理，建立「資訊發展，以安全為基礎」之觀念，確保客戶及同仁資料處理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務使本公司資料之處理全程均獲安全保障，提供安全穩定及高效率之資訊服務，並承諾落實運作與持續改善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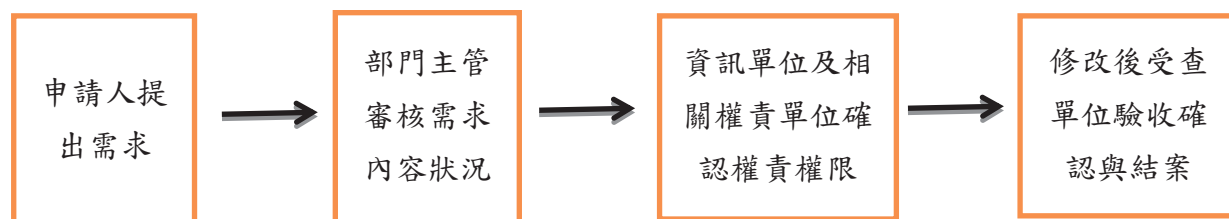
資訊安全策略	
資安治理	實體及環境安全：確保組織的物理設施和環境受到適當的安全控制。 資產管理：管理組織的資產，包括識別、分類、追蹤和保護資產。 資訊安全事故管理：建立應對資訊安全事件和事故的策略和程序。 資訊備份：確保適當的資訊備份和恢復計劃。 資訊分類分級及處理：確保資訊按照其敏感性進行適當的分類、分級和處理。
法規遵循	網路安全：遵循相關法規和標準來保護組織的網路和數據傳輸。 保全開發政策：制定和實施適當的資安政策，以確保法規遵循。 技術脆弱性管理：監控並管理系統和應用程式的安全漏洞。
科技應用	資料傳送：確保數據在傳輸過程中受到適當的保護。 端點裝置之安全組態：管理和維護終端設備的安全配置。 密碼學：使用適當的加密技術來保護敏感資訊和通信。 技術脆弱性管理：綜合使用技術工具來識別、評估和處理脆弱性。

資安管理單位

本公司資安管理單位為資訊人事部，負責審視公司各處分點資安治理政策、規劃、監督、資安管理運作情形，隨時監控各點資安情況。遇重大資安風險事件，及時向總經理報告，定期評估資訊安全風險並向董事會報告。

資訊服務流程管理

本公司各單位人員需求資訊應用軟硬體、系統、郵件、網路等資源權限之申請及異動，以電子流程申請程序，經有關權責主管審核、確認授權後辦理。



資訊安全管理方案

公司檢視資安風險經風險辨識與風險評估，確認該資安風險對企業經營不利之影響程度，採取相應管理措施，並針對資訊架構檢視、網路活動檢視、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安全設定檢視等重點，隨時檢視及評估有無漏洞或設備老舊問題，也因應資訊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如 APT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竊取資訊等資安議題，規劃資訊安全管理方案如下：

1. 風險評估：定期進行全面的風險評估，以識別潛在的威脅、弱點和風險。
2. 安全政策和程序：實施訪問控制、密碼策略、數據分類等要求。
3. 存取控制：實施身份驗證和授權機制，以確保只有授權的人員能夠訪問敏感資訊。
4. 網絡安全：保護網絡基礎設施，包括防火牆、入侵檢測系統、漏洞掃描和安全更新，以減少網絡威脅。
5. 安全培訓和教育：為員工提供安全培訓和教育，以提高員工對資訊安全的認識。
6. 監控和警報：實施監控系統，以監視網絡活動，及時檢測異常行為，以快速響應安全事件。
7. 事件應對計劃：制定安全事件的應對計劃和數據恢復策略，以減少損失並迅速恢復運營。
8. 定期審查和更新：定期審查和更新安全措施，以確保它們能夠應對新的威脅和漏洞。

資訊安全管理投入資源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防毒軟體	58,500	58,500	58,500
維護費用	1,170,800	2,210,687	2,363,149
機房門控費用	0	0	0
設備、軟體升級費用	2,256,518	2,675,750	3,259,830
總計	3,485,818	4,944,937	5,681,479

資安事件與保險

公司資安治理、管理機制之運行，於全體員工依據規定落實執行，並未發生嚴重資安事件，整體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得宜，可達預期目標。公司在實體資產已有保險、且主要檔案資料均採取異地備份，暨資訊系統災難恢復計畫，如未來法令規範、資安管理需求需投保資安險，屆時公司將評估了解其相關規定及配套措施再決定。

資安風險管理檢視與改善

公司管理階層依其職掌業務範疇以營運管理機制流程，進行資安內部控制實施與風險督導管理，及依年度實施風險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進行資訊循環內部控制自行檢查作業，自行評估資安管理落實情形。且稽核單位並追蹤執行情形，每年度稽核計畫均納入查核項次，以確保落實及成效檢討或改善參考依據。

112 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 導入 ISO 27001

今年為更好地保護公司的資訊資產、提高風險管理和提供客戶信心，我們導入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通過 ISO 27001 的導入，我們重新審視公司資訊安全的整體執行。減少了風險，更好地遵守相關的資訊安全法規和法律要求，建立了更清晰的內部流程，未來也將繼續提高員工的資訊安全意識，以確保我們所有的資產都得到適當的保護。

◆ 定期進行系統更新

定期監控系統的更新狀態，修補已知漏洞，確保所有系統都處於最新的安全狀態。

◆ 每年年底定期複核使用者權限，以防止資料未授權的存取。

◆ 使用集中式防毒系統 - 卡巴斯基，隨時監視病毒事件並排除。

◆ 不定期宣導資安觀念。

軟體漏洞是現代威脅環境中的一大挑戰，也是惡意攻擊者入侵系統的最常見途徑之一，但通過及時更新軟體，可以顯著降低潛在的風險，確保系統和資料的安全，這是維護數位安全的關鍵步驟之一。許多軟體，並沒有自動更新功能，像是今年老牌軟體 Winrar 的軟體漏洞，也引發資安界的關注。藉由此事件，我們再次宣導不要自行安裝未經公司確認的軟體，避免成為攻擊者的目標。

(二) 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形。

七、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設備、安裝工程	世益機電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9/05/27~113/06/30	郵政資料中心新建工程 UPS 設備含電池組及週邊工程	無
設備、安裝工程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資訊技術分公司	111/07/11~113/06/30	新北板橋資料中心 5M4 交流分電盤新建工程	無
設備、安裝工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11/09/12~113/12/31	台中后里美光 M2 廠	無
設備、安裝工程	是方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111/09/22~113/06/30	舊宗 IDC 機房建置工程-不斷電 (UPS) 設備工程案	無
設備、安裝工程	永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0/31~113/12/31	健康大樓新建工程 (裝修水電空調第 1 標) 水電空調設備	無
設備、安裝工程	台灣美光晶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1/11/03~113/12/31	Repair_F11_EI_FY23 F11 備援系統 UPS 鉛酸電池汰換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 3月31日財務資料 (註3)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流動資產		1,848,379	2,003,389	2,406,092	2,540,221	2,235,641	2,295,6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81,000	81,000	81,000	243,536	201,639	201,6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88,501	753,320	751,209	726,935	778,635	774,674
使用權資產		16,267	8,640	10,498	13,780	7,048	4,471
無形資產		45,162	45,837	46,684	45,970	46,100	45,749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206	46,040	47,763	42,642	47,598	43,825
其他非流動資產		29,806	27,073	29,844	101,432	27,981	30,756
資產總額		2,854,321	2,965,299	3,373,090	3,714,516	3,344,642	3,396,77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56,452	1,351,434	1,751,251	1,837,821	1,519,913	1,605,736
	分配後	1,301,452	1,396,434	1,807,501	1,927,821	註2	-
長期借款		5,683	22,691	9,479	19,460	10,268	45,555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991	87,337	88,793	92,975	102,495	103,769
租賃負債-非流動		5,449	1,820	4,334	4,032	624	302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414	22,575	17,769	11,831	11,628	11,62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72,989	1,485,857	1,871,626	1,966,119	1,644,928	1,766,987
	分配後	1,417,989	1,530,857	1,927,876	2,056,119	註2	-
歸屬於 母公司 股本	分配前	1,468,689	1,465,903	1,487,587	1,736,203	1,685,214	1,615,404
	分配後	1,423,689	1,420,903	1,431,337	1,646,203	註2	-
資本公積	分配前	734,378	720,878	720,878	713,416	713,679	713,679
	分配後	720,878	720,878	711,878	713,416	註2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6,595	347,135	378,136	450,343	448,191	363,620
	分配後	305,095	302,135	330,886	360,343	註2	-
其他權益		(52,284)	(52,110)	(61,427)	122,444	73,344	88,105
非控制權益		12,643	13,539	13,877	12,194	14,500	14,382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481,332	1,479,442	1,501,464	1,748,397	1,699,714	1,629,786
	分配後	1,436,332	1,434,442	1,445,214	1,658,397	註2	-

註1：上述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同意。

註3：經會計師核閱。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2,462,390	2,361,923	2,948,677	3,057,767	2,925,183	600,286
營業毛利	573,933	576,822	633,996	723,876	747,438	152,672
營業損益	25,864	52,953	77,979	121,155	110,716	(3,4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7,481	7,736	9,223	20,203	5,910	13,759
稅前淨利	43,345	60,689	87,202	141,358	116,626	10,340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40,555	42,626	72,801	113,824	90,591	5,013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40,555	42,626	72,801	113,824	90,591	5,0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0,462)	484	(5,779)	187,821	(49,187)	15,05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093	43,110	67,022	301,645	41,404	20,072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9,500	41,917	72,162	114,704	87,686	5,42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055	709	639	(880)	2,905	(416)
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331	42,233	66,684	303,328	38,748	20,190
綜合損益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38)	877	338	(1,683)	2,656	(118)
每股盈餘(元)	0.88	0.93	1.60	2.55	1.95	0.12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二)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2)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3)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流動資產	1,325,014	1,351,409	1,604,171	1,799,467	1,546,064	不適用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非流動	81,000	81,000	81,000	243,536	201,63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40,484	666,834	661,145	710,984	747,23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33,608	514,479	518,813	497,216	562,247		
使用權資產	8,623	2,713	3,419	8,212	2,583		
無形資產	28,818	29,433	30,317	29,626	29,782		
遞延所得稅資產	45,206	46,040	47,763	42,642	47,598		
其他非流動資產	21,408	19,933	22,520	93,178	19,648		
資產總額	2,684,161	2,711,841	2,969,148	3,424,861	3,156,7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107,377	1,135,873	1,374,075	1,581,387		1,357,306
	分配後	1,152,377	1,180,873	1,430,325	1,671,387		註2
遞延所得稅負債	81,991	87,337	88,793	92,975	102,495		
租賃負債-非流動	2,690	153	924	2,465	153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414	22,575	17,769	11,831	11,62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15,472	1,245,938	1,481,561	1,688,658		1,471,582
	分配後	1,260,472	1,290,938	1,537,811	1,778,658		註2
股本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450,000		
資本公積	分配前	734,378	720,878	720,878	713,416		713,679
	分配後	720,878	720,878	711,878	713,416		註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36,595	347,135	378,136	450,343		448,191
	分配後	305,095	302,135	330,886	360,343		註2
其他權益	(52,284)	(52,110)	(61,427)	122,444	73,344		
股東權益	分配前	1,468,689	1,465,903	1,487,587	1,736,203		1,685,214
總額	分配後	1,423,689	1,420,903	1,431,337	1,646,203		註2

註1：上述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112年度盈餘分配業經董事會同意，提請股東會決議。

註3：本公司並未編製個體財務資料。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2,135,634	2,024,768	2,550,234	2,714,662	2,383,803	不適用
營業毛利	356,228	342,267	400,307	434,839	403,464	
營業損益	42,839	21,446	71,498	89,920	58,1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596)	28,591	6,813	43,890	46,965	
稅前淨利	40,243	50,037	78,311	133,810	105,086	
繼續營業部門本期淨利	39,500	41,917	72,162	114,704	87,68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39,500	41,917	72,162	114,704	87,6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9,169)	316	(5,478)	188,624	(48,9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331	42,233	66,684	303,328	38,748	
每股盈餘(元)	0.88	0.93	1.60	2.55	1.95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並未編製個體財務資料。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0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李秀玲	無保留意見
11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11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周筱姿、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11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瑟凱、賴宗義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3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8.10	50.10	55.48	52.93	49.18	52.0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64	214.23	215.89	258.16	234.34	231.1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47.11	148.24	137.39	138.21	147.09	142.96	
	速動比率%	65.03	62.15	66.62	54.80	63.00	60.33	
	利息保障倍數	8.88	10.88	14.18	12.62	9.54	4.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21	4.24	4.23	3.79	4.38	4.15	
	平均收現日數	86.69	86.08	86.28	96.30	83.33	87.95	
	存貨週轉率(次)	1.69	1.48	1.80	1.56	1.42	1.23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59	3.91	4.61	4.06	4.02	3.89	
	平均銷貨日數	215.97	246.62	202.77	233.97	257.04	296.7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03	3.06	3.96	4.13	3.88	3.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8	0.81	0.94	0.86	0.82	0.7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2	1.63	2.46	3.49	2.88	0.21	
	權益報酬率(%)	2.69	2.88	4.88	7.00	5.25	0.30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75	11.77	17.33	26.92	24.60	-0.76
		稅前純益	9.63	13.49	19.38	31.41	25.92	2.30
	純益率	1.65	1.80	2.44	3.72	3.10	0.84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0.88	0.93	1.60	2.55	1.95	0.12	
	現金流量比率(%)	4.04	9.03	0.00	10.61	24.54	0.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85	57.87	19.99	26.12	52.95	50.00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4.49	0.00	6.26	12.55	0.00	
	營運槓桿度	12.84	6.70	5.04	3.72	4.11	-25.26	
	財務槓桿度	1.26	1.13	1.09	1.11	1.14	0.56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經會計師核閱。

財務分析-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

112年利息保障倍數較111年減少24.41%，係因稅前利益減少所致。

2.獲利能力：

112年權益報酬率較111年減少25%，係因本期純益減少所致。

112年每股盈餘較111年減少23.53%，係因本期純益減少所致。

3.現金流量：

112年現金流量比率較111年增加131.29%，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12年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111年增加102.72%，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112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11年增加100.48%，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3.03.31 (註2)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5.28	45.94	49.89	49.30	46.61	不適用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95.49	306.32	307.44	370.75	320.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9.65	118.97	116.74	113.79	113.90	
	速動比率%	62.35	54.06	72.43	59.07	54.14	
	利息保障倍數	15.14	15.07	19.08	21.35	11.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5	4.06	3.96	3.39	3.65	
	平均收現日數	92	89	92	107	99	
	存貨週轉率(次)	2.64	2.21	2.87	2.82	2.1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10	4.11	5.39	4.81	4.13	
	平均銷貨日數	138	165	127	129	16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3	3.86	4.93	5.34	4.5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2	0.75	0.89	0.84	0.7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60	1.65	2.66	3.75	2.90	
	權益報酬率(%)	2.64	2.85	4.88	7.11	5.12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9.51	4.76	15.88	19.98	12.91	
		稅前純益 8.94	11.11	17.40	29.73	23.35	
	純益率	1.84	2.07	2.82	4.22	3.67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	0.88	0.93	1.60	2.55	1.95	
	現金流量比率(%)	1.61	8.68	0.00	15.56	8.6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3.62	48.85	40.68	42.98	35.45	
槓桿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0.00	3.97	0.00	9.94	1.40	
	營運槓桿度	6.14	11.75	4.45	3.86	5.55	
	財務槓桿度	1.07	1.19	1.06	1.07	1.19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並未編製個體財務資料。

財務分析-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償債能力：

112年利息保障倍數較111年減少44.54%，係因本期稅前損利減少所致。

2.經營能力：

112年存貨週轉率(次)較111年減少23.05%，係因本期銷貨成本減少及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112年平均銷貨日數較111年增加30.23%，係因本期銷貨成本減少及平均存貨增加所致。

3.獲利能力：

112年資產報酬率較111年減少22.67%，係因本期純益減少所致。

112年權益報酬率較111年減少27.99%，係因本期純益減少所致。

112年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較111年減少35.39%，係因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112年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較111年減少21.46%，係因稅前損益減少所致。

112年每股盈餘較111年減少23.53%，係因本期純益減少所致。

3.現金流量：

112年現金流量比率較111年減少44.73%，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112年現金再投資比率較111年減少85.92%，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4.槓桿度：

112年營運槓桿度較111年增加43.78%，係因本期營業利益減少所致。

註：財務分析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非流動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詳第 151 頁。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詳第 230 頁～第 297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詳第 152 頁～第 229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合併財務狀況-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540,221	2,235,641	(304,580)	(11.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3,536	201,639	(41,897)	(17.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26,935	778,635	51,700	7.11
使用權資產		13,780	7,048	(6,732)	(48.85)
無形資產		45,970	46,100	130	0.28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642	47,598	4,956	11.6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432	27,981	(73,451)	(72.41)
資產總額		3,714,516	3,344,642	(369,874)	(9.96)
流動負債		1,837,821	1,519,913	(317,908)	(17.30)
長期借款		19,460	10,268	(9,192)	(47.24)
遞延所得稅負債		92,975	102,495	9,520	10.24
租賃負債 - 非流動		4,032	624	(3,408)	(84.52)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831	11,628	(203)	(1.72)
負債總額		1,966,119	1,644,928	(321,191)	(16.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36,203	1,685,214	(50,989)	(2.94)
股本		450,000	450,000	0	0.00
資本公積		713,416	713,679	263	0.04
保留盈餘		450,343	448,191	(2,152)	(0.48)
其他權益		122,444	73,344	(49,100)	(40.10)
非控制權益		12,194	14,500	2,306	18.91
股東權益總額		1,748,397	1,699,714	(48,683)	(2.78)

最近兩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 1.其他非流動資產：主要係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 2.其他權益：係因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財務績效分析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差異	
				金額	%
營業收入		3,057,767	2,925,183	(132,584)	(4.34)
營業成本		2,333,891	2,177,745	(156,146)	(6.69)
營業毛利		723,876	747,438	23,562	3.25
營業費用		602,721	636,722	34,001	5.64
營業損益		121,155	110,716	(10,439)	(8.6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203	5,910	(14,293)	(70.75)
稅前淨利		141,358	116,626	(24,732)	(17.50)
所得稅費用		27,534	26,035	(1,499)	(5.44)
本期淨利		113,824	90,591	(23,233)	(20.41)

最近兩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以上者：

-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因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 2.稅前淨利：主要係營業收入及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 3.本期淨利：主要係營業收入及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全球 UPS（不斷電系統）市場受到對數位基礎設施和資料中心日益成長的依賴的推動。隨著數位化、雲端運算和資料驅動技術的快速發展，各行業的企業和組織嚴重依賴不間斷電源來保護關鍵資料並確保持續營運。尤其是資料中心，因為它們儲存和處理大量資訊，已成為數位經濟的支柱。這些設施需要強大的電源保護解決方案，以防止資料遺失、設備損壞和代價高昂的停機。UPS 系統在公用事業斷電或波動期間提供即時備用電源，確保無縫過渡到發電機電源或系統關閉，保持關鍵資料的完整性並確保平穩運行。遠距工作、線上服務和電子商務的日益普及進一步凸顯了可靠電力供應的重要性。這些數位驅動環境中的中斷或停機可能會導致收入損失、生產力降低並損害品牌聲譽。因此，組織投資高品質的 UPS 系統來保護其關鍵任務設備、保持生產力並為客戶提供不間斷的服務。

綜合諸多產調機構預估顯示，在 AI 伺服器引爆需求、資料中心建置需求與各國能源轉型政策推動之下，產業將持續有穩步向上成長的空間，未來五年間，不間斷電源 (UPS) 市場的複合年增長率估計可達4~8%，預估2030年市場規模會超過150億美元以上。

根據InfoLink調查，台灣太陽能及儲能市場多數業者皆認為2024年整體需求會在選舉過後開始回溫，預計第一季將陸續有2023年建置的儲能完成併網，由於2024年初也接近許多已申請儲能的併網截止日期，因此也預計將有一波無法

順利完成建置的廠商退出市場，屆時過熱的儲能市場將逐漸明朗，留下有實力的參賽者，而太陽能項目則預計陸續於選舉結束的第二季度開始恢復動工，尤其2024年部分能見度較高的太陽能項目已於2023年底開始洽詢訂單，所以InfoLink認為下半年太陽能將迎來較明顯需求增長，總體而言無論太陽能或是儲能市場皆有望於2024年更加明朗且恢復增長。

衡酌市場發展局勢及公司自身條件優劣後，除持續拓展不斷電系統國際市場之ODM、OBM銷售業務，並積極參與國內不斷電系統專案工程標案與提供維護服務，以及銷售自有品牌之太陽能電力轉換器，並將運用公司在電力電子領域累積之應用經驗，結合自製之PCS與能源管理系統，跨足儲能設備之建置推廣與投資。本公司將以提高整體獲利為目標，拓增各項產品之銷售量與銷售額，積極提升各項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4.54	10.61	131.2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2.95	26.12	102.72%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55	6.26	100.4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 現金流量比率：因本公司 112 年度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為淨流入且較 111 年度增加，又流動負債降低，故比率大幅成長；而營運活動現金淨流入增加之主因在於 112 年存貨大幅去化、預付款項減少與應收帳款控制得宜。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本公司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尚不足以支應相對期間的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及現金股利發放，故此比率小於 1。但因 112 年度營業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淨流入成長，故此比例明顯上揚。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因 112 年營業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足敷支應當年度現金股利的發放，且因當年度無大額資本投入，故此比率較 111 年度提升。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營運獲利穩定，能獲得金融機構充分支持，截至目前為止，尚無資金流動性不足之情事。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01,276	10,696	(102,080)	209,892	-	-

1. 預計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A) 營業活動：預估 113 年將維持獲利，藉由收付款條件及存貨之控制，預期營業活動可呈現金淨流入。

(B) 投資活動：主要為研發設備增購、取得智財權及進行生產線設備更新與升級。

(C) 融資活動：預計償還金融機構借款，並發放現金股利。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 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與資金來源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11 年度	112 年度
屏東儲能系統	自有資金/銀行融資	112.04.30	90,650	90,007	643

(二)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屏東儲能系統係二個規劃建置規模分別為1MW與2MW的儲能案場，建置之主要目的係為參與台電日前輔助服務市場運作，提供dReg0.25調頻備轉服務，以獲取服務費收入，112年度輔助服務收入達15,149仟元；同時，因為案場由公司研發人員參與規劃，且系統核心設備係採用公司自主研發的產品，將可藉由參與案場的建置與執行後續維運作業，獲取案場建置know-how，並在系統上線後即時蒐集產品實際商轉數據資訊，作為產品應用調校與設計開發修正的依據；另可在產品銷售階段作為實際展示之用，提高潛在客戶採用之信心。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 轉投資政策

為因應公司業務拓展及強化上下游整合之需要，公司將擬定投資之評估計畫後執行投資。

(二) 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112年12月31日；單位:仟元

被投資公司	投資金額	政策	認列被投資公司 最近年度投資損 益	獲利或虧損之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盈正豫順(薩摩亞)有限公司 ABLEREXE LECTRONICS (SAMOA) CO.,LTD.	US\$6,635	作為設立大陸蘇 州生產據點及北 京銷售據點之投 資控股公司	NT\$16,691	主要認列 ABLEREX- SZ 本期之收益。	—
ABLEREX CORPORATION	US\$250	作為美洲地區之 銷售推廣之據點	NT\$16,243	業務積極推廣展現營 業績效。	—
愛普瑞斯國際有限公司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 LTD.	HK\$10	作為本公司與 ABLEREX-SZ 往 來之轉單公司	NT\$395	提供本公司業務推廣	—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US\$1,480	作為東南及中東 地區之銷售推廣 據點	NT\$1,214	業務積極推廣展現營 業績效。	—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TD.	GBP\$100	作為設立義大利 銷售推廣據點之 控股公司	NT\$(1,136)	主要認列 ABLEREX- IT 本期之損失。	增加業務銷售 及降低成本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WADA DENKI CO.,LTD.	JPY29,700	作為日本地區之 銷售推廣據點	NT\$11,606	業務積極推廣展現營 業績效。	—

註：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含順(逆)流交易之沖銷。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化：

本集團112年度及111年度財務成本支出分別為13,656仟元及12,162仟元，財務成本支出占當期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47%及0.40%。財務成本支出佔本集團營業收入淨額之比重甚低，且集團之融資多屬短期性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將基於穩健保守之財務管理原則，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以即時掌握利率變動之相關訊息，降低利率波動對本集團之影響。

2.匯率變動：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和負債資訊及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稅前淨利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958	30.7100	\$152,260	1%	\$1,523	-
日幣：新台幣	79,324	0.2172	17,229	1%	172	-
美金：人民幣	1,218	7.0973	37,405	1%	374	-
星幣：美金	912	0.7584	21,241	1%	21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03	30.7100	\$83,009	1%	\$830	\$-
美金：人民幣	338	7.0973	10,380	1%	104	-
星幣：美金	282	0.7584	6,568	1%	66	-

本集團將與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以即時掌握匯率變動之相關資訊，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

3.面對匯率變動風險之具體因應措施：

- (1)持續加強財務人員匯兌避險觀念，透過網路匯率即時系統及加強與金融機構之互動，藉以研判匯率變動走勢，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 (2)向客戶報價前，先行對未來之匯率走勢及影響匯率之因素做綜合考量及評估，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報價，將匯率變動之影響降至最低。
- (3)藉由經常性外幣應收付款項相互沖抵之控制，以達一定程度之自然避險效果。
- (4)依本公司「取得與處分資產作業程序」評估購買各種可有效降低匯率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並由權責主管嚴格控管避險部位，避免不當之交易，以降低匯率風險所帶來之兌換損失。

4.通貨膨脹：

本公司截至目前尚未有因通貨膨脹而對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本公司除密切注意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以適當調整產品售價及原物料庫存量，應能有效降低通貨膨脹對本公司的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本公司成立至今皆致力於本業之經營，未有從事高風險及高槓桿之投資行為。
- 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已依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金貸予他人資訊如下：

(1)本公司截止至刊印日止資金貸與他人資訊：

貸放日期	董事會核准日期	貸與公司名稱	核准貸款金額(元)	貸放餘額	貸放利率	還款方式	擔保品	到期日
112/8/15	112/8/7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US\$1,500,000	USD1,500,000	2.5%	到期償還	信用	113/8/14

(2)本公司之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

本公司之子公司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以下簡稱Ablerex-HK)與Ablerex Corporation(以下簡稱Ablerex-US)分別資金貸與曾孫公司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以下簡稱Ablerex-SZ)，及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以下簡稱Ablerex-SG) 資金貸與孫公司Ablerex Electronics (Tailand) Co., Ltd.(以下簡稱Ablerex-TH)以因應其營運發展需要；貸放情形如下列各表所示：

◎ Ablerex-HK

貸放日期	董事會核准日期	貸與公司名稱	核准貸款金額(元)	貸放餘額	貸放利率	還款方式	擔保品	到期日
111/8/23	111/5/9	Ablerex-SZ	US\$3,000,000	USD2,000,000	3.5%	到期償還	信用	114/8/22

◎ Ablerex-US

貸放日期	董事會核准日期	貸與公司名稱	核准貸款金額(元)	貸放餘額	貸放利率	還款方式	擔保品	到期日
111/5/20	111/3/31	Ablerex-SZ	US\$500,000	USD500,000	1.25%	到期償還	信用	114/5/19

◎ Ablerex-SG

貸放日期	董事會核准日期	貸與公司名稱	核准貸款金額(元)	貸放餘額	貸放利率	還款方式	擔保品	到期日
113/3/20	113/3/20	Ablerex-TH	US\$800,000	USD510,000	1.00%	到期償還	信用	116/3/19

3.本公司背書保證已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背書保證之資訊如下：

單位:元

背書保證日期	董事會通過日期	被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關係	擔保品	保證項目	承辦行庫或權利人	背書/保證金額
112/4/7	112/3/21	ABLEREX-HK	子公司	無	銀行融資	兆豐商銀	USD 3,000,000
112/11/6	112/8/7	ABLEREX-HK	子公司	無	銀行融資	中國信託	USD 2,000,000
112/11/13	112/8/7	ABLEREX-HK	子公司	無	銀行融資	台北富邦	USD 2,500,000
合計							USD 7,500,000

4.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均以規避外幣資產或債務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風險，主要作業方式以預購(售)遠期外匯為主，並依照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作業程序」之規定辦理，故風險尚屬有限。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究開發對於電子科技業乃為根本，故本公司每年均編列有研發計畫，依計畫編列相關研發經費，以確保公司之競爭利基。本公司向來非常重視產品之研究發展，由下表之研發費用逐年成長之趨勢即可得知，未來仍將持續培育優秀研發人才及積極投入研發資源，以因應不斷變化之市場脈動並提高自身之競爭力。

本公司之研發理念為：

- 1.專注改善電力品質與提高供電可靠度之產品
- 2.發展並整合先進電力電子與數位控制技術
- 3.導入學術研究成果，獲取創新關鍵技術
- 4.執行專利技術佈局，提高同業競爭障礙
- 5.確實掌握技術發展趨勢及市場需求，即時研製新產品

本公司未來研究計畫及計劃說明如下：

- 1.小型化、智慧化、網路化與分散式等多功能 UPS 新技術開發
- 2.三相高頻並聯之中大型 UPS
- 3.電力品質管理技術
- 4.大功率之併網型 PVInverter
- 5.電源管理軟體技術
- 6.智慧電網(SmartGrids)應用相關產品
- 7.無線電池監控系統(WirelessBMS)

計畫名稱	計畫說明
三相高頻並聯之中大型 UPS	1.解決輸出負載量可彈性變更的問題，開發具備多組並聯運轉功能之 UPS，朝模組化及高效率多功能用途發展。 2.提出一種直流/交流備用電源之快速轉供方法，用以改善熱待機狀態下，備用電源系統在斷電轉換瞬間所造成的短暫斷電時間之問題。
電力品質管理技術	依據負載端的需求產生一與負載諧波電流反相的諧波電流注入電力系統，此諧波電流與負載諧波電流相互抵消，使得電力系統端得到接近正弦的電流波形，達到濾除諧波的效果。以改善諧波電流所導致的一些破壞問題，如變壓器過熱現象、旋轉機械之擾動、電壓失真、破壞電力元件及機器故障等，而使電力系統更加穩定。
大功率之併網型 PVInverter	發展新式孤島效應偵測技術以突破現在有之不感帶與專利障礙，並以三階式之三相市電併聯型電能轉換界面技術做為太陽能之綠色能源為其電能，以期能達到節能減碳之目標。

電源管理軟體技術	主要運用嵌入式系統開發，其主要目的在於以 PC-based 為架構，提供一個一般工業控制應用所需的系統開發平台，具有一般工應用中所需的功能，再者；藉由事先全盤的設計考量，針對不同的應用需求，提供不同的配備。
智慧電網 (SmartGrids) 應用相關產品	導入智慧型電網產品開發，可紀錄下不同時間點的發/耗電關係圖，做為家庭用電監視系統，並達節能效果。 且搭配公司現在 PVInverter 產品，做為節能的依據，提高 PVSolution 的完整度並增加市場競爭力。
無線電池監控系統 (WirelessBMS)	開發擁有資料庫/曲線圖檢視系統，並具備無線傳輸功能，可遠端監視並診斷電池運作狀況，可節省現場安裝成本並搭配 UPS 使用，使產品更多元化。

本公司最近三年度已投入及 113 年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為：

單位: NT\$ 仟元

項目 / 年度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預計投入
研究發展費用	157,541	165,063	170,979	187,026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遵循國家政策及法令與國際規範，執行各項營運活動，並確實掌握重要政策、法律及規範的變動，適時調整公司內部制度與營運活動，以期符合規範，確保公司運作順暢。近幾年因國際減碳淨零趨勢及國內能源政策積極導入再生能源及儲能，對本公司生產供應之太陽能電力轉換器及儲能設備銷售與推廣，均屬有利條件。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在人工智慧 (AI) 運用及高效能運算 (HPC) 等大量興起的浪潮下，讓資料中心的建置需求持續升高，由於 AI 及 HPC 設備是耗能密度相當高的設備，且這些設備具備儲存資料與交換資料的重要任務，無法僅使用辦公室等級的能源管理系統，因此搭載大量、高功率與快速反應的能源管理系統，就成為新世代能源系統的關鍵性需求，在此趨勢下，UPS (不斷電系統) 已從過去作為企業能源救援，逐漸進化為能源管理設備。而在此趨勢下，能製造出密集度高、能耗低、穩定度高、耐用性久的 UPS，將是掌握資料中心電源管理的致勝關鍵。

因應產業發展與產品應用趨勢，本公司除加強提升 UPS 不斷電設備之技術外，亦致力於開發高附加價值之電力品質改善系統、綠色能源系統及儲能系統等相關電力電子產品。本公司每年均投入大量之研發人力與經費從事理論技術應用研究與新產品的設計開發，以因應未來之電子產品之潮流，並保有競爭優勢。

公司檢視資安風險經風險辨識與風險評估，確認該資安風險對企業經營不利之影響程度，採取相應管理措施，並針對資訊架構檢視、網路活動檢視、網路設備、伺服器及終端機等設備檢測、安全設定檢視等重點，隨時檢視及評估有無漏洞或設備老舊問題，也因應資訊安全所面臨的挑戰，如 APT 進階持續性攻擊、DDoS 攻擊、勒索軟體、社交工程攻擊、竊取資訊等資安議題，規劃資訊安全管理方案如下：

- (1)網路防火牆設置：阻擋外部的惡意攻擊，防止駭客入侵。
- (2)防毒軟體設置：防護內部電腦，防止不明郵件或釣魚網站植入病毒或木馬程式。
- (3)系統程式資料存取控制：嚴格控管及申請程序，保護資料不外洩。

- (4) 電子郵件管理控制：做好郵件管控及防護機制降低外部郵件的攻擊。
- (5) 資訊系統災難恢復計畫：每年一次災難復原計畫的演練。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業以來一直秉持穩健誠信為經營宗旨，並持續積極強化公司內部管理及提升品質管理能力，同時順應趨勢積極落實ESG，主動發布ESG報告書，以建立本公司良好的企業形象，本公司在公司治理評鑑中接連獲得佳績，名列前茅。最近年度及申報年度本公司之企業形象並無重大改變，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未來本公司在追求最大的股東權益及員工權益的同時，亦會善盡企業最大的社會責任。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112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併購之情事。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112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此情事。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包括為電池、鐵殼件、變壓器、半導體電子零組件等，由於供應者眾多，對各廠商之進貨金額及比重均不會過高或過度依賴，故並無進貨過度集中之風險。由於為保持對原料價格議價之彈性，本公司並無強制與供應商簽訂長期供貨契約，但在各主要原、物料方面，均維持數家之供應商供應，且本公司與各供應商間皆維持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

2. 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銷售對象為世界各地的品牌客戶及代理經銷商，但在全球企業併購風潮下，銷貨確實有集中化之趨勢；此趨勢將使本公司面臨生產與營收易受少數客戶影響，以及面臨更強的價格壓力。面對這些挑戰，本公司已採行產品多樣化及積極拓展新興市場因應，將出貨的產品、客戶及地區組合趨於分散，以避免銷售過度集中之風險加劇。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111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大量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事，故對本公司尚無重大影響。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

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 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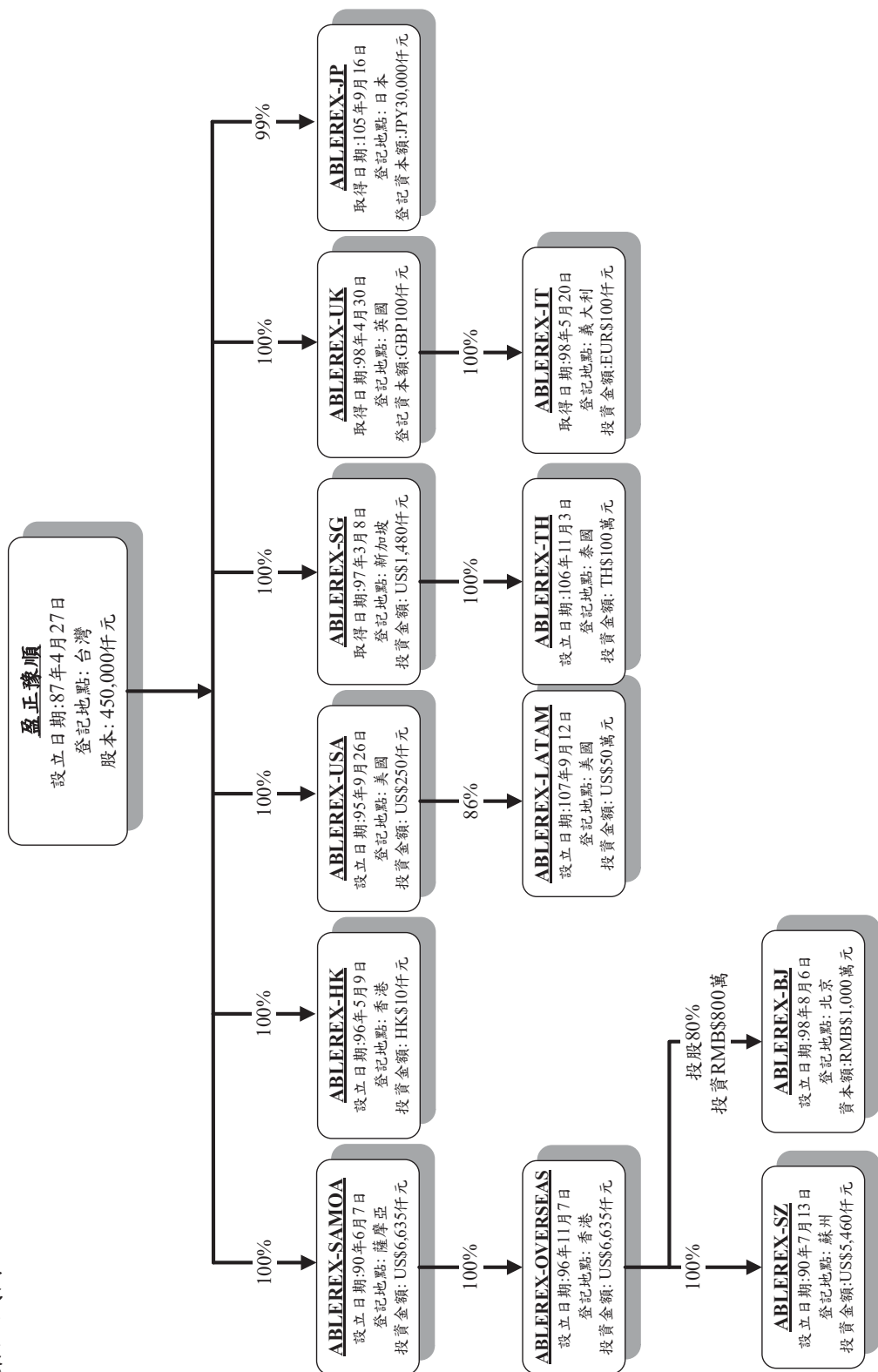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簡稱:Ablerex-Samoa)	2001.06.07	Offshore Chambers, P.O.Box 217, Apia, Samoa.	213,979	控股公司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簡稱:Ablerex-Overseas)	2007.11.07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213,979	控股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簡稱:Ablerex-SZ)	2001.07.13	NO.36 WANGWU ROAD SUZHOU, 215128	200,817	製造及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簡稱:Ablerex-BJ)	2009.08.06	21 St. Thomas Street BRISTOL BS1 6JS	46,406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Corporation (簡稱:Ablerex-USA)	2006.09.26	1175 South Grove Ave. unit 103Ontario CA 91761, USA	8,063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 Ltd. (簡稱:Ablerex-HK)	2007.05.09	1004 AXA Centre, 151 Gloucester Road, Wan Chai, Hong Kong.	41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簡稱:Ablerex-SG)	2002.04.17	23 New Industrial Road #05-03 Solstice Business Center Singapore 536209	53,623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td. (簡稱:Ablerex-UK)	2009.04.30	21 St. Thomas Street BRISTOL BS1 6JS	3,961	控股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簡稱:Ablerex-IT)	2009.05.20	Via Ponte San Michele, 6, 36100 Vicenza, Italy	3,390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簡稱:Ablerex-JP)	2016.09.16	東京都中央区日本橋人形町1-19-6	8,268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簡稱:Ablerex-TH)	2017.6.15	No.99/237, Sukhaphiban 5 Road,O-ngoen Sub-district, Sai Mai District, Bangkok	2,000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簡稱:Ablerex-Latam)	2018.9.12	1500 NVV 89th Court,Sulte 122,Doral, FL33172,USA	15,250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分工情形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含投資控股、電子產品之製造、銷售、貿易及管理服務等。

各關係企業間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1.盈正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透過以下關係企業生產製造電子產品:

(1)AblerexElectronics(Suzhou)Co.Ltd.

2.以下關係企業為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經營銷售電子產品:

(1)Ablerex Corporation

(2)Ablerex Electronics(S) PTE.LTD.

- (3)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4)AblereX Electronics(Suzhou) Co. Ltd.
(5)AblereX Electronics(Beijing) Co. Ltd.
(6)Wada Denki Co., LTD
(7)AblereX Electronics(Thailand) Co. Ltd.
(8)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公司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股數	持股比率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簡稱:AblereX-Samoa)	董事	陳友安	6,635,000	100%
AblereX Corporation (簡稱:AblereX-USA)	董事	許文	250,000	100%
	董事	YIFANGCHANG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簡稱:AblereX-HK)	董事	許文	10,000	100%
AblereX Electronics(S) PTE.LTD. (簡稱:AblereX-SG)	董事	許文	2,140,763	100%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簡稱:AblereX-UK)	董事	許文	100,000	100%
AblereX Overseas Corporation Limited (簡稱:AblereX-Overseas)	董事	陳友安	6,635,000	100%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簡稱:AblereX-IT)	董事	ROBERTO	NA*	100%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簡稱:AblereX-SZ)	董事長	陳友安	NA*	100%
	董事	許文		
	董事	王雷		
	監事	林志峰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簡稱:AblereX-BJ)	董事長	許文	NA*	80%
	董事	陳友安		
	董事	朱韻波		
	監事	蕭宗啟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Wada Denki Co., LTD	董事長	許文	3,000	99%
	董事長	和田好弘		
	董事	黃敏洲		
	監事	林志峰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簡稱AblereX(Thailand))	董事	Tan Kok Peng	18,800	94%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簡稱:AblereX-LATAM)	董事	許文	3,650	86%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於109.5.8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因稅務規劃轉讓股權1%予子公司經理人。

*因公司型態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以元表示）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損 (元) 稅後
Ablerex Corporation	7,678	112,168	21,195	90,973	145,437	10,589	16,243	64.97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15,355	136,815	124,475	12,340	145,307	12,320	10,098	2,766.46
愛普瑞斯國際有限公司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39	137,105	103,716	33,389	604,551	(56)	395	39.50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51,062	170,569	66,531	104,038	204,769	8,399	1,905	0.89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1,803	25,705	25,399	306	20,165	(9,098)	(7,200)	(3.60)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3,915	19,810	0	19,810	0	0	1,239	12.39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3,398	123,506	103,696	19,810	212,847	2,136	1,239	NA(註2)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6,516	27,778	11,208	16,570	65,668	17,990	11,741	3,913.60
盈正豫順電子(薩摩亞)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203,761	479,150	92	479,058	0	(44)	16,233	2.45
盈正豫順海外有限公司 Ablerex Overseas Corporation Limited	203,761	479,136	0	479,136	0	(51)	16,276	2.45
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187,277	716,121	290,704	425,417	1,062,781	4,611	10,400	NA(註2)
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43,277	80,058	17,025	63,033	84,840	6,642	7,391	NA(註2)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幣別	即期	平均
美金	30.71	31.1548
歐元	33.98	33.6972
人民幣	4.3277	4.3954
英鎊	39.15	38.75
日幣	0.2172	0.2221
泰株	0.9017	0.9005

註2：因公司型態為有限公司，故無股數。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冊第 230~297 頁之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上櫃承諾事項	承諾事項辦理情形
<p>2. 承諾於「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增訂「本公司不得放棄對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以下簡稱 AblereX-SAMOA 公司)、Joint Rewards Corp.、愛普瑞斯國際有限公司、AblereX Corporation、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及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imited (以下簡稱 AblereX-UK 公司)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AblereX-SAMOA 公司不得放棄對盈正豫順海外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 AblereX-OVERSEAS 公司)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AblereX-UK 公司不得放棄對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未來各年度之增資；AblereX-OVERSEAS 公司不得放棄對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愛普瑞斯電氣(北京)有限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未來若本公司因策略聯盟考量或其他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同意者，而須放棄對上開公司之增資或處分上開公司股權，須經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該處理辦法爾後如有修訂，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揭露，並函報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備查。</p>	<p>此條款已增訂，且迄今無修訂</p>
<p>4. 承諾於上櫃掛牌後，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每年應由專人確實執行內部稽核。</p>	<p>已依承諾辦理。 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業於 98 年 9 月設立稽核室並設有專職稽核人員執行內部稽核作業。</p>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3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3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瑟凱會計師及賴宗義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丁予嘉



中 華 民 國 一 百 一 十 三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919 號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專案工程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類型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專案工程收入為 1,124,639 仟元，佔個體營業收入淨額 47%。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客戶合約收入型態主要分為一般銷貨收入及專案工程收入兩類。其中專案工程收入主要內容為銷售大型設備及安裝相關工程。其專案工程需待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安裝大型設備，並經雙方執行驗收程序開立相關文件後，客戶方可取得並耗用該資產提供之效益，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亦才算完成合約約定之履約義務並認列專案工程收入。因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工程收入認列時點涉及人工作業入帳，易造成認列時點不適當。考量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專案工程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專案工程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專案工程收入之截止進行評估，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及瞭解公司其專案工程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針對攸關控制之有效性執行測試。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專案工程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抽核帳載專案工程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測試專案工程收入明細表之正確性及完整性，抽核其據以認列收入之相關文件，以確認專案工程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採用權益法投資之附註揭露事項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十三(三)。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894,955 仟元及 89,920 仟元，以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 747,235 仟元，其中間接持有 100%子公司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為 425,417 仟元，其為主要營運個體。因該等公司主要經營設計、製造及銷售不斷電系統與電力品質改善設備等範疇之電力電子產品，因該類產品多樣化且市場競爭激烈，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其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過時或毀損之存貨則個別辨認進行評估。因管理階層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及辨認過時陳舊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間接持有 100%子公司盈正豫順電子(蘇州)有限公司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個體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衡量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適足性進行評估，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公司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公司用以評價之存貨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報表資訊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編製邏輯及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並驗證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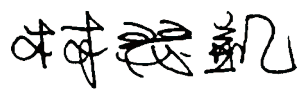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本個體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瑟凱 

會計師

賴宗義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盈正豫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1,933	4	\$ 122,736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及八	3,562	-	194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959	-	4,96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41,260	11	490,125	1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195,686	6	260,720	8
1200	其他應收款		3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69,432	2	55,443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129	-	-	-
130X	存貨	六(五)	805,035	26	851,965	25
1410	預付款項		6,065	-	13,31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546,064</u>	<u>49</u>	<u>1,799,467</u>	<u>53</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01,639	6	243,536	7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747,235	24	710,984	2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562,247	18	497,216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2,583	-	8,212	-
1780	無形資產		29,782	1	29,626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7,598	1	42,64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九)	19,648	1	93,178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610,732</u>	<u>51</u>	<u>1,625,394</u>	<u>47</u>
1XXX	資產總計		<u>\$ 3,156,796</u>	<u>100</u>	<u>\$ 3,424,861</u>	<u>100</u>

(續次頁)

盈正豫興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550,000	18	\$	465,00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一)		-	-		69,845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210,732	7		276,289	8
2150	應付票據			256	-		3,689	-
2170	應付帳款			290,938	9		337,574	1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06,896	3		219,211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18,698	4		119,03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	-		8,90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73,082	2		65,96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2,493	-		5,89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4,211	-		9,98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357,306</u>	<u>43</u>		<u>1,581,387</u>	<u>4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五)		102,495	3		92,975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53	-		2,465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1,628	1		11,8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14,276</u>	<u>4</u>		<u>107,271</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471,582</u>	<u>47</u>		<u>1,688,658</u>	<u>49</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450,000	14		450,000	13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713,679	23		713,416	2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236,999	7		225,05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1,42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11,192	7		163,863	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3,344	2		122,444	4
3XXX	權益總計			<u>1,685,214</u>	<u>53</u>		<u>1,736,203</u>	<u>51</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重大期後事項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3,156,796</u>	<u>100</u>	\$	<u>3,424,861</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豫
個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383,803 100	\$ 2,714,66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1,980,339) (83)	(2,279,823) (84)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03,464 17	434,839 1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5,997) (4)	(106,826) (4)
6200 管理費用		(68,367) (3)	(73,030)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0,979) (7)	(165,063)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45,343) (14)	(344,919) (13)
6900 營業利益		58,121 3	89,920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及七	2,150 -	1,38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7,694 -	8,40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794 -	19,048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及七	(9,686) -	(6,574)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45,013 2	21,63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965 2	43,890 2
7900 稅前淨利		105,086 5	133,810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17,400) (1)	(19,106) (1)
8200 本期淨利		\$ 87,686 4	\$ 114,704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02 -	\$ 5,94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41,897) (2)	162,536 6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40) -	(1,18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1,735) (2)	167,289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9,003) -	26,669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1,800 -	(5,33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7,203) -	21,335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8,938) (2)	\$ 188,624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8,748 2	\$ 303,328 1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95	\$ 2.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94	\$ 2.5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資	本	溢	留	盈	其	他	權	益
	普通	股	本	發	行	溢	價	動	數
	認列	對	子	公	司	變	認	列	所
	所有	權	益	變	動	數	其	他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之	外
	匯	算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換	算	之	財	務	報	表	換
	價	損	益	衡	量	之	公	允	價
	損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總	額	權	益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餘額	\$ 450,000	\$ 720,878	\$ -	\$ 217,453	\$ 52,110	\$ 108,573	\$ 61,427	\$ -	\$ 1,487,587
本期淨利	-	-	-	-	-	114,704	-	-	114,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4,753	21,335	162,536	188,62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19,457	21,335	162,536	303,328
110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7,600	-	(7,600)	-	-	-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	-	-	9,317	(9,317)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	(47,250)	-	-	(47,25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9,000)	-	-	-	-	-	-	(9,000)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增資調整數	-	-	-	-	-	-	-	-	-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50,000	\$ 711,878	\$ 1,538	\$ 225,053	\$ 61,427	\$ 163,863	\$ 40,092	\$ 162,536	\$ 1,736,203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餘額	\$ 450,000	\$ 711,878	\$ 1,538	\$ 225,053	\$ 61,427	\$ 163,863	\$ 40,092	\$ 162,536	\$ 1,736,203
本期淨利	-	-	-	-	-	87,686	-	-	87,6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2	(7,203)	(41,897)	(48,93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7,848	(7,203)	(41,897)	38,748
111年盈餘指標及分配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11,946	-	(11,946)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61,427)	61,427	-	-	-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	-	-	-	-	(90,000)	-	-	(90,000)
認列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	-	241	-	-	-	-	-	241
行使歸入權	-	-	-	22	-	-	-	-	22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50,000	\$ 711,878	\$ 1,779	\$ 236,999	\$ -	\$ 211,192	\$ 47,295	\$ 120,639	\$ 1,685,21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5,086	\$ 133,81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七)(八) (二十三) 38,738	38,194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8,948	8,918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9,686	6,574
利息收入	六(十九) (2,150)	(1,383)
股利收入	六(二十) (5,400)	(4,8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	(45,013)	(21,63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七)(二十一) -	(216)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一) (1)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4)	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2,010	19,313
應收帳款淨額	148,865	151,23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5,034 (89,8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3,989)	(8,244)
存貨	46,930 (248,759)
預付款項	7,250 (7,6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5,557)	97,514
應付票據	(3,433)	(184)
應付帳款	(46,636)	114,67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2,315)	60,243
其他應付款	(397)	256
負債準備－流動	7,119	9,054
其他流動負債	(5,772)	1,5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968	258,617
收取之股利	5,400	4,860
收取之利息	2,147	1,383
支付之利息	(9,628)	(6,450)
支付之所得稅	(20,106)	(14,597)
退還之所得稅	-	2,2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16,781</u>	<u>246,106</u>

(續次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96)	(\$ 1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8	19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8,513)	(11,21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七)	-	560
取得無形資產		(2,150)	(2,5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5)	(69,7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338	(2,59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7,921)	(4,1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909)	(89,66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七)	3,710,305	3,226,334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七)	(3,625,305)	(3,377,115)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七)	751,116	350,32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七)	(820,961)	(280,483)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七)	(5,886)	(5,50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十七)	(90,000)	(56,250)
行使歸入權		2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0,709)	(142,69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4	(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803)	13,6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2,736	109,0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1,933	\$ 122,73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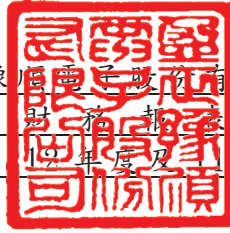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原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87 年 4 月 27 日設立，後於民國 91 年 4 月 1 日與「盈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更名為「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9 月 9 日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1. 不斷電系統設備製造及銷售。
2. 改善電力品質之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3. 太陽能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4. 維護及技術服務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年 ~ 35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10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主係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主係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係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係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 收入認列

1. 一般銷貨收入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不斷電系統設備、改善電力品質系統設備與太陽能系統設備相關產品，一般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專案工程收入

- (1) 本公司提供不斷電系統設備、改善電力品質系統設備與太陽能系統設備整合相關銷售服務。專案工程收入包含設備銷售及安裝服務，合約係涉及提供整合服務，故該設備及安裝不可區分，視為單一履約義務。本公司安裝設備，客戶執行驗收程序，並由本公司開立保固書，客戶於此時取得對該設備之控制與其產生之效益，當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本公司才完成合約約定之履約義務認列收入。
- (2) 本公司對專案工程提供標準保固，對設備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 (3) 應收帳款於專案工程完成開立保固書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3. 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不斷電設備、改善電力品質系統設備及太陽能系統設備之維護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月數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月數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公司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4.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公司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805,035。

2. 負債準備之估列

銷售商品需考量與交易相關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費用，故本公司制訂銷售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之提列政策估列費用，據以衡量公司實際之經營損益。本公司對於負債準備係依照公司政策根據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返修資料作為估列基準，提列相關產品保固負債估列未來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估列負債準備為 \$73,08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56	\$ 387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21,577	122,349
合計	<u>\$ 121,933</u>	<u>\$ 122,73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81,000	\$ 81,000
	評價調整	120,639	162,536
	合計	<u>\$ 201,639</u>	<u>\$ 243,536</u>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201,639 及\$243,536。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400 及\$4,86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41,897)	\$ 162,536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201,639 及\$243,536。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受質押之定期存款	\$ 3,562	\$ 194

1.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9 及\$2。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3,562 及\$194。
3. 本公司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公司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959	\$ 4,969
應收帳款	\$ 344,876	\$ 493,927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3,616)	(3,802)
	\$ 341,260	\$ 490,125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95,686	\$ 260,720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係人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關係人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335,597	\$ 195,686	\$ 2,959	\$490,371	\$260,720	\$ 4,969
30天內	4,928	-	-	2,590	-	-
31-60天	3,229	-	-	230	-	-
61-90天	771	-	-	186	-	-
90天以上	351	-	-	550	-	-
	\$ 344,876	\$ 195,686	\$ 2,959	\$493,927	\$260,720	\$ 4,96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關係人)餘額為\$840,769。
-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959 及\$4,969；最能代表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含關係人)分別為\$536,946 及\$750,845。
- 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 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17,041	(\$ 37,900)	\$ 79,141
在製品	18,360	(1,548)	16,812
半成品	103,624	(30,159)	73,465
製成品	144,839	(12,384)	132,455
商品	90,853	(7,929)	82,924
在途商品	9,825	-	9,825
未完工程	410,413	-	410,413
合計	\$ 894,955	(\$ 89,920)	\$ 805,035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129,319	(\$ 30,634)	\$ 98,685
在製品	31,319	(2,323)	28,996
半成品	108,581	(25,731)	82,850
製成品	63,217	(8,177)	55,040
商品	50,617	(10,136)	40,481
在途商品	60,242	-	60,242
未完工程	485,671	-	485,671
合計	<u>\$ 928,966</u>	<u>(\$ 77,001)</u>	<u>\$ 851,965</u>

本公司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887,228	\$ 2,210,573
維修成本	66,187	55,757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919	(2,462)
其他	14,005	15,955
	<u>\$ 1,980,339</u>	<u>\$ 2,279,823</u>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因積極處理跌價損失及呆滯存貨，因而產生回升利益。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 475,913	\$ 467,999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116,674	115,298
Ablerex Corporation	90,973	74,961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 Ltd.	33,389	32,999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16,194	5,198
Ablerex Electronics U.K.Ltd.	14,092	14,529
	<u>\$ 747,235</u>	<u>\$ 710,984</u>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1月1日							
成本	\$ 166,077	\$ 456,128	\$ 33,255	\$ 1,170	\$ 34,422	\$ 5,835	\$ 696,887
累計折舊	-	(162,547)	(13,012)	(808)	(18,056)	(5,248)	(199,671)
	<u>\$ 166,077</u>	<u>\$ 293,581</u>	<u>\$ 20,243</u>	<u>\$ 362</u>	<u>\$ 16,366</u>	<u>\$ 587</u>	<u>\$ 497,216</u>
12月31日	\$ 166,077	\$ 293,581	\$ 20,243	\$ 362	\$ 16,366	\$ 587	\$ 497,216
增添	-	245	22,676	-	5,592	-	28,513
移轉	-	-	69,454	-	-	-	69,454
折舊費用	-	(16,762)	(8,854)	(195)	(6,861)	(264)	(32,936)
12月31日	<u>\$ 166,077</u>	<u>\$ 277,064</u>	<u>\$ 103,519</u>	<u>\$ 167</u>	<u>\$ 15,097</u>	<u>\$ 323</u>	<u>\$ 562,247</u>
12月31日							
成本	\$ 166,077	\$ 389,695	\$ 121,819	\$ 622	\$ 37,372	\$ 1,886	\$ 717,471
累計折舊	-	(112,631)	(18,300)	(455)	(22,275)	(1,563)	(155,224)
	<u>\$ 166,077</u>	<u>\$ 277,064</u>	<u>\$ 103,519</u>	<u>\$ 167</u>	<u>\$ 15,097</u>	<u>\$ 323</u>	<u>\$ 562,247</u>
	111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1月1日							
成本	\$ 166,077	\$ 455,775	\$ 30,129	\$ 1,170	\$ 35,466	\$ 5,835	\$ 694,452
累計折舊	-	(141,821)	(12,387)	(579)	(16,176)	(4,676)	(175,639)
	<u>\$ 166,077</u>	<u>\$ 313,954</u>	<u>\$ 17,742</u>	<u>\$ 591</u>	<u>\$ 19,290</u>	<u>\$ 1,159</u>	<u>\$ 518,813</u>
12月31日	\$ 166,077	\$ 313,954	\$ 17,742	\$ 591	\$ 19,290	\$ 1,159	\$ 518,813
增添	-	1,634	5,722	-	3,857	-	11,213
處份	-	-	(344)	-	-	-	(344)
移轉	-	-	130	-	-	-	130
折舊費用	-	(22,007)	(3,007)	(229)	(6,781)	(572)	(32,596)
12月31日	<u>\$ 166,077</u>	<u>\$ 293,581</u>	<u>\$ 20,243</u>	<u>\$ 362</u>	<u>\$ 16,366</u>	<u>\$ 587</u>	<u>\$ 497,216</u>
12月31日							
成本	\$ 166,077	\$ 456,128	\$ 33,255	\$ 1,170	\$ 34,422	\$ 5,835	\$ 696,887
累計折舊	-	(162,547)	(13,012)	(808)	(18,056)	(5,248)	(199,671)
	<u>\$ 166,077</u>	<u>\$ 293,581</u>	<u>\$ 20,243</u>	<u>\$ 362</u>	<u>\$ 16,366</u>	<u>\$ 587</u>	<u>\$ 497,216</u>

1. 上述設備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各項空調、電梯和水電等工程，其中房屋及建築係按 26~35 年提列折舊，餘係按 10 年提列。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為\$0。

4. 本公司因生產及營運所簽訂設備買賣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交付完成但已支付部分款項之金額分別為\$608 及 \$70,362。

(八)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及建築(含土地)、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停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另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為 \$1,130 及 \$1,158。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含土地)	\$ 2,391	\$ 8,131
辦公設備	192	81
	<u>\$ 2,583</u>	<u>\$ 8,212</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含土地)	\$ 5,740	\$ 5,529
辦公設備	62	69
	<u>\$ 5,802</u>	<u>\$ 5,598</u>

4.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202 及 \$10,391。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90	\$ 112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30	1,15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74	127

6.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7,380 及 \$6,904。

(九)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催收款	\$ 14,808	\$ 30,959
備抵呆帳－催收款	(14,808)	(30,959)
存出保證金	8,575	13,913
預付設備款	608	70,362
其他	10,465	8,903
	<u>\$ 19,648</u>	<u>\$ 93,178</u>

(十)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12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 無擔保借款	<u>\$ 550,000</u>	1.70%~1.81%	無
<u>借款性質</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 無擔保借款	<u>\$ 465,000</u>	1.64%~2.025%	無

有關本公司之短期借款資訊，請詳附註七、(二)。

(十一) 應付短期票券

<u>保證承兌機構</u>	<u>111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中華票券	<u>\$ 69,845</u>	1.50%	無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承兌短期商業票券。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年終獎金	\$ 43,629	\$ 43,289
應付薪資	17,656	16,87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4,047	14,650
應付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6,050	6,075
其他	37,316	38,146
	<u>\$ 118,698</u>	<u>\$ 119,037</u>

(十三) 負債準備-流動

	<u>112年</u>	<u>111年</u>
保固：		
1月1日餘額	\$ 65,963	\$ 56,909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005	15,955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886)	(6,901)
12月31日餘額	<u>\$ 73,082</u>	<u>\$ 65,963</u>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主係與不斷電設備及系統與太陽能產品相關，保固負債係依據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7,915)	(\$ 47,9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6,287</u>	<u>36,1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628)</u>	<u>(\$ 11,83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112年</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月1日	(\$ 47,969)	\$ 36,138	(\$ 11,831)
當期服務成本	(196)	-	(196)
利息(費用)收入	(615)	<u>468</u>	(147)
	<u>(48,780)</u>	<u>36,606</u>	<u>(12,1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04	30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04)	-	(404)
經驗調整	<u>302</u>	-	<u>302</u>
	<u>(102)</u>	<u>304</u>	<u>202</u>
提撥退休基金	-	344	344
支付退休金	<u>967</u>	<u>(967)</u>	<u>-</u>
12月31日	<u>(\$ 47,915)</u>	<u>\$ 36,287</u>	<u>(\$ 11,628)</u>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52,102)	\$ 34,333	(\$ 17,769)
當期服務成本	(225)	-	(225)
利息(費用)收入	(360)	239	(121)
	<u>(52,687)</u>	<u>34,572</u>	<u>(18,1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679	2,67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756	-	2,756
經驗調整	506	-	506
	<u>3,262</u>	<u>2,679</u>	<u>5,941</u>
提撥退休基金	-	343	343
支付退休金	1,456	(1,456)	-
12月31日	<u>(\$ 47,969)</u>	<u>\$ 36,138</u>	<u>(\$ 11,831)</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00)	\$ 1,034	\$ 1,023	(\$ 994)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82)	\$ 1,120	\$ 1,110	(\$ 1,0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856。
-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230
1-2年		1,582
3-5年		11,857
5年以上		38,472
	\$	<u>53,141</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2,288 及 \$11,929。

(十五) 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分為 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5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相同。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分派現金(元)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 9,000	\$ 0.20

上述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十七)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如尚有盈餘，酌予保留盈餘後，由董事會視營運狀況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營運狀況及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提請股東會通過。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對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946		\$ 7,600	
特別盈餘公積	(61,427)		9,317	
現金股利	90,000	\$ 2.00	47,250	\$ 1.05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十一。

(十八)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專案工程收入	\$ 1,124,639	\$ 1,232,936
一般銷貨收入	1,114,321	1,364,665
勞務收入	<u>144,843</u>	<u>117,061</u>
合計	<u>\$ 2,383,803</u>	<u>\$ 2,714,662</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部門：

112年度	<u>第一事業部</u>	<u>第二事業部</u>	<u>技術服務部</u>	<u>能源事業部</u>	<u>總計</u>
部門收入	\$ 838,817	\$ 1,010,843	\$ 303,880	\$ 230,263	\$2,383,803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832,898	\$ 1,010,843	\$ 213,436	\$ 188,939	\$2,246,11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5,919</u>	<u>-</u>	<u>90,444</u>	<u>41,324</u>	<u>137,687</u>
	<u>\$ 838,817</u>	<u>\$ 1,010,843</u>	<u>\$ 303,880</u>	<u>\$ 230,263</u>	<u>\$2,383,803</u>
111年度	<u>第一事業部</u>	<u>第二事業部</u>	<u>技術服務部</u>	<u>能源事業部</u>	<u>總計</u>
部門收入	\$ 1,018,411	\$ 1,174,351	\$ 261,869	\$ 260,031	\$ 2,714,66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018,411	\$ 1,174,351	\$ 183,634	\$ 228,456	\$ 2,604,85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u>-</u>	<u>-</u>	<u>78,235</u>	<u>31,575</u>	<u>109,810</u>
	<u>\$ 1,018,411</u>	<u>\$ 1,174,351</u>	<u>\$ 261,869</u>	<u>\$ 260,031</u>	<u>\$ 2,714,662</u>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1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工程款	\$ 190,440	\$ 246,698	\$ 156,666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20,292</u>	<u>29,591</u>	<u>22,109</u>
合計	<u>\$ 210,732</u>	<u>\$ 276,289</u>	<u>\$ 178,775</u>

(1)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無此情形。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銷貨收入	<u>\$ 223,984</u>	<u>\$ 106,509</u>

(十九)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75	\$ 3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9	2
其他利息收入	1,456	1,062
	<u>\$ 2,150</u>	<u>\$ 1,383</u>

(二十)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	\$ 5,400	\$ 4,860
其他收入—其他	2,294	3,541
	<u>\$ 7,694</u>	<u>\$ 8,401</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1,795	\$ 18,832
租賃修改利益	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16
什項支出	(2)	-
	<u>\$ 1,794</u>	<u>\$ 19,048</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 9,686	\$ 6,574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性質別 \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85,375	\$ 243,317	\$ 328,692	\$ 82,830	\$ 239,937	\$ 322,767
折舊費用	20,235	18,503	38,738	14,565	23,629	38,194
攤銷費用	916	8,032	8,948	973	7,945	8,918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278,205	\$ 272,676
勞健保費用	25,989	24,956
退休金費用	12,631	12,275
董事酬金	2,228	2,884
其他用人費用	9,639	9,976
	<u>\$ 328,692</u>	<u>\$ 322,767</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如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6%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865 及 \$8,74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28 及\$2,88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2 年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6%及 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8,748 及董事酬勞\$2,884 一致，並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8,773	\$ 16,0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21	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18)	18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1,076</u>	<u>16,32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6,324	2,781
所得稅費用	<u>\$ 17,400</u>	<u>\$ 19,106</u>

(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800)	\$ 5,33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40	1,188
	<u>(\$ 1,760)</u>	<u>\$ 6,52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1,017	\$ 26,762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080)	(97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840)	(6,91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218)	184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21	49
所得稅費用	<u>\$ 17,400</u>	<u>\$ 19,10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保固準備	\$ 13,193	\$ 1,424	\$ -	\$ 14,61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400	2,584	-	17,984
確定福利負債	2,366	-	(40)	2,326
備抵呆帳	5,371	(2,803)	-	2,56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604	-	1,800	4,404
其他	3,708	1,991	-	5,699
小計	42,642	3,196	1,760	47,59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92,975)	(9,520)	-	(102,495)
小計	(92,975)	(9,520)	-	(102,495)
合計	(\$ 50,333)	(\$ 6,324)	\$ 1,760	(\$ 54,897)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	
			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保固準備	\$ 11,382	\$ 1,811	\$ -	\$ 13,1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892	(492)	-	15,400
確定福利負債	3,554	-	(1,188)	2,366
備抵呆帳	5,877	(506)	-	5,37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938	-	(5,334)	2,604
其他	3,120	588	-	3,708
小計	47,763	1,401	(6,522)	42,642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88,400)	(4,575)	-	(92,975)
其他	(393)	393	-	-
小計	(88,793)	(4,182)	-	(92,975)
合計	(\$ 41,030)	(\$ 2,781)	(\$ 6,522)	(\$ 50,333)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615,781	\$ -	\$ 3,476	\$ 619,257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0,781)	69,845	(5,507)	(86,44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0,391	10,391
12月31日	\$ 465,000	\$ 69,845	\$ 8,360	\$ 543,205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Ablerex-Samo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lerex Corporation (Ablerex-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 Ltd. (Ablerex-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Ablerex-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U.K. Ltd. (Ablerex-UK)	本公司之子公司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Ablerex-JP)	本公司之子公司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Ablerex-Overseas)	本公司之孫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Ablerex-IT)	本公司之孫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孫公司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Ablerex-Latam)	本公司之孫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Ablerex-SZ)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Ablerex-BJ)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和田好弘	其他關係人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 448,579	\$ 505,113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14,903	18,857
其他關係人	2,653	1,628
	\$ 466,135	\$ 525,598

(1)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價格。對子公司之收款政策除對 AblereX-SZ 為月結 90 天，其餘為月結 120 天，與一般客戶收款天數為月結 60~120 天約當。

(2) 本公司與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個體及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請款時程係依合約約定。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AblereX-HK	\$ 604,551	\$ 844,046
AblereX-SZ	270,781	366,471
	<u>\$ 875,332</u>	<u>\$ 1,210,517</u>

(1) 本公司係透過 AblereX-HK 向 AblereX-SZ 採購小型不斷電設備等，AblereX-HK 係以約定價格向 AblereX-SZ 購入，再以無價差轉售本公司，付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與非關係人之付款政策為月結 90~150 天。

(2) 另，本公司係以約定價格直接向 AblereX-SZ 採購小型不斷電設備等，付款政策為月結 60 天。

3.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向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11 年至 113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u>\$ 2,204</u>	<u>\$ 7,436</u>

B. 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u>\$ 79</u>	<u>\$ 91</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AblereX-Latam	\$ 70,617	\$ 60,542
AblereX-IT	38,405	83,709
其他	84,336	108,760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2,328	6,367
其他關係人	-	1,342
	<u>\$ 195,686</u>	<u>\$ 260,720</u>

5. 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代採購		
Ablerex-SZ	\$ 3,893	\$ 7,767
資金需求		
Ablerex-Latam	49,527	46,676
Ablerex-IT	15,449	-
管理費		
子公司	553	921
其他		
子公司	10	79
	<u>\$ 69,432</u>	<u>\$ 55,443</u>

與 Ablerex-SZ 之代採購交易請詳附註七、(二)7. 之說明。

6. 應付關係人款項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Ablerex-HK	\$ 74,022	\$ 162,766
Ablerex-SZ	32,874	56,445
	<u>\$ 106,896</u>	<u>\$ 219,211</u>

7. 代採購原料及設備

- (1) 本公司直接代 Ablerex-SZ 採購關鍵性原料，交易價格按本公司進貨成本加計約定處理費轉售。此交易並未列入本公司之銷貨收入及成本。
- (2) 上述代採購原料及設備之金額及所收取之處理收入(帳列「什項收入」)表列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代採購原料：		
Ablerex-SZ	\$ 16,186	\$ 28,434
什項收入		
Ablerex-SZ	\$ 589	\$ 1,968

8. 管理費收入(帳列「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減項)

本公司提供 Ablerex-USA 管理服務，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收取之收入分別為 \$2,238 及 \$2,131，帳列「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減項，收款政策為月結 90 天。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其他應收款金額分別為 \$553 及 \$921。

9. 業務服務費(帳列「營業費用-推銷費用」)

Ablerex-IT 提供本公司部分海外客戶業務聯繫及接單服務，依約定銷貨收入比例向本公司收取服務收入，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費用分別計 \$11,486 及 \$12,250，付款政策為月結 120 天。

10. 資金貸與關係人

對關係人放款

A. 期末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Ablerex-Latam	\$ 46,065	\$ 46,065

B. 利息收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Ablerex-Latam	\$ 1,453	\$ 1,062

對 Ablerex-Latam 之放款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1 年內按月償還，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2.5% 及 3.5% 收取。

11. 背書及保證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無擔保銀行借款各為 \$550,000 及 \$465,000，係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作為連帶保證人。

(2)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 Ablerex-HK 之銀行借款額度提供保證金額均為美金 7,500 仟元。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Ablerex-HK 之借款餘額分別為美金 0 仟元及美金 1,030 仟元。上述民國 112 年度背書及保證交易，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三(一).2 說明。

12. 承諾事項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銷貨之銷貨保固及租賃合約之履約保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對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292	\$ 11,008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4,849	\$ 24,614
退職後福利	721	717
總計	\$ 25,570	\$ 25,33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作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定期存款	\$ 3,562	\$ 194	合約履行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承諾或有事項請詳附註七、(二)12. 所述外，其餘與非關係人之承諾或有事項如下：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71	\$ 8,696
無形資產	119	1,143
總計	<u>\$ 5,690</u>	<u>\$ 9,839</u>

保固及履約保證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銷貨保固及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約為\$125,701 及\$121,977。

2. 有關本公司提供子公司背書保證請詳附註十三、(一)2. 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案如下：

	<u>112年度</u>	
	<u>金額</u>	<u>每股股利</u>
法定盈餘公積	\$ 8,785	
現金股利	90,000	\$ 2.00

前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以合理的資金成本維持最適資本結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產比率維持在 40%左右。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471,582	\$ 1,688,658
總權益	1,685,214	1,736,203
總資產	\$ 3,156,796	\$ 3,424,861
負債資產比率	47%	49%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1,639	\$ 243,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21,933	\$ 122,7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62	194
應收票據	2,959	4,96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36,946	750,84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69,435	55,443
存出保證金	8,575	13,913
	\$ 743,410	\$ 948,10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50,000	\$ 465,000
應付短期票券	-	69,845
應付票據	256	3,689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397,834	556,785
其他應付帳款	118,698	119,037
存入保證金	303	303
	\$ 1,067,091	\$ 1,214,659
租賃負債(含關係人)	\$ 2,646	\$ 8,360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公司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利率交換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公司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

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透過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公司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 D.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和負債資訊及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影響稅 前淨利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022	30.710	\$ 399,906	1%	\$ 3,999	\$ -
人民幣：新台幣	2,438	4.327	10,549	1%	105	-
日幣：新台幣	100,883	0.2172	21,912	1%	219	-
<u>採權益法之長投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23,037	30.710	\$ 707,466	1%	\$ -	\$ 7,075
歐元：新台幣	583	33.980	19,810	1%	-	198
日幣：新台幣	75,528	0.2172	16,405	1%	-	1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184	30.710	\$ 189,911	1%	\$ 1,899	\$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12月31日			111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影響稅 前淨利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602	30.710	\$ 540,557	1%	\$ 5,406	\$ -
人民幣：新台幣	3,111	4.408	13,714	1%	137	-
日幣：新台幣	24,310	0.2324	5,650	1%	56	-
<u>採權益法之長投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 22,193	30.710	\$ 681,547	1%	\$ -	\$ 6,815
歐元：新台幣	546	32.740	17,876	1%	-	179
日幣：新台幣	23,193	0.2324	5,390	1%	-	5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519	30.710	\$ 292,328	1%	\$ 2,923	\$ -

E.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112年及111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1,795及\$18,832。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2年及111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為\$2,016及\$2,43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借款多為一年內到期之固定利率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具投資等級以上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客戶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C.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公司按銷售區域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公司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337 及 \$3,369。
- H. 本公司納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22%	0.69%	40.60%	95.2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531,283	\$ 4,928	\$ 3,229	\$ 771	\$ 351	\$ 540,562
備抵損失	1,186	34	1,311	734	351	3,616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20%	54.05%	88.70%	95.16%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751,091	\$ 2,590	\$ 230	\$ 186	\$ 550	\$ 754,647
備抵損失	1,471	1,400	204	177	550	3,802

- I.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催收款
1月1日	\$ 3,802	\$ 30,959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86)	(16,151)
12月31日	\$ 3,616	\$ 14,808
	111年	
	應收帳款	催收款
1月1日	\$ 4,269	\$ 33,861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467)	(2,902)
12月31日	\$ 3,802	\$ 30,959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財務部執行。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或其他約當現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 872,840	\$ 907,840

- D.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年以上</u>	<u>帳面金額</u>
短期借款	\$ 551,224	\$ -	\$ -	\$ 551,224
應付票據	256	-	-	256
應付帳款	256,180	34,758	-	290,938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6,896	-	-	106,896
其他應付款	66,836	39,569	12,293	118,698
租賃負債	1,488	1,017	158	2,663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至1年內</u>	<u>1年以上</u>	<u>帳面金額</u>
短期借款	\$ 165,315	\$ 302,689	\$ -	\$ 468,004
應付短期票券	70,000	-	-	70,000
應付票據	3,689	-	-	3,689
應付帳款	307,834	29,740	-	337,574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9,211	-	-	219,211
其他應付款	95,685	15,753	7,599	119,037
租賃負債	1,496	4,488	2,475	8,459

- E.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該些帳面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公司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01,639	\$ 201,639

11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43,536	\$ 243,536

4.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u>112年</u>	<u>111年</u>
	<u>權益工具</u>	<u>權益工具</u>
1月1日	\$ 243,536	\$ 81,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利益	(41,897)	162,536
12月31日	\$ 201,639	\$ 243,536

7.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

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01,63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43,53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5%	± 1%	\$ -	\$ -	\$ 2,689	(\$ 2,689)
	111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5%	± 1%	\$ -	\$ -	\$ 3,247	(\$ 3,2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六及九。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六及九。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USD)	期末餘額 (USD)	實際動支金額 (USD)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供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Ablerex-IT	其他應收款	Y	\$35,520 (USD 1,131千元)	\$15,449 (USD 503千元)	\$15,449 (USD 503千元)	-	業務往來	\$ 68,167	-	\$ -	無	\$ -	\$ 168,521	\$ 674,086	註1 註9
0	本公司	Ablerex-LATAM	其他應收款	Y	\$18,044 (USD 589千元)	\$3,026 (USD 99千元)	\$3,026 (USD 99千元)	-	業務往來	71,891	-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9
0	本公司	Ablerex-LATAM	其他應收款	Y	\$96,810 (USD 3,000千元)	\$46,065 (USD 1,500千元)	\$46,065 (USD 1,500千元)	2.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5
1	Ablerex-HK	Ablerex-SZ	其他應收款	Y	\$96,810 (USD 3,000千元)	\$92,130 (USD 3,000千元)	\$61,420 (USD 2,000千元)	3.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2 註6
2	Ablerex-USA	Ablerex-SZ	其他應收款	Y	\$16,135 (USD 500千元)	\$15,355 (USD 500千元)	\$15,355 (USD 500千元)	1.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3 註7
3	Ablerex-SG	Ablerex-TH	短期放款	Y	\$19,362 (USD 600千元)	\$18,426 (USD 600千元)	\$15,539 (USD 506千元)	1.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4 註8

註1：依本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貸與子公司，但若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但若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借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三年。

註2：依Ablerex-HK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貸與子公司，但若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註3：依Ablerex-USA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貸與子公司，但若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註4：依Ablerex-SG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但貸與子公司，但若為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註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3,0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1,5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1,500千元。

註6：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3,0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3,0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2,000千元。

註7：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5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5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500千元。

註8：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6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6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506千元。

註9：應收帳款修正常報信期間轉列實收資本。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 230,325 (USD 7,500仟元)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0	本公司	Ablerex-HK	\$ 337,043	\$ 242,025		\$ -	\$ -	14%	\$ 842,607	Y	N	N	註1 註2

註1：依本公司制定之「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公司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以不超過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其他業務交易金額孰高。

註2：本公司得對下列公司為背書保證：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與Ablerex-HK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超過背書保證總額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故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對Ablerex-HK背書保證之限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備註
本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0,000	201,639仟元	10.38%	201,639仟元	未質押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blerex-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07,452	(5%)	註3	註3	註3	\$ 20,492	4%	-	
Ablerex-USA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3,464千元	96%	註3	註3	註3	(USD 685千元)	(100%)	-	
本公司	Ablerex-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98,016	(4%)	註3	註3	註3	\$ 49,605	9%	-	
Ablerex-SG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3,162千元	71%	註3	註3	註3	(USD 1,638千元)	(90%)	-	
本公司	Ablerex-LATAM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90,406	(4%)	註3	註3	註3	\$ 70,617	13%	-	
Ablerex-LATAM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2,897千元	91%	註3	註3	註3	(USD 2,299千元)	(97%)	-	
本公司	Ablerex-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604,551	42%	註1	註1	註1	(\$ 74,022)	(19%)	-	
Ablerex-HK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USD 19,405千元)	(100%)	註1	註1	註1	USD 2,410千元	100%	-	
本公司	Ablerex-SZ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 270,781	19%	註1	註1	註1	(\$ 32,874)	(8%)	-	
Ablerex-SZ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RMB 61,605千元)	(25%)	註1	註1	註1	RMB 7,582千元	17%	-	
Ablerex-HK	Ablerex-SZ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19,405千元	100%	註2	註2	註2	(USD 3,377千元)	(100%)	-	
Ablerex-SZ	Ablerex-HK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137,166千元)	(57%)	註2	註2	註2	RMB 23,920千元	54%	-	

註1：交易價格係依向Ablerex-SZ購入價格，收(付)款政策為月結60天。

註2：交易價格係依向Ablerex-SZ之生產成本加計約定毛利率，收(付)款政策為月結60天。

註3：交易價格係雙方約定價格，收(付)款政策為月結120天。

註4：盈正豫順係依雙方約定價格授予Ablerex-HK，再以無價差銷售予Ablerex-SZ，收款與一般客戶同。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AbIerex-SZ	交易對象名稱 AbIerex-HK	關係 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RMB 23,920仟元	週轉率 4.5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RMB 11,127仟元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
					金額	處理方式		
					-	-		

附表六

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以及其相對交易不予揭露。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Ablerex-HK	1	進貨	\$ 604,551	註4	21%
		Ablerex-HK	1	應付帳款	74,022		2%
		Ablerex-SZ	1	銷貨收入	40,900	註5	1%
		Ablerex-SZ	1	進貨	270,781	註5	9%
		Ablerex-SZ	1	應付帳款	32,874		1%
		Ablerex-SZ	1	應收帳款	10,470		0%
		Ablerex-USA	1	銷貨收入	107,452	註5	4%
		Ablerex-USA	1	應收帳款	20,492		1%
		Ablerex-SG	1	銷貨收入	98,016	註5	3%
		Ablerex-SG	1	應收帳款	49,605		1%
		Ablerex-IT	1	銷貨收入	66,250	註5	2%
		Ablerex-IT	1	應收帳款	38,405		1%
		Ablerex-IT	1	其他應收款	15,449	註10	0%
		Ablerex-IT	1	推銷費用	11,486		0%
		Ablerex-LATAM	1	銷貨收入	90,406	註5	3%
		Ablerex-LATAM	1	應收帳款	70,617		2%
		Ablerex-LATAM	1	其他應收款	49,527	註7、註10	1%
		Ablerex-JP	1	銷貨收入	45,547	註5	2%
1	Ablerex-HK	Ablerex-SZ	3	進貨	602,903	註4	21%
		Ablerex-SZ	3	應付帳款	103,520		3%
		Ablerex-SZ	3	其他應收款	62,866	註6	2%
2	Ablerex-SZ	Ablerex-BJ	3	銷貨收入	52,982	註5	2%
		Ablerex-BJ	3	應收帳款	14,841		0%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六
 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以及其相對交易不予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金額	交易條件		
3	Ablerex-SG	Ablerex-TH	3	15,640	註8	0%	
4	Ablerex-USA	Ablerex-SZ	3	14,787	註9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Ablerex-HK依Ablerex-SZ之生產成本加計約定毛利率為售價向Ablerex-SZ購入，再以無價差轉售盈正豫順，收付款政策皆為月結60天。

註5：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約當。

註6：Ablerex-HK資金貸與Ablerex-SZ，含依約定年息3.5%計息。

註7：盈正豫順資金貸與Ablerex-LATAM，含依約定年息2.5%計息。

註8：Ablerex-SG資金貸與Ablerex-TH，含依約定年息1.00%計息。

註9：Ablerex-USA資金貸與Ablerex-SZ，含依約定年息1.25%計息。

註10：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資金貸與。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blerex-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217,445	\$ 217,445	6,635,000	100	\$ 475,913	\$ 16,233	\$ 16,691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USA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303	8,303	250,000	100	90,973	16,243	16,243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HK	香港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	43	10,000	100	33,389	395	395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SG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8,008	48,008	2,140,763	100	116,674	1,905	1,214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UK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000	100	14,092	1,239	(1,136)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系統設備、太陽能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9,159	9,159	2,970	99	16,194	11,741	11,606	子公司
Ablerex-Samoa	Ablerex-Oversea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000	100	479,136	16,276	-	孫公司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674	4,674	100,000	100	14,092	1,239	-	孫公司
Ablerex-SG	Ablerex-TH	泰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795	1,687	20,000	100	306	(7,200)	-	孫公司
Ablerex-USA	Ablerex-LATAM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5,358	15,358	3,650	86	10,612	10,098	-	孫公司

註：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順(逆)流交易之沖銷。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Ablerex-SZ	製造及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 167,677	註 1	\$ 167,677	\$ -	\$ -	\$ 167,677	\$ 10,400	100	\$ 10,400	\$ 425,417	\$ -	註 2
Ablerex-BJ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277	註 1	36,084	-	-	36,084	7,391	80	5,913	50,426	-	註 2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3,761	\$ 203,761	\$ 1,019,829

註1：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Ablerex-Samoa，由Ablerex-Samoa投資Ablerex-Overseas再轉投資Ablerex-SZ及Ablerex-BJ，業經投審會核准。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且上列與合併個體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以上揭露資訊僅供參考。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金額	佔科目百分比	備註
Ablerex-SZ	進貨	\$ 875,332	61%	其中\$270,781直接進貨，其餘\$604,551係透過Ablerex-HK進貨
Ablerex-SZ	應付帳款	\$ 106,896	27%	其中\$32,874直接付款，其餘\$74,022係透過Ablerex-HK付款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金額	佔科目百分比	備註
Ablerex-SZ	銷貨	\$ 40,900	2%	係直接銷售。
Ablerex-SZ	應收帳款	\$ 10,470	2%	

(3)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金額	佔科目百分比	備註
Ablerex-SZ	什項收入	\$ 589	26%	係本公司代Ablerex-SZ代採購關鍵原料共計\$16,186

盈正橡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3,605,502	30.23%
許文	9,638,177	21.41%
陳友安	2,485,763	5.52%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56	
活期存款			
— 台幣存款		89,651	
— 外幣存款			
美金	473仟元；折合率： 30.71：1	14,533	
人民幣	18仟元；折合率： 4.327：1	77	
日幣	79,324仟元；折合率： 0.2172：1	17,229	
其他		87	
		<u>\$ 121,933</u>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 70,617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49,605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38,405	
Ablerex Corporation		20,492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10,470	
其他		6,097	
小計		<u>195,686</u>	
非關係人：			
己公司		89,678	
A公司		85,209	
H公司		21,194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其他		<u>148,795</u>	超過應收帳款餘額5%
		344,876	
減：備抵呆帳		(<u>3,616</u>)	
小計		<u>341,260</u>	
合計		<u>\$ 536,946</u>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物料	\$ 117,041	\$ 116,307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在製品	18,360	17,525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半成品	103,624	154,310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製成品	144,839	152,034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商品	90,853	87,778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在途商品	9,825	9,825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未完工程	<u>410,413</u>	<u>538,149</u>	市價係按淨變現價值
	894,955	<u>\$ 1,075,928</u>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89,920</u>)		
	<u>\$ 805,035</u>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400	243,536	-	-	-	(41,897)	5,400	10.38%	無	註一

註一：本期減少係評價產生。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註)		本期減少(註)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比例	單價(元)	總價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6,635	\$ 467,999	-	\$ 7,914	-	\$ -	6,635	100%	\$ 71.73	\$ 475,913	權益法	無
Ablerex Corporation	250	74,961	-	16,012	-	-	250	100%	363.89	90,973	權益法	無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 Ltd.	10	32,999	-	390	-	-	10	100%	3,338.90	33,389	權益法	無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2,141	115,298	-	1,376	-	-	2,141	100%	54.50	116,674	權益法	無
Ablerex Electronics U. K. Ltd.	100	14,529	-	-	-	(437)	100	100%	140.92	14,092	權益法	無
和田電氣株式会社	3	5,198	-	10,996	-	-	3	99%	5,398.00	16,194	權益法	無
		<u>\$ 710,984</u>		<u>\$ 36,688</u>		<u>(\$ 437)</u>				<u>\$ 747,235</u>		

註：包含認列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變動數。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變動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處 分	本 期 移 轉	期 末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抵 押 情 形	備 註
土地	\$ 166,077	\$ -	\$ -	-	\$ 166,077	無	
房屋及建築	456,128	245	(66,678)	-	389,695	無	
機器設備	33,255	22,676	(3,566)	69,454	121,819	無	
運輸設備	1,170	-	(548)	-	622	無	
辦公設備	34,422	5,592	(2,642)	-	37,372	無	
租賃改良	5,835	-	(3,949)	-	1,886	無	
	\$ 696,887	\$ 28,513	(\$ 77,383)	\$ 69,454	\$ 717,471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處分	期末餘額	備 註
房屋及建築	\$ 162,547	\$ 16,762	(\$ 66,677)	\$ 112,632	
機器設備	13,012	8,854	(3,566)	18,300	
運輸設備	808	195	(548)	455	
辦公設備	18,056	6,861	(2,643)	22,274	
租賃改良	5,248	264	(3,949)	1,563	
	\$ 199,671	\$ 32,936	(\$ 77,383)	\$ 155,224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備註
關係人：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 74,022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32,874	
小計		106,896	
非關係人：			
協宇科技有限公司		40,593	
臺灣湯淺電池股份有限公司		38,296	
Socomec Asia Pacific Pte.Ltd		27,571	
吉鐘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1,898	
亞力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16,648	
Eaton PHOENIXTEC MMPL CO LTD		15,585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均未
其他		130,347	超過應付帳款餘額5%
小計		290,938	
合計		\$ 397,834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數 量</u>	<u>金 額</u>	<u>備 註</u>
銷貨收入	不斷電設備、濾波器及太陽能轉換器 共84,978台，專案工程共1,075件	\$ 2,243,754	
減：銷貨退回		(387)	
銷貨折讓		(4,407)	
銷貨收入淨額		2,238,960	
勞務收入	維護案件共951件	144,843	
營業收入淨額		<u>\$ 2,383,803</u>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期初原料及半成品		\$	237,900		
加：本期原料進貨			468,371		
製成品轉入原料			275,007		
商品轉入原料			7,270		
減：期末原物料及半成品		(220,665)		
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38,269)		
原料及半成品轉入未完工程		(61,022)		
轉列費用		(25,373)		
其他			-		
本期耗用原料			643,219		
直接人工			11,783		
製造費用			63,197		
製造成本			718,199		
期初在製品			31,319		
減：期末在製品		(18,360)		
製成品成本			731,158		
加：期初製成品			63,217		
減：期末製成品		(144,839)		
製成品轉入原料		(275,007)		
製成品轉入未完工程		(69,938)		
轉列費用		(1,978)		
本期產銷成本			302,613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續)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期初商品存貨及在途商品	\$ 110,859	
加：出售原料及半成品成本	38,269	
本期進貨	971,816	
減：期末商品存貨及在途商品	(100,678)	
轉列費用	(39)	
商品存貨轉入未完工程	(334,088)	
轉列維修成本	(3,891)	
商品轉入原料	(7,270)	
本期進銷成本	<u>674,978</u>	
期初未完工程	485,671	
加：原料及半成品轉入	61,022	
製成品轉入	69,938	
商品存貨轉入	334,088	
已投入之人工與費用成本	362,792	
減：期末未完工程	(410,413)	
本期專案及工程成本	<u>903,098</u>	
存貨跌價損失	12,919	
保固成本	<u>14,005</u>	
本期銷貨成本	<u>1,907,613</u>	
維修成本	66,187	
其他成本	<u>6,539</u>	
營業成本	<u>\$ 1,980,339</u>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7,198	
折舊費用		13,532	
其他(註)		12,467	
		\$ 63,197	

註：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及總務費用</u>	<u>研究發展費用</u>	<u>金 額</u>
薪資費用	\$ 66,388	\$ 43,731	\$ 133,198	\$ 243,317
其他推銷費用	11,863	-	-	11,863
旅費	9,432	2,810	1,273	13,515
折舊費用	4,413	5,177	8,913	18,503
勞務費用	-	7,750	-	7,750
研發費用	-	-	9,062	9,062
其他(註)	13,901	8,899	18,533	41,333
	<u>\$ 105,997</u>	<u>\$ 68,367</u>	<u>\$ 170,979</u>	<u>\$ 345,343</u>

註：各單獨項目金額未超過本科目總額5%。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質別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屬於營業 成 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1,377	\$ 206,828	\$ 69,315	\$ 203,361
勞健保費用		6,998	18,991	6,551	18,405
退休金費用		3,573	9,058	3,507	8,768
董事酬金		-	2,228	-	2,88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427	6,212	3,457	6,519
折舊費用		20,235	18,503	14,565	23,629
攤銷費用		916	8,032	973	7,945
			8,948		8,918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47 及 33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6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57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69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16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26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1.21 %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4)請敘明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壹、政策：

公司依據勞動基本法訂定「工作規則」，內容概括薪酬、獎金、工作時間、休假、考勤考核、福利措施等章節，以明確規定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促使勞雇雙方同心協力，並謀事業發展。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6%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此外，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就公司相關政策、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就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納入薪資報酬政策中一併考量。

貳、制度

一、員工福利：

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本公司並為員工辦理團體醫療險、意外險、健康檢查等措施，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員工福利，除婚、喪、住院及生育補助外，亦定期辦理慶生會及國內外旅遊等福利活動，以照顧員工之生活。

二、退休制度與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職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內政部「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及管理辦法」之規定，按月以給付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退休準備金，存入中央信託局保管運用，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如準備金專戶不足支應，差額部份則列為當期費用。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適用舊制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部份，本公司按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提至勞工保險局，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續)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三、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

本公司董事目前並無固定薪酬，僅於公司營運年度終了有盈餘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提撥得按不超過當年度獲利2%額度內，做為當年度董事酬勞。訂定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董事會成員個別與整體的績效及公司營運情形，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依據相關法令變動，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達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四、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目前公司經理人依公司員工薪酬管理辦法給付薪酬，並依年度績效考核發獎金。若有盈餘提撥員工酬勞，再依本公司員工酬勞配發辦法配發。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文



中華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968 號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盈正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專案工程收入截止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營業收入類型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八);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五)。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度之專案工程收入為 1,124,639 仟元,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38%。

盈正集團客戶合約收入型態主要分為一般銷貨收入及專案工程收入兩類。其中專案工程收入主要內容為銷售大型設備及安裝相關工程。其專案工程需待盈正集團安裝大型設備,並經雙方執行驗收程序開立相關文件後,客戶方可取得並耗用該資產提供之效益,盈正集團亦才算完成合約約定之履約義務並認列專案工程收入。因盈正集團專案工程收入認列時點涉及人工作業入帳,易造成認列時點不適當。考量盈正集團專案工程收入認列之金額及時點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專案工程收入截止之適當性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專案工程收入之截止進行評估,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評估及瞭解其專案工程收入認列之內部控制程序,並針對攸關控制之有效性執行測試。
2. 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專案工程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抽核帳載專案工程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
3. 測試專案工程收入明細表之正確性及完整性,抽核其據以認列收入之相關文件,以確認專案工程收入認列金額及時點之適當性。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二);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 1,425,610 仟元及 172,728 仟元。

盈正集團屬經營設計、製造及銷售不斷電系統與電力品質改善設備等範疇之電力電子產品，因該類產品多樣化且市場競爭激烈，故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盈正集團對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過時或毀損之存貨則個別辨認進行評估。因管理階層於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估過程，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及辨認過時陳舊存貨，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考量盈正集團之存貨及其備抵跌價損失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評價列為本年度重要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存貨淨變現價值之衡量及備抵存貨跌價損失提列之適足性進行評估，已執行之主要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依對其營運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
2. 瞭解公司倉儲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其用以評價之存貨成本及淨變現價值報表資訊之正確性，以確認報表編製邏輯及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檢視各項存貨淨變現價格採用之估計基礎適當性，並驗證產品銷售及進貨價格正確性，並重新核算及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盈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盈正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盈正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盈正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盈正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本盈正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合併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合併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盈正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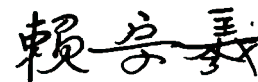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林瑟凱



會計師

賴宗義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80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3 日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1,276	9	\$ 259,173	7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及八	47,255	1	13,418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4,778	-	6,30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73,098	17	707,384	1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2,328	-	7,709	-
1200	其他應收款		15,852	1	11,049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052	-	2,119	-
130X	存貨	六(五)	1,252,882	38	1,490,274	40
1410	預付款項		25,120	1	42,78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235,641</u>	<u>67</u>	<u>2,540,221</u>	<u>68</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01,639	6	243,536	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及八	778,635	23	726,935	20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及八	7,048	-	13,780	-
1780	無形資產		46,100	1	45,970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7,598	2	42,642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	27,981	1	101,432	3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109,001</u>	<u>33</u>	<u>1,174,295</u>	<u>32</u>
1XXX	資產總計		<u>\$ 3,344,642</u>	<u>100</u>	<u>\$ 3,714,516</u>	<u>100</u>

(續次頁)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550,000	16	\$	616,473	17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		-	-		69,845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216,523	7		284,449	8
2150	應付票據			256	-		3,689	-
2170	應付帳款			487,525	15		591,145	1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51,999	5		151,02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8,988	-		17,008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73,082	2		65,963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5,821	-		9,23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一)		10,916	-		10,07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4,803	1		18,91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19,913</u>	<u>46</u>		<u>1,837,821</u>	<u>50</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10,268	-		19,46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2,495	3		92,975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624	-		4,032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11,628	-		11,831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25,015</u>	<u>3</u>		<u>128,298</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1,644,928</u>	<u>49</u>		<u>1,966,119</u>	<u>53</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五)								
3110	普通股股本			450,000	13		450,000	12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200	資本公積			713,679	21		713,416	19
保留盈餘 六(十七)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6,999	7		225,053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61,427	2
3350	未分配盈餘			211,192	6		163,863	5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73,344	3		122,444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685,214</u>	<u>50</u>		<u>1,736,203</u>	<u>47</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4,500</u>	<u>1</u>		<u>12,194</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699,714</u>	<u>51</u>		<u>1,748,397</u>	<u>47</u>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七及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u>3,344,642</u>	<u>100</u>	\$	<u>3,714,516</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盈正豫順電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金	年 額	度 %	111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925,183	100	\$	3,057,76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二十四)	(2,177,745)	(74)	(2,333,891)	(7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47,438	26		723,876	2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						
6100 推銷費用		(340,820)	(12)	(316,704)	(10)
6200 管理費用		(120,392)	(4)	(118,83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0,979)	(6)	(165,063)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31)	-	(2,12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36,722)	(22)	(602,721)	(20)
6900 營業利益			110,716	4		121,155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三)(十九)		3,453	-		905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0,842	-		14,436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5,271	-		17,024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及七	(13,656)	-	(12,16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10	-		20,203	1
7900 稅前淨利			116,626	4		141,358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五)	(26,035)	(1)	(27,534)	(1)
8200 本期淨利		\$	90,591	3	\$	113,824	4

(續次頁)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202	\$ 5,94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41,897) (2)	162,536 5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五)	(40) -	(1,18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1,735) (2)	167,289 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9,252) -	25,86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1,800 -	(5,33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7,452) -	20,532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9,187) (2)	\$ 187,821 6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404 1	\$ 301,645 1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7,686 3	\$ 114,704 4
8620	非控制權益	2,905 -	(880) -
		\$ 90,591 3	\$ 113,824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8,748 1	\$ 303,328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2,656 -	(1,683) -
		\$ 41,404 1	\$ 301,645 10
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95	\$ 2.55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 1.94	\$ 2.5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盛正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歸屬普通股股東	於本行溢價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其他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主其	之		總
										業	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450,000	\$ 720,878	\$ -	\$ -	\$ 217,453	\$ 52,110	\$ 108,573	\$ (61,427)	\$ -	\$ -	\$ 1,487,587	\$ 1,501,464
本期淨利	-	-	-	-	-	-	114,704	-	-	-	(880)	115,82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753	21,335	162,536	-	(803)	187,8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19,457	21,335	162,536	-	(1,683)	301,645
110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派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	7,600	-	(7,600)	-	-	-	-	-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	-	9,317	-	-	(9,317)	-	-	-	-	-
分配現金股利	-	-	-	-	-	-	(47,250)	-	-	(47,250)	-	(47,25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9,000)	-	-	-	-	-	-	-	(9,000)	-	(9,000)
本依持股比例認列被投資公司增資調整數	-	-	1,538	-	-	-	-	-	-	-	1,538	1,53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0,000	\$ 711,878	\$ 1,538	\$ 225,053	\$ 61,427	\$ 163,863	\$ (40,092)	\$ 162,536	\$ 1,736,203	\$ 12,194	\$ 1,748,397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450,000	\$ 711,878	\$ 1,538	\$ 225,053	\$ 61,427	\$ 163,863	\$ (40,092)	\$ 162,536	\$ 1,736,203	\$ 12,194	\$ 1,748,397	
本期淨利	-	-	-	-	-	87,686	-	-	-	87,686	2,905	90,59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62	(48,938)	(41,897)	(249)	(49,187)	2,656	41,40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7,848	(48,748)	(41,897)	38,748	2,656	(350)	109
111 年度盈餘指標及分派												
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	-	-	11,946	-	(11,946)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61,427)	-	61,427	-	-	-	-	-	-
盈餘配發現金股利	-	-	-	-	-	(90,000)	-	-	(90,000)	-	-	(90,000)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	241	-	-	-	-	-	-	241	(350)	(109)
行進歸入權	-	-	-	-	-	-	-	-	-	-	22	2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50,000	\$ 711,878	\$ 1,779	\$ 236,999	\$ 21,192	\$ 120,639	\$ (47,295)	\$ 14,500	\$ 1,685,214	\$ 14,500	\$ 1,699,71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董事長：許文

盈正豫順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 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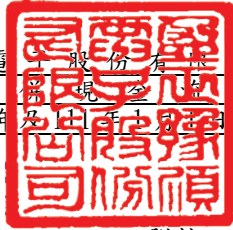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16,626	\$	141,35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使用權資產)		六(六)(七) (二十三)		62,472 62,261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三)		9,991 9,81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531 2,120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3,656 12,162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453) (905)
股利收入		六(二十)	(5,400) (4,86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六)(二十一)		1,984 85
租賃修改利益		六(二十一)	(1) -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4) 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8,471) 18,530
應收帳款				129,731 119,09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5,381 12,749
其他應收款			(3,980) (3,040)
存貨				237,392 (291,367)
預付款項			(17,668) 2,38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67,926) 96,742
應付票據			(3,433) (184)
應付帳款			(103,620) 40,589
其他應付款				1,864 (641)
負債準備－流動				7,119 9,054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113) 3,079
淨確定福利負債			(1) 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07,983 224,351
收取之利息				2,630 903
收取之股利				5,400 4,860
支付之利息			(14,541) (11,674)
支付之所得稅			(28,417) (27,490)
退還之所得稅				5 4,16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73,060 195,114

(續次頁)

盈正豫順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2 年 及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附註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6,302)	(\$ 13,41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22,224	13,22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39,738)	(20,7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六)	354	560
取得無形資產		(2,150)	(2,529)
預付設備款增加		(295)	(69,76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858	(2,5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8,509)	(5,46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558)	(100,63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八)	4,004,799	3,960,707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八)	(4,071,389)	(4,102,87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六(二十八)	751,116	350,328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八)	(820,961)	(280,483)
長期借款舉借	六(二十八)	-	18,816
長期借款償還	六(二十八)	(9,409)	(12,14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0,496)	(10,097)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十七)	(90,000)	(56,250)
非控制權益變動	六(二十七)	(109)	-
行使歸入權		22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6,427)	(132,00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972)	27,74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103	(9,77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9,173	268,94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01,276	\$ 259,17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許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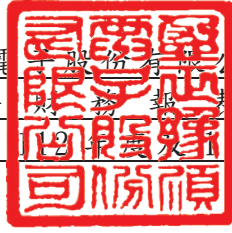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敏洲



會計主管：廖敏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係原依中華民國公司法於民國 87 年 4 月 27 日設立，後於民國 91 年 4 月 1 日與「盈正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合併，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更名為「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 99 年 9 月 9 日於中華民國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

(二)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

1. 不斷電系統設備製造及銷售。
2. 改善電力品質之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3. 太陽能系統設備之製造及銷售。
4. 維護及技術服務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Ablerex-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本公司	Ablerex Corporation (Ablerex-USA)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00	100	註1
本公司	Ablerex International Co., Ltd. (Ablerex-HK)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00	100	註1
本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 Pte. Ltd. (Ablerex-SG)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00	100	註1
本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U. K. Ltd. (Ablerex-UK)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本公司	和田電氣株式會社 (Ablerex-JP)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99	99	註1
Ablerex Electronics U. K. Ltd.	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 R. L. (Ablerex-IT)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00	100	註1
Ablerex Electronics (Samoa) Co., Ltd.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Ablerex-Overseas)	投資控股公司	100	100	註1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Ablerex-SZ)	製造及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00	100	註1
Ablerex Overseas Co., Ltd.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Ablerex-BJ)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0	80	註1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說明
Ablerex Electronics (S)Pte.Ltd.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Ablerex-TH)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00	94	註1、2、3
Ablerex Corporation	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 (Ablerex-Latam)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6	86	註1

註 1：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係依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編入本合併財務報告。

註 2：Ablerex Electronics (S)Pte.Ltd. 於民國 111 年 12 月參與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之普通股現金增資計泰銖 1,600 仟元，持股比率增加至 94%。另於民國 112 年 3 月取得非控制權益股權全數股權，持股比率增加為 100%。

註 3：因當地法令限制需透過他人名義持有該被投資公司 51% 之持股比例，若併同考量，已對該被投資公司具 100% 之實質控制力。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重大限制

現金及短期存款 \$107,243 存放在中國，受當地外匯管制。此等外匯管制限制將資金匯出中國境外(透過正常股利則除外)。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

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值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年 ~ 50年
機器設備	5年 ~ 1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5年 ~ 10年
租賃改良	10年

(十四)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主係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主係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五) 無形資產

1. 商標及專利權

以取得成本認列，係有限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5 年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3.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七)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主係保固)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

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集團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

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三）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二十四）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五）收入認列

1. 一般銷貨收入

-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不斷電系統設備、改善電力品質系統設備與太陽能系統設備相關產品。一般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買方，其對於產品銷售之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買方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減失之風險已移轉予買方，且買方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標準保固，對產品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專案工程收入

(1)本集團提供不斷電系統設備、改善電力品質系統設備與太陽能系統設備整合相關銷售服務。專案工程收入包含設備銷售及安裝服務，合約係涉及提供整合服務，故該設備及安裝不可區分，視為單一履約義務。本集團安裝設備，客戶執行驗收程序，並由本集團開立保固書，客戶於此時取得對該設備之控制與其產生之效益，當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本集團才完成合約約定之履約義務認列收入。

(2)本集團對專案工程提供標準保固，對設備瑕疵負有維修之義務，於銷貨時認列負債準備。

(3)應收帳款於專案工程完成開立保固書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3. 勞務收入

本集團提供不斷電設備、改善電力品質系統設備及太陽能系統設備之維護服務。勞務收入於服務提供予客戶之財務報導期間內認列為收入。固定價格合約之收入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止已實際提供之服務月數占全部應提供服務之月數比例認列。客戶依照所協議之付款時間表支付合約價款，當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超過客戶應付款時認列為合約資產，若客戶應付款超過本集團已提供之服務時則認列為合約負債。

4. 取得客戶合約成本

本集團為取得客戶合約所發生之增額成本雖預期可回收，惟相關合約期間短於一年，故將該等成本於發生時認列於費用。

(二十六)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值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值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值及假設

1.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252,882。

2. 負債準備之估列

銷售商品需考量與交易相關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費用，故本集團制訂銷售產品保固負債準備之提列政策估列費用，據以衡量公司實際之經營損益。本集團對於負債準備係依照集團政策根據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返修資料作為估列基準，提列相關產品保固負債估列未來可能發生之維修費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估列負債準備為 \$73,08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70	\$ 64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73,124	247,936
定期存款	27,382	10,597
合計	<u>\$ 301,276</u>	<u>\$ 259,173</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興櫃股票	\$ 81,000	\$ 81,000
評價調整	120,639	162,536
合計	<u>\$ 201,639</u>	<u>\$ 243,536</u>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工具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01,639 及 \$243,536。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400 及\$4,860。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公允價值變動	(\$ 41,897)	\$ 162,536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01,639 及\$243,536。
5.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格風險資訊及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及(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項目</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 定期存款	\$ 43,693	\$ 13,224
受質押之定期存款	3,562	194
合計	<u>\$ 47,255</u>	<u>\$ 13,418</u>

1.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金額為\$693 及\$304。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47,255 及\$13,418。
3. 本集團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4.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4,778	\$ 6,307
應收帳款	\$ 587,217	\$ 717,134
減：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14,119)	(9,750)
	<u>\$ 573,098</u>	<u>\$ 707,384</u>
應收帳款-關係人	\$ 2,328	\$ 7,709

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係人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關係人	應收票據
未逾期	\$ 559,978	\$ 2,328	\$ 14,778	\$ 689,859	\$ 7,709	\$ 6,307
30天內	7,873	-	-	18,110	-	-
31-60天	6,871	-	-	1,677	-	-
61-90天	4,185	-	-	664	-	-
90天以上	8,310	-	-	6,824	-	-
	<u>\$ 587,217</u>	<u>\$ 2,328</u>	<u>\$ 14,778</u>	<u>\$ 717,134</u>	<u>\$ 7,709</u>	<u>\$ 6,30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關係人)餘額為 \$881,995。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4,778 及 \$6,307；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575,426 及 \$715,093。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相關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16,470	(\$ 93,436)	\$ 223,034
在製品	63,604	(3,851)	59,753
半成品	166,029	(37,966)	128,063
製成品	168,689	(13,233)	155,456
商品	247,630	(24,242)	223,388
在途存貨	52,775	-	52,775
未完工程	410,413	-	410,413
合計	<u>\$ 1,425,610</u>	<u>(\$ 172,728)</u>	<u>\$ 1,252,882</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物料	\$ 387,442	(\$ 75,656)	\$ 311,786
在製品	106,459	(5,776)	100,683
半成品	191,943	(34,546)	157,397
製成品	131,245	(10,586)	120,659
商品	217,206	(22,527)	194,679
在途存貨	119,399	-	119,399
未完工程	485,671	-	485,671
合計	<u>\$ 1,639,365</u>	<u>(\$ 149,091)</u>	<u>\$ 1,490,27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059,782	\$ 2,239,286
維修成本	66,187	55,757
存貨跌價損失	24,799	3,191
報廢損失	3,607	17,236
其他	23,370	18,421
	<u>\$ 2,177,745</u>	<u>\$ 2,333,891</u>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							合計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1月1日								
成本	\$ 169,793	\$ 721,408	\$ 271,130	\$ 12,706	\$ 59,983	\$ 18,591	\$ 140	\$ 1,253,751
累計折舊	-	(264,050)	(200,452)	(9,837)	(37,212)	(15,168)	(97)	(526,816)
	<u>\$ 169,793</u>	<u>\$ 457,358</u>	<u>\$ 70,678</u>	<u>\$ 2,869</u>	<u>\$ 22,771</u>	<u>\$ 3,423</u>	<u>\$ 43</u>	<u>\$ 726,935</u>
1月1日	\$ 169,793	\$ 457,358	\$ 70,678	\$ 2,869	\$ 22,771	\$ 3,423	\$ 43	\$ 726,935
增添	-	282	31,366	-	7,477	613	-	39,738
移轉	-	-	69,433	-	21	-	-	69,454
處分	-	-	(2,280)	(1)	(57)	-	-	(2,338)
折舊費用	-	(23,901)	(18,002)	(751)	(8,618)	(811)	-	(52,083)
淨兌換差額	-	(2,195)	(806)	(10)	(22)	(38)	-	(3,071)
12月31日	<u>\$ 169,793</u>	<u>\$ 431,544</u>	<u>\$ 150,389</u>	<u>\$ 2,107</u>	<u>\$ 21,572</u>	<u>\$ 3,187</u>	<u>\$ 43</u>	<u>\$ 778,635</u>
12月31日								
成本	\$ 169,793	\$ 650,974	\$ 343,361	\$ 12,054	\$ 64,035	\$ 15,115	\$ 140	\$ 1,255,472
累計折舊	-	(219,430)	(192,972)	(9,947)	(42,463)	(11,928)	(97)	(476,837)
	<u>\$ 169,793</u>	<u>\$ 431,544</u>	<u>\$ 150,389</u>	<u>\$ 2,107</u>	<u>\$ 21,572</u>	<u>\$ 3,187</u>	<u>\$ 43</u>	<u>\$ 778,635</u>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69,426	\$ 713,377	\$ 259,889	\$ 11,711	\$ 58,552	\$ 17,870	\$ 126	\$ 1,230,951
累計折舊	-	(234,334)	(190,100)	(8,420)	(33,245)	(13,556)	(87)	(479,742)
	<u>\$ 169,426</u>	<u>\$ 479,043</u>	<u>\$ 69,789</u>	<u>\$ 3,291</u>	<u>\$ 25,307</u>	<u>\$ 4,314</u>	<u>\$ 39</u>	<u>\$ 751,209</u>
1月1日	\$ 169,426	\$ 479,043	\$ 69,789	\$ 3,291	\$ 25,307	\$ 4,314	\$ 39	\$ 751,209
增添	-	1,634	12,996	274	5,695	126	-	20,725
移轉	-	-	130	-	-	-	-	130
處分	-	-	(606)	-	(39)	-	-	(645)
折舊費用	-	(29,158)	(12,433)	(892)	(8,441)	(1,092)	-	(52,016)
淨兌換差額	367	5,839	802	196	249	75	4	7,532
12月31日	<u>\$ 169,793</u>	<u>\$ 457,358</u>	<u>\$ 70,678</u>	<u>\$ 2,869</u>	<u>\$ 22,771</u>	<u>\$ 3,423</u>	<u>\$ 43</u>	<u>\$ 726,935</u>
12月31日								
成本	\$ 169,793	\$ 721,408	\$ 271,130	\$ 12,706	\$ 59,983	\$ 18,591	\$ 140	\$ 1,253,751
累計折舊	-	(264,050)	(200,452)	(9,837)	(37,212)	(15,168)	(97)	(526,816)
	<u>\$ 169,793</u>	<u>\$ 457,358</u>	<u>\$ 70,678</u>	<u>\$ 2,869</u>	<u>\$ 22,771</u>	<u>\$ 3,423</u>	<u>\$ 43</u>	<u>\$ 726,935</u>

1. 上述設備均屬供自用之資產。
2.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各項空調、電梯和水電等工程，其中房屋及建築係按 26~50 年提列折舊，餘係按 10~20 年提列。
3.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為\$0。
5. 本集團因生產及營運所簽訂設備買賣合約，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交付完成但已支付部分款項之金額分別為\$608 及\$70,362。

(七)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房屋及建築(含土地)、運輸設備及辦公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短期之房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辦公設備。另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對於短期租賃承諾之租賃給付為\$1,130 及\$1,158。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799	\$ 841
房屋及建築(含土地)	6,057	12,858
辦公設備	192	81
	<u>\$ 7,048</u>	<u>\$ 13,780</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27	\$ 27
房屋及建築(含土地)	10,300	10,149
辦公設備	62	69
	<u>\$ 10,389</u>	<u>\$ 10,245</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3,701 及 \$13,515。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83	\$ 51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1,130	1,15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74	127

6.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12,283 及 \$11,897。

7. 以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催收款	\$ 22,883	\$ 39,034
備抵呆帳-催收款	(22,883)	(39,034)
存出保證金	10,910	15,768
預付設備款	608	70,362
其他	16,463	15,302
	<u>\$ 27,981</u>	<u>\$ 101,432</u>

(九)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 無擔保借款	\$ 550,000	1.70%~1.81%	無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 無擔保借款	\$ 496,631	1.64%~5.26%	無
- 擔保借款	119,842	3.60%~4.65%	請詳附註八說明
	<u>\$ 616,473</u>		

(十) 應付短期票券

保證/承兌機構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中華票券	\$ 69,845	1.50%	無

本集團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承兌短期商業票券。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09年7月3日至113年7月3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8月3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註2)	1.00%	無	\$ 2,340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09年10月27日至115年12月31日，並自110年6月30日起每半年付息，另自112年6月30日開始按8分期償還本金(註3)	0.74%	無	2,908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11年3月30日至115年3月3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2年4月30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	1.50%	無	15,936
小計				21,184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916)
				<u>\$ 10,268</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分期償付之借款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08年9月27日至112年1月27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08年10月27日開始按24分期償還本金(註1)	0.40%	無	\$ 616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09年7月3日至113年7月3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0年8月3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註2)	1.00%	無	6,087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09年10月27日至115年12月31日，並自110年6月30日起每半年付息，另自112年6月30日開始按8分期償還本金(註3)	0.74%	無	3,200
銀行無擔保 歐元借款	自111年3月30日至115年3月30日，並按月付息，另自112年4月30日開始按36分期償還本金	1.50%	無	19,632
小計				29,535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0,075)
				<u>\$ 19,460</u>

註 1：本集團之子公司 Ablerex-IT 於民國 109 年 3 月收到銀行通知因受新冠肺炎影響，自民國 109 年 3 月起暫停還款十六個月，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恢復還款。

註 2：本集團之子公司 Ablerex-IT 因受新冠肺炎影響，向銀行申請紓困貸款獲准。

註 3：本集團之子公司 Ablerex-IT 向義大利政府申請貸款獲准，此貸款為義大利政府為鼓勵義大利公司國際化而提供，撥款金額共 EUR\$163,000，其中 EUR\$65,200 為政府補助款，餘為貸款。

(十二)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年終獎金	\$ 53,589	\$ 53,033
應付薪資	28,885	27,385
應付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4,615	15,474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4,253	14,655
其他	40,657	40,474
	<u>\$ 151,999</u>	<u>\$ 151,021</u>

(十三) 負債準備-流動

	112年	111年
保固：		
1月1日餘額	\$ 65,963	\$ 56,909
本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4,005	15,955
本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886)	(6,901)
12月31日餘額	<u>\$ 73,082</u>	<u>\$ 65,963</u>

本集團之保固負債主係與不斷電設備及系統與太陽能產品相關，保固負債係依據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四)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7,915)	(\$ 47,96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36,287</u>	<u>36,138</u>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628)</u>	<u>(\$ 11,831)</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112年</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月1日	(\$ 47,969)	\$ 36,138	(\$ 11,831)
當期服務成本	(196)	-	(196)
利息(費用)收入	(615)	468	(147)
	<u>(48,780)</u>	<u>36,606</u>	<u>(12,17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304	30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404)	-	(404)
經驗調整	<u>302</u>	<u>-</u>	<u>302</u>
	<u>(102)</u>	<u>304</u>	<u>202</u>
提撥退休基金	-	344	344
支付退休金	<u>967</u>	<u>(967)</u>	<u>-</u>
12月31日	<u>(\$ 47,915)</u>	<u>\$ 36,287</u>	<u>(\$ 11,628)</u>

	111年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	(\$ 52,102)	\$ 34,333	(\$ 17,769)
當期服務成本	(225)	-	(225)
利息(費用)收入	(360)	239	(121)
	<u>(52,687)</u>	<u>34,572</u>	<u>(18,1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679	2,67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756	-	2,756
經驗調整	506	-	506
	<u>3,262</u>	<u>2,679</u>	<u>5,941</u>
提撥退休基金	-	343	343
支付退休金	1,456	(1,456)	-
12月31日	<u>(\$ 47,969)</u>	<u>\$ 36,138</u>	<u>(\$ 11,831)</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u>1.20%</u>		<u>1.30%</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00%</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5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00)	\$ 1,034	\$ 1,023	(\$ 994)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82)	\$ 1,120	\$ 1,110	(\$ 1,07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856。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1,230
1-2年		1,582
3-5年		11,857
5年以上		38,472
	\$	<u>53,141</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大陸孫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uzhou) Co., Ltd. 及 Ablerex Electronics (Beijing) Co., Ltd.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其提撥比率皆為 20%。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Ablerex Corporation、Ablerex Latam Corporation、Ablerex Electronics(S) Pte. Ltd.、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 Ltd.、Ablerex Electronics Italy S.R.L 及和田電氣株式會社係按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辦法，採確定提撥制，無進一步義務。其餘合併子公司並未聘雇員工。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2,531 及 \$30,904。

(十五) 股本

截止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800,000，分為 8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450,000，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相同。

(十六)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案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分派現金(元)
資本公積分派現金	\$ 9,000	\$ 0.20

上述資本公積分派現金情形與本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十七)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如尚有盈餘，酌予保留盈餘後，由董事會視營運狀況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分配股利之政策，需視公司目前營運狀況及未來之資金需求及長期營運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其中現金股利以不得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二十，提請股東會通過。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1,946		\$ 7,600	
特別盈餘公積	(61,427)		9,317	
現金股利	90,000	\$ 2.00	47,250	\$ 1.05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6.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十一。

(十八)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一般銷貨收入	\$ 1,655,701	\$ 1,707,770
專案工程收入	1,124,639	1,232,936
勞務收入	144,843	117,061
合計	\$ 2,925,183	\$ 3,057,767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提供隨時間逐步移轉及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部門：

	112年度					
	第一事業部	第二事業部	技術服務部	能源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951,259	\$ 1,439,781	\$ 303,880	\$ 230,263	\$ -	\$ 2,925,183
內部部門收入	56,218	1,948,762	-	-	(2,004,980)	-
部門收入	<u>\$ 1,007,477</u>	<u>\$ 3,388,543</u>	<u>\$ 303,880</u>	<u>\$ 230,263</u>	<u>(\$ 2,004,980)</u>	<u>\$ 2,925,183</u>
部門損益	<u>\$ 88,906</u>	<u>\$ 122,511</u>	<u>\$ 134,565</u>	<u>\$ 20,341</u>	<u>(\$ 255,607)</u>	<u>\$ 110,716</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945,340	\$ 1,439,781	\$ 213,436	\$ 188,939	\$ -	\$ 2,787,49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5,919	-	90,444	41,324	-	137,687
	<u>\$ 951,259</u>	<u>\$ 1,439,781</u>	<u>\$ 303,880</u>	<u>\$ 230,263</u>	<u>\$ -</u>	<u>\$ 2,925,183</u>
	111年度					
	第一事業部	第二事業部	技術服務部	能源事業部	調節及銷除	總計
外部收入	\$ 1,165,710	\$ 1,370,157	\$ 261,869	\$ 260,031	\$ -	\$ 3,057,767
內部部門收入	51,179	2,605,504	-	-	(2,656,683)	-
部門收入	<u>\$ 1,216,889</u>	<u>\$ 3,975,661</u>	<u>\$ 261,869</u>	<u>\$ 260,031</u>	<u>(\$ 2,656,683)</u>	<u>\$ 3,057,767</u>
部門損益	<u>\$ 132,137</u>	<u>\$ 105,987</u>	<u>\$ 115,381</u>	<u>\$ 23,407</u>	<u>(\$ 255,757)</u>	<u>\$ 121,155</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1,165,710	\$ 1,370,157	\$ 183,634	\$ 228,456	\$ -	\$ 2,947,95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78,235	31,575	-	109,810
	<u>\$ 1,165,710</u>	<u>\$ 1,370,157</u>	<u>\$ 261,869</u>	<u>\$ 260,031</u>	<u>\$ -</u>	<u>\$ 3,057,767</u>

2. 合約負債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工程款	\$ 190,440	\$ 246,698	\$ 156,666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26,083	37,751	31,041
合計	<u>\$ 216,523</u>	<u>\$ 284,449</u>	<u>\$ 187,707</u>

(1) 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無此情形。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		
本期認列收入數	<u>\$ 230,718</u>	<u>\$ 114,465</u>

(十九)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2,757	\$ 4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息收入	693	304
其他利息收入	3	137
	<u>\$ 3,453</u>	<u>\$ 905</u>

(二十)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股利收入	\$ 5,400	\$ 4,860
政府補助收入	1,576	4,090
其他收入—其他	3,866	5,486
	<u>\$ 10,842</u>	<u>\$ 14,436</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	\$ 7,997	\$ 17,615
租賃修改利益	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984)	(85)
其他	(743)	(506)
	<u>\$ 5,271</u>	<u>\$ 17,024</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利息費用	\$ 13,656	\$ 12,162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功能別 性質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 212,125	\$ 413,049	\$ 625,174	\$ 228,645	\$ 388,511	\$ 617,156
折舊費用	34,797	27,675	62,472	29,546	32,715	62,261
攤銷費用	915	9,076	9,991	973	8,840	9,813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費用	\$ 523,368	\$ 519,517
勞健保費用	50,963	47,252
退休金費用	32,874	31,250
董事酬金	2,228	2,884
其他用人費用	15,741	16,253
合計	<u>\$ 625,174</u>	<u>\$ 617,15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如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6%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6,865 及 \$8,748；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228 及\$2,884，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2 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 6%及 2%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員工酬勞\$8,748 及董事酬勞\$2,884 一致，並採現金之方式發放。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產生之所得稅	\$ 23,360	\$ 26,601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21	4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170)	(1,897)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9,711</u>	<u>24,75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6,324	2,781
所得稅費用	<u>\$ 26,035</u>	<u>\$ 27,53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800)	\$ 5,334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		
衡量數	40	1,188
	<u>(\$ 1,760)</u>	<u>\$ 6,522</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				
之所得稅	\$	35,604	\$	37,271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1,080)	(97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840)	(6,91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6,170)	(1,897)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21		49
所得稅費用	\$	<u>26,035</u>	\$	<u>27,534</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保固準備	\$ 13,193	\$ 1,424	\$ -	\$ 14,617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400	2,584	-	17,984
確定福利負債	2,366	-	(40)	2,326
備抵呆帳	5,371	(2,803)	-	2,568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604	-	1,800	4,404
其他	3,708	1,991	-	5,699
合計	<u>42,642</u>	<u>3,196</u>	<u>1,760</u>	<u>47,5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92,975)	(9,520)	-	(102,495)
小計	<u>(92,975)</u>	<u>(9,520)</u>	<u>-</u>	<u>(102,495)</u>
合計	<u>(\$ 50,333)</u>	<u>(\$ 6,324)</u>	<u>\$ 1,760</u>	<u>(\$ 54,897)</u>
	111年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保固準備	\$ 11,382	\$ 1,811	\$ -	\$ 13,193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15,892	(492)	-	15,400
確定福利負債	3,554	-	(1,188)	2,366
備抵呆帳	5,877	(506)	-	5,371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7,938	-	(5,334)	2,604
其他	3,120	588	-	3,708
合計	<u>47,763</u>	<u>1,401</u>	<u>(6,522)</u>	<u>42,64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88,400)	(4,575)	-	(92,975)
其他	(393)	393	-	-
小計	<u>(88,793)</u>	<u>(4,182)</u>	<u>-</u>	<u>(92,975)</u>
合計	<u>(\$ 41,030)</u>	<u>(\$ 2,781)</u>	<u>(\$ 6,522)</u>	<u>(\$ 50,333)</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10 年度。

(二十六)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686	45,000	\$ 1.9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686	45,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0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686	45,201	\$ 1.94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hr/>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704	45,000	\$ 2.55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704	45,00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2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4,704	45,224	\$ 2.54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二十七) 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

收購孫公司額外權益

本集團之子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S)Pte.Ltd. 於民國 112 年 3 月 15 日以現金 \$109 購入孫公司 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額外 6% 已發行股份。Ablerex Electronics (Thailand) Co.,Ltd 非控制權益於收購日之帳面金額為 \$350，該交易減少非控制權益 \$350，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 \$241。

(二十八)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2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616,473	\$ 69,845	\$ 29,535	\$ 13,269	\$ 729,122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66,590)	(69,845)	(9,409)	(10,496)	(156,340)
匯率變動 之影響	117	-	1,058	-	1,175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	3,672	3,672
12月31日	<u>\$ 550,000</u>	<u>\$ -</u>	<u>\$ 21,184</u>	<u>\$ 6,445</u>	<u>\$ 577,629</u>
	111年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 動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752,544	\$ -	\$ 21,510	\$ 9,851	\$ 783,905
籌資現金 流量之變動	(142,172)	69,845	6,668	(10,097)	(75,756)
匯率變動 之影響	6,100	-	1,357	-	7,457
其他非現金 之變動	-	-	-	13,515	13,515
12月31日	<u>\$ 616,472</u>	<u>\$ 69,845</u>	<u>\$ 29,535</u>	<u>\$ 13,269</u>	<u>\$ 729,12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和田好弘	其他關係人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14,903	\$ 18,857
其他關係人	2,653	1,628
合計	<u>\$ 17,556</u>	<u>\$ 20,485</u>

本集團與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個體及其他關係人之交易價格與請款時程係依合約約定，收款政策與非關係人同，為月結 60~120 天。

2.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向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承租辦公室及廠房，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11 年至 113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 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 2,204	\$ 7,436

B. 利息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 79	\$ 91

3. 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328	\$ 6,367
其他關係人	-	1,342
合計	\$ 2,328	\$ 7,709

本集團與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個體之應收帳款為工程款項，交易價格與請款時程係依合約約定。

4. 背書及保證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無擔保銀行借款各為 \$550,000 及 \$496,631，係由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作為連帶保證人。

5. 承諾事項

係因銷貨之保固及租賃合約之履約保證所開立之保證票據。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個體	\$ 2,292	\$ 11,008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5,631	\$ 43,240
退職後福利	1,010	982
合計	\$ 46,641	\$ 44,222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定期存款	\$ 3,562	\$ 194	合約履行擔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土地、房屋及建築	115,786	124,489	短期借款或借款額度擔保
使用權資產			
— 土地使用權	799	841	短期借款或借款額度擔保
合計	\$ 120,147	\$ 125,52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1.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與關係人間之承諾或有事項請詳附註七(二)5. 所述外，其餘與非關係人之承諾或有事項如下：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571	\$ 8,696
無形資產	119	1,143
總計	\$ 5,690	\$ 9,839

保固及履約保證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銷貨保固及履約保證而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分別約為\$125,701 及\$121,977。

2. 有關本公司提供集團內子公司背書保證請詳附註十三(一)2. 說明。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	\$ 8,785	
現金股利	90,000	\$ 2.00

前述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議案，截至民國 113 年 3 月 13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以合理的資金成本維持最適資本結構，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集團利用負債資產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11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產比率維持在 40% 左右。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總負債	\$ 1,644,928	\$ 1,966,119
總權益	1,699,714	1,748,397
總資產	\$ 3,344,642	\$ 3,714,516
負債資產比率	49%	53%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201,639	\$ 243,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01,276	\$ 259,17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47,255	13,418
應收票據	14,778	6,307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575,426	715,093
其他應收款	15,852	11,049
存出保證金	10,910	15,768
	<u>\$ 965,497</u>	<u>\$ 1,020,808</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550,000	\$ 616,473
應付短期票券	-	69,845
應付票據	256	3,689
應付帳款	487,525	591,145
其他應付款	151,999	151,02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 週期週期內到期)	21,184	29,535
存入保證金	374	374
	<u>\$ 1,211,338</u>	<u>\$ 1,462,082</u>
租賃負債(含關係人)	\$ 6,445	\$ 13,269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集團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匯率合約及匯率選擇權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另承作利率交換合約將未來變動之現金流量轉換為固定。本集團承作之衍生工具係為避險之目的，並非用以交易或投機。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及人民幣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金及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和負債資訊及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2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影響稅 前淨利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958	30.7100	\$ 152,260	1%	\$ 1,523	\$ -
日幣：新台幣	79,324	0.2172	17,229	1%	172	-
美金：人民幣	1,218	7.0973	37,405	1%	374	-
星幣：美金	912	0.7584	21,241	1%	21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703	30.7100	\$ 83,009	1%	\$ 830	\$ -
美金：人民幣	338	7.0973	10,380	1%	104	-
星幣：美金	282	0.7584	6,568	1%	66	-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1年12月31日			111年度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 幅度	影響稅 前淨利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021	30.7100	\$ 246,325	1%	\$ 2,463	\$ -
人民幣：美金	411	0.1435	1,811	1%	18	-
人民幣：新台幣	137	4.4080	604	1%	6	-
日幣：新台幣	19,579	0.2324	4,550	1%	46	-
美金：人民幣	619	6.9669	19,010	1%	190	-
星幣：美金	1,170	0.7450	26,768	1%	268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270	30.7100	\$ 69,712	1%	\$ 697	\$ -
美金：人民幣	1,647	6.9669	50,580	1%	506	-
星幣：美金	440	0.7450	10,067	1%	101	-

D.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彙總金額分別為\$7,997 及\$17,615。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為\$2,016 及\$2,435。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借款多為一年內到期之固定利率借款，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應收票據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具投資等級以上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之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C)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F. 本集團按銷售區域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G.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本集團已沖銷且仍有追索活動之債權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337 及 \$3,369。
- H. 本集團納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一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未逾期	逾期30天內	逾期60天內	逾期90天內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u>112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	0.66%-33.58%	25.50%-100%	69.95%-100%	11%-100%	
帳面價值總額	\$ 562,306	\$ 7,873	\$ 6,871	\$ 4,185	\$ 8,310	\$ 589,545
備抵損失	168	430	5,795	4,040	3,686	14,119
<u>111年12月31日</u>						
預期損失率	0.03%-0.30%	0.79%-12.43%	5.37%-71.42%	37.32%-99.58%	11%-100%	
帳面價值總額	\$ 697,568	\$ 18,110	\$ 1,677	\$ 664	\$ 6,824	\$ 724,843
備抵損失	1,507	1,385	405	448	6,005	9,750

- I.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及催收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應收帳款	催收款
1月1日	\$ 9,750	\$ 39,034
提列減損損失	5,514	-
減損損失迴轉	(983)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186)	(16,151)
匯率影響數	24	-
12月31日	\$ 14,119	\$ 22,883

	111年	
	應收帳款	催收款
1月1日	\$ 7,770	\$ 41,139
減損損失提列	2,232	-
減損損失迴轉	(112)	-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467)	(2,902)
匯率影響數	327	797
12月31日	<u>\$ 9,750</u>	<u>\$ 39,034</u>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各營運個體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或其他約當現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本集團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固定利率		
一年內到期	<u>\$ 1,315,224</u>	<u>\$ 1,202,392</u>

- D.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551,224	\$ -	\$ -	\$ 551,224
應付短期票券	-	-	-	-
應付票據	256	-	-	256
應付帳款	450,425	37,100	-	487,525
其他應付款	90,219	48,023	13,757	151,999
租賃負債	2,713	3,201	632	6,546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3,751	7,405	10,370	21,526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1年內	1年以上	帳面金額
短期借款	\$ 292,049	\$ 329,472	\$ -	\$ 621,521
應付短期票券	70,000	-	-	70,000
應付票據	3,689	-	-	3,689
應付帳款	558,208	32,937	-	591,145
其他應付款	125,773	16,581	8,667	151,021
租賃負債	2,577	6,975	4,075	13,627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內到期)	1,659	8,752	19,759	30,170

E.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投資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集團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該些帳面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1. 說明。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本集團依資產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01,639	\$ 201,639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43,536	\$ 243,536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 (1)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技術。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
- (2) 衍生金融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	111年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
1月1日	\$ 243,536	\$ 81,0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41,897)	162,536
12月31日	\$ 201,639	\$ 243,536

7.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8.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9.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重大不可觀察	區間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輸入值	(加權平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01,639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非上市上櫃 公司股票	\$ 243,536	可類比上市 上櫃公司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	2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價愈高，公允 價值愈低

10.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5%	± 1%	\$ -	\$ -	\$ 2,689	(\$ 2,689)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25%	± 1%	\$ -	\$ -	\$ 3,247	(\$ 3,24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六及九。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請詳附表六及九。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請詳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本集團有四個應報導部門：第一事業部、第二事業部、技術服務部及能源事務部。其主要收入來源之產品及勞務類型如下：

第一事業部：推展代理及自製產品於國內銷售業務。

第二事業部：負責自製產品之國際銷售業務及市場推廣服務。

技術服務部：負責產品之安裝、測試、保固作業及開發維護保養業務以及備件、零配件之買賣業務。

能源事業部：負責自製能源相關產品之國內銷售業務及市場推廣服務。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依據稅前淨利評估各營運部門績效。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 民國 112 年度：

	<u>第一事業部</u>	<u>第二事業部</u>	<u>技術服務部</u>	<u>能源事業部</u>	<u>調節及銷除</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951,259	\$ 1,439,781	\$ 303,880	\$ 230,263	\$ -	\$2,925,183
內部部門 收入	<u>56,218</u>	<u>1,948,762</u>	<u>-</u>	<u>-</u>	<u>(2,004,980)</u>	<u>-</u>
部門收入	<u>\$ 1,007,477</u>	<u>\$ 3,388,543</u>	<u>\$ 303,880</u>	<u>\$ 230,263</u>	<u>(\$2,004,980)</u>	<u>\$2,925,183</u>
部門損益	<u>\$ 88,906</u>	<u>\$ 122,511</u>	<u>\$ 134,565</u>	<u>\$ 20,341</u>	<u>(\$ 255,607)</u>	<u>\$ 110,716</u>

2. 民國 111 年度：

	<u>第一事業部</u>	<u>第二事業部</u>	<u>技術服務部</u>	<u>能源事業部</u>	<u>調節及銷除</u>	<u>總計</u>
外部收入	\$ 1,165,710	\$ 1,370,157	\$ 261,869	\$ 260,031	\$ -	\$3,057,767
內部部門 收入	<u>51,179</u>	<u>2,605,504</u>	<u>-</u>	<u>-</u>	<u>(2,656,683)</u>	<u>-</u>
部門收入	<u>\$ 1,216,889</u>	<u>\$ 3,975,661</u>	<u>\$ 261,869</u>	<u>\$ 260,031</u>	<u>(\$2,656,683)</u>	<u>\$3,057,767</u>
部門損益	<u>\$ 132,137</u>	<u>\$ 105,987</u>	<u>\$ 115,381</u>	<u>\$ 23,407</u>	<u>(\$ 255,757)</u>	<u>\$ 121,155</u>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應報導營運部門稅前損益	\$ 110,716	\$ 121,155
利息收入	3,453	905
其他收入	10,842	14,436
其他利益及損失	5,271	17,024
財務成本	<u>(13,656)</u>	<u>(12,162)</u>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116,626</u>	<u>\$ 141,358</u>

本集團並未提供營運決策者總資產金額及總負債金額進行經營決策。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銷貨淨額明細組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專案工程	\$ 1,124,639	\$ 1,232,936
不斷電系統	1,046,193	1,078,482
主動式電力濾波器	109,100	83,196
太陽能電力轉換器	83,010	182,043
勞務收入	144,843	117,061
其他	417,398	364,049
合計	<u>\$ 2,925,183</u>	<u>\$ 3,057,767</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	灣	\$ 1,365,411	\$ 605,819	\$ 1,537,222	\$ 614,501
香	港	294,425	-	382,710	-
中	國	217,717	169,451	169,673	182,198
美	國	277,495	11,853	214,338	12,985
義	大	131,346	2,833	142,657	4,178
德	國	95,553	-	109,881	-
新	加	98,718	57,901	95,740	57,397
日	本	65,668	995	1,808	1,090
其	他	378,850	-	403,738	-
合	計	<u>\$ 2,925,183</u>	<u>\$ 848,852</u>	<u>\$ 3,057,767</u>	<u>\$ 872,349</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己		\$ 412,263	第一事業部	\$ 492,855	第一事業部
A		288,904	第二事業部	378,497	第二事業部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本公司	Ablerex-IT	其他應收款	Y	\$35,520 (USD 1,131千元)	\$15,449 (USD 503千元)	\$15,449 (USD 503千元)	-	業務往來	\$ 68,167	-	\$ -	無	\$-	\$ 168,521	\$ 674,086	註1 註9
0	本公司	Ablerex-LATAM	其他應收款	Y	\$18,044 (USD 589千元)	\$3,026 (USD 99千元)	\$3,026 (USD 99千元)	-	業務往來	71,891	-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9
0	本公司	Ablerex-LATAM	其他應收款	Y	\$96,810 (USD 3,000千元)	\$46,065 (USD 1,500千元)	\$46,065 (USD 1,500千元)	2.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5
1	Ablerex-HK	Ablerex-SZ	其他應收款	Y	\$96,810 (USD 3,000千元)	\$92,130 (USD 3,000千元)	\$61,420 (USD 2,000千元)	3.5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2 註6
2	Ablerex-USA	Ablerex-SZ	其他應收款	Y	\$16,135 (USD 500千元)	\$15,355 (USD 500千元)	\$15,355 (USD 500千元)	1.25%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3 註7
3	Ablerex-SG	Ablerex-TH	短期放款	Y	\$19,362 (USD 600千元)	\$18,426 (USD 600千元)	\$15,539 (USD 506千元)	1.00%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週轉	-	無	-	168,521	674,086	註1 註4 註8

註1：依本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但若有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四十為限。另本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借款期限最長不得超過三年。

註2：依Ablerex-HK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另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註3：依Ablerex-USA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另對本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註4：依Ablerex-SG公司制訂之「資金貸與他人管理作業」規定，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與本公司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直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另對本公司之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上述貸與金額限制。每筆貸與款項期限自貸與日起最長不得超過一年。

註5：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3,0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1,5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1,500千元。

註6：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3,0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3,0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2,000千元。

註7：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5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5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500千元。

註8：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最高額度為USD 600千元，期末餘額為USD 600千元，實際撥貸金額為USD 506千元。

註9：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資金貸與。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 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註3)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Ablerex-HK	本公司之 子公司	\$ 337,043	\$ 242,025	\$ 230,325 (USD 7,500千元)	-	\$ -	14%	\$ 842,607	Y	N	N	註1 註2

註1：依本公司制定之「背書保證管理作業」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公司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如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以不超過與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銷貨或其他業務交易金額孰高。

註2：本公司得對下列公司為背書保證：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本公司與Ablerex-HK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超過背書保證總額規定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故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對Ablerex-HK背書保證之限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智捷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5,400,000	201,639仟元	10.38%	201,639仟元 未質押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blerex-USA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107,452	(5%)	註3	註3	註3	\$ 20,492	4%	-	
Ablerex-USA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3,464仟元	96%	註3	註3	註3	(USD) 685仟元	(100%)	-	
本公司	Ablerex-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 98,016	(4%)	註3	註3	註3	\$ 49,605	9%	-	
Ablerex-SG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3,162仟元	71%	註3	註3	註3	(USD) 1,638仟元	(90%)	-	
本公司	Ablerex-LATAM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90,406	(4%)	註3	註3	註3	\$ 70,617	13%	-	
Ablerex-LATAM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進貨	USD 2,897仟元	91%	註3	註3	註3	(USD) 2,299仟元	(97%)	-	
本公司	Ablerex-HK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貨	\$ 604,551	42%	註1	註1	註1	(\$ 74,022)	(19%)	-	
Ablerex-HK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USD) 19,405仟元	(100%)	註1	註1	註1	USD 2,410仟元	100%	-	
本公司	Ablerex-SZ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進貨	\$ 270,781	19%	註1	註1	註1	(\$ 32,874)	(8%)	-	
Ablerex-SZ	本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RMB) 61,605仟元	(25%)	註1	註1	註1	RMB 7,582仟元	17%	-	
Ablerex-HK	Ablerex-SZ	聯屬公司	進貨	USD 19,405仟元	100%	註2	註2	註2	(USD) 3,377仟元	(100%)	-	
Ablerex-SZ	Ablerex-HK	聯屬公司	(銷貨)	(RMB) 137,166仟元	(57%)	註2	註2	註2	RMB 23,920仟元	54%	-	

註1：交易價格係依向Ablerex-SZ購入價格，收(付)款政策為月結60天。

註2：交易價格係依向Ablerex-SZ之生產成本加計約定毛利率，收(付)款政策為月結60天。

註3：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價格，收(付)款政策為月結120天。

註4：盈正豫順係依雙方約定價格授予Ablerex-HK，再以無價差銷售予Ablerex-SZ，收款與一般客戶同。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Ablerex-SZ	交易對象名稱 Ablerex-HK	關係 聯屬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RMB 23,920仟元	週轉率 4.51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
					金額	處理方式		
					-	-	RMB 11,127仟元	-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以及其相對交易不予揭露。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0	本公司	Ablerex-HK	1	進貨	\$ 604,551	21%
		Ablerex-HK	1	應付帳款	74,022	2%
		Ablerex-SZ	1	銷貨收入	40,900	1%
		Ablerex-SZ	1	進貨	270,781	9%
		Ablerex-SZ	1	應付帳款	32,874	1%
		Ablerex-SZ	1	應收帳款	10,470	0%
		Ablerex-USA	1	銷貨收入	107,452	4%
		Ablerex-USA	1	應收帳款	20,492	1%
		Ablerex-SG	1	銷貨收入	98,016	3%
		Ablerex-SG	1	應收帳款	49,605	1%
		Ablerex-IT	1	銷貨收入	66,250	2%
		Ablerex-IT	1	應收帳款	38,405	1%
		Ablerex-IT	1	其他應收款	15,449	0%
		Ablerex-IT	1	推銷費用	11,486	0%
		Ablerex-LATAM	1	銷貨收入	90,406	3%
		Ablerex-LATAM	1	應收帳款	70,617	2%
		Ablerex-LATAM	1	其他應收款	49,527	1%
		Ablerex-JP	1	銷貨收入	45,547	2%
1	Ablerex-HK	Ablerex-SZ	3	進貨	602,903	21%
		Ablerex-SZ	3	應付帳款	103,520	3%
		Ablerex-SZ	3	其他應收款	62,866	2%
2	Ablerex-SZ	Ablerex-BJ	3	銷貨收入	52,982	2%
		Ablerex-BJ	3	應收帳款	14,841	0%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個別交易未達\$10,000以上者，以及其相對交易不予揭露。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3	Ablerex-SG	Ablerex-TH	3	短期放款	15,640 註8	0%
4	Ablerex-USA	Ablerex-SZ	3	其他應收款	14,787 註9	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Ablerex-HK依Ablerex-SZ之生產成本加計約定毛利率為售價向Ablerex-SZ購入，再以無價差轉售盈正豫順，收付款政策皆為月結60天。

註5：交易價格係依雙方約定，收款政策與一般客戶約當。

註6：Ablerex-HK資金貸與Ablerex-SZ，含依約定年息3.5%計息。

註7：盈正豫順資金貸與Ablerex-LATAM，含依約定年息2.5%計息。

註8：Ablerex-SG資金貸與Ablerex-TH，含依約定年息1.00%計息。

註9：Ablerex-USA資金貸與Ablerex-SZ，含依約定年息1.25%計息。

註10：應收帳款逾正常授信期間轉列資金貸與。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Ablerex-Samoa	薩摩亞	控股公司	\$ 217,445	\$ 217,445	6,635,000	100	\$ 475,913	\$ 16,233	\$ 16,691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USA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8,303	8,303	250,000	100	90,973	16,243	16,243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HK	香港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	43	10,000	100	33,389	395	395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SG	新加坡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8,008	48,008	2,140,763	100	116,674	1,905	1,214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UK	英國	控股公司	4,674	4,674	100,000	100	14,092	1,239	(1,136)	子公司
本公司	Ablerex-JP	日本	銷售不斷電系統設備、太陽能系統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9,159	9,159	2,970	99	16,194	11,741	11,606	子公司
Ablerex-Samoa	Ablerex-Overseas	香港	控股公司	217,445	217,445	6,635,000	100	479,136	16,276	-	孫公司
Ablerex-UK	Ablerex-IT	義大利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674	4,674	100,000	100	14,092	1,239	-	孫公司
Ablerex-SG	Ablerex-TH	泰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795	1,687	20,000	100	306	(7,200)	-	孫公司
Ablerex-USA	Ablerex-LATAM	美國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15,358	15,358	3,650	86	10,612	10,098	-	孫公司

註：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含順(逆)流交易之沖銷。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Ablerex-SZ	製造及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 167,677	註 1	\$ 167,677	\$ -	\$ -	\$ 167,677	\$ 10,400	100	\$ 10,400	\$ 425,417	\$ -	註 2
Ablerex-BJ	銷售不斷電設備及系統、太陽能設備及相關系統等	43,277	註 1	36,084	-	-	36,084	7,391	80	5,913	50,426	-	註 2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3,761	\$ 203,761	\$ 1,019,829

註1：係以現金透過第三地區之子公司Ablerex-Samoa，由Ablerex-Samoa投資Ablerex-Overseas再轉投資Ablerex-SZ及Ablerex-BJ，業經投審會核准。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評價及揭露。且上列與合併個體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已沖銷，以上揭露資訊備供參考。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金額	佔科目百分比	備註
Ablerex-SZ	進貨	\$ 875,332	61%	其中\$270,781直接進貨，其餘\$604,551係透過Ablerex-HK進貨
Ablerex-SZ	應付帳款	\$ 106,896	27%	其中\$32,874直接付款，其餘\$74,022係透過Ablerex-HK付款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金額	佔科目百分比	備註
Ablerex-SZ	銷貨	\$ 40,900	2%	係直接銷售。
Ablerex-SZ	應收帳款	\$ 10,470	2%	

(3)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債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科目名稱	金額	佔科目百分比	備註
Ablerex-SZ	什項收入	\$ 589	26%	係本公司代Ablerex-SZ代採購關鍵原料共計\$16,186

盈正橡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十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漢唐集成股份有限公司	13,605,502	30.23%
許文	9,638,177	21.41%
陳友安	2,485,763	5.52%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許文



